

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2021 年 11 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 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7.83 万元、87.25 万元和-335.67 万元，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46.82 万元、235.70 万元和 212.34 万元，扣非后净利润报告期各期分别为-38.99 万元、-148.44 万元和-548.01 万元。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过半数收入来源于海外客户。公司与国际客户之间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由于产品外销订单签订与交付存在时间差以及货款结算的因素，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报告期内，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2.81 万元、26.83 万元和-11.89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89%、30.75%、3.54%。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等其他外币的汇率在短期内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过半数收入来源于海外客户。因新收入准则的应用及疫情造成的海运成本上升，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50.10%、44.65%以及 41.28%，持续下降。若未来疫情仍持续，海运成本继续升高，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公司毛利率将会进一步下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报告期内，根据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批准，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公司持有编号为 GR2020330026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至 2022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若国家有关政策发

	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存在不确定性。一旦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报告期存在现金收款和个人卡收款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现金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8%、0.01%、0.00%；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个人卡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93%、27.85%、0.00%。随着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建设与完善，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逐年下降，个人卡已于 2021 年度关停，不再使用个人卡。但若公司在日常经营实际回款中无法彻底杜绝现金收款和个人卡收款的情形，仍可能存在因对管控不力而导致销售回款环节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晨直接持股比例为 34.6367%。同时，2019 年 8 月 8 日庞晨、王博、周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021 年 5 月 31 日庞晨、王博、周骏、虚拟现实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上各方为一致行动人，王博、周骏、虚拟现实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一切事项行使表决权时均与庞晨保持一致。王博直接持股比例为 22.6098%，虚拟现实直接持股比例为 11.9294%，周骏直接持股比例为 2.9638%，庞晨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72.1397%。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命、经营管理、投资决策等进行控制和干预，使公司作出可能不符合其他股东最佳利益的决策，对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影响的风险。
一致行动人服役期间参与经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庞晨的一致行动人王博，于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为公司股东及监事，不符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的有关规定，2016 年 1 月王博退出有限公司处

	理相关事宜。2016 年 1 月 1 日，庞晨与王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2%股权（对应 26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 260 万元）转让给庞晨，实际价格为 0 元。股权转让后，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出资义务。2016 年 11 月王博全职加入公司，2016 年 11 月 19 日，王博与庞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0.1189% 股权（对应 173.3498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 173.3498 万元）以 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股权转让后，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出资义务。根据《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因王博未退伍前曾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王博可能受到警告、记过降职（级）、降衔（级）、撤职处分。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14%、52.33%及 39.67%，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海外仓存货管理风险	为及时响应海外客户的产品需求、降低运输成本等，公司于 2020 年 9 月起委托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达云”）、M.B.B Logistics Sp.Zo.o.（以下简称“M.B.B”）开展海外仓业务，对海外仓存货进行管理，海外仓分布于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公司营销中心外销部门根据在手订单、销售计划、海外仓库存量等因素确定向海外仓发货的产品种类及数量，在海外仓系统添加入库单，易达云、M.B.B 或货运代理公司到公司仓库提货并安排报关、海运、清关、送仓、上架手续，货物上架后海外仓系统就显示库存数量，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在海外仓系统创建销售订单，由易达云或 M.B.B 安排物流派送并上传运单号，公司销售人员进行物流跟踪。由于海外仓存货由第三方进行管理，因此存在由于第三方管理不善等导致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此外，海外仓业务还面临着海外仓所在国家地缘政治、法律、市场方面的合作风险。

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保持在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长期以来高度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597.20 万元、541.67 万元、185.16 万元，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如果相关研发投入不能转化为技术成果或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未达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了自主创新能力及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在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对产品性能、品质改进、适应特殊行业场景化等方面有深刻理解。如果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会给公司带来技术支撑不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才对公司的运营和发展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高级管理人才的流失将对公司短期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持续亏损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虚拟现实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48.01 万元、-148.44 万元、-38.99 万元，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如未来公司的经营业绩无法得到有效改善，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庞晨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8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相

	同、相似业务或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活动。 2、本人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没有、且在本人拥有公司实际控制权期间，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3、凡本人及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应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4、本人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促使公司管理层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5、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

承诺主体名称	庞晨、王博、周骏、徐星怡、徐迅、屠明珏、张科、方金桥、汪晓红、陈雪婷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取得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不得

	撤销。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虚拟现实科技、庞晨、王博、周骏、徐星怡、徐迅、屠明珏、张科、方金桥、汪晓红、陈雪婷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一、截至本声明签署日，不存在本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关联方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截至本声明签署日，公司关联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三、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 2、代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 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给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 4、为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 5、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者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

	其他形式的占用资金情形。 四、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	---

承诺主体名称	庞晨、王博、周骏、徐星怡、徐迅、屠明珏、张科、方金桥、汪晓红、陈雪婷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公司对于关联方的认定准确、完整，并已充分披露； 2、公司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4、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合理区分经常性和偶发性予以披露，且未对股东权益造成损害； 5、公司已制定规范关联交易并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并切实履行。 6、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7、本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及全体董监高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8、本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已在相关文件中披露，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并对

	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9、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占或变相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等资源； 10、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控制、投资、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	---

承诺主体名称	庞晨、王博、周骏、徐星怡、徐迅、屠明珏、张科、方金桥、汪晓红、陈雪婷、王剑平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任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将及时（所持股份变动当天）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若本人在股份锁定期内出售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则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实施该种违法行为所得到的价款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6
一、 基本信息.....	16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7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1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45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4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6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66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6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6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7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7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3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0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14
六、 商业模式.....	116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118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2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32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3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32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32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3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34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35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36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37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40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4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2
一、 财务报表.....	142
二、 审计意见.....	153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3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74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79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13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41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49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49
十、	重要事项.....	255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56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56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57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57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60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61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62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2
	主办券商声明.....	263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5
	审计机构声明.....	266
	评估机构声明.....	267
第七节	附件	26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虚拟现实科技	指	杭州虚拟现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虚拟现实有限	指	杭州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虚拟现实科技前身
虚拟现实投资	指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控创投	指	浙江金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控投资	指	浙江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硅谷天堂	指	嘉兴硅谷天堂栎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辉投资	指	浙江硅谷天堂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更名为：浙江创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已更名为：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九合云腾	指	北京九合云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丽驰投资	指	广州市丽驰投资有限公司
新余若信	指	新余若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璞程投资	指	杭州璞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复创业	指	北京金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丽江椅业	指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西顾科技	指	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	指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资产	指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虚拟现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德启锐	指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专业释义		
VR	指	Virtual Reality，囊括计算机、电子信息、仿真技术于一体，以计算机模拟虚拟环境，打造仿真空间沉浸感的虚拟现实技术。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 增强现实技术是一种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巧妙融合的技术, 广泛运用了多媒体、三维建模、实时跟踪及注册、智能交互、传感等多种技术手段, 将计算机生成的文字、图像、三维模型、音乐、视频等虚拟信息模拟仿真后, 应用到真实世界中, 两种信息互为补充, 从而实现对真实世界的“增强”。
UI	指	User Interface, 用户界面是系统和用户之间进行交互和信息交换的媒介, 它实现信息的内部形式与人类可以接受形式之间的转换。
OS	指	Operating System, 操作系统是管理计算机硬件与软件资源的计算机程序。操作系统需要处理如管理与配置内存、决定系统资源供需的优先次序、控制输入设备与输出设备、操作网络与管理文件系统等基本事务。操作系统也提供一个让用户与系统交互的操作界面。
SDK	指	软件开发工具包, 一般是一些软件工程师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3D 引擎	指	3D 引擎是将现实中的物质抽象为多边形或者各种曲线等表现形式, 在计算机中进行相关计算并输出最终图像的算法实现的集合。
Cloud VR	指	Cloud VR, 是将云计算的理念及技术引入到 VR 业务应用中, 借助高速稳定的承载网络, 云端的显示输出和声音输出等经过编码压缩后传输到用户终端, 实现 VR 业务的内容上云、渲染上云。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中央处理器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 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图形处理器又称显示核心、视觉处理器、显示芯片, 是一种专门在个人电脑、工作站、游戏机和一些移动设备(如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上做图像和图形相关运算工作的微处理器。
CDN	指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 内容分发网络是构建在现有网络基础之上的智能虚拟网络, 依靠部署在各地的边缘服务器, 通过中心平台的负载均衡、内容分发、调度等功能模块, 使用户就近获取所需内容, 降低网络拥塞, 提高用户访问响应速度和命中率。
FOV	指	视场角, 光学仪器中指以仪器镜头为顶点, 以被测目标物像可通过镜头最大范围两条边缘构成的夹角; 显示系统中指显示器边缘与观察点(眼睛)连线形成的夹角。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 软件即服务, 平台供应商于自有服务器统一部署应用软件, 客户可根据工作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订购所需应用服务, 并按订购服务多少、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基础设施即服务, 把 IT

		基础设施作为一种服务过网络对外提供，并根据用户对资源的实际使用量或占用量进行计费的一种服务模式。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即服务，将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FOB	指	Free On Board 的首字母缩写，也称“离岸价”，是国际贸易中常用的贸易术语之一。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CIF	指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的首字母缩写，其中文含义为“成本加保险费、运费”。使用该术语，卖方负责按通常条件租船订舱并支付到目的港的运费，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装运期限内将货物装上船并负责办理货物运输保险，支付保险费。
EXW	指	EX Works 的首字母缩写，中文含义为“工厂交货（指定的地点）”。使用该术语，卖方负责在其所在处所（工厂、工场、仓库等）将货物置于买方处置之下即履行了交货义务。
DDP	指	Delivered Duty Paid 的首字母缩写，税后交货。“完税后交货（……指定目的地）”是指卖方在指定的目的地，办理完进口清关手续，将在交货运输工具上尚未卸下的货物交与买方，完成交货。
DDU	指	Delivered Duty Unpaid 的首字母缩写，指卖方负责租订运输工具，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已清关货物运抵指定的目的地，在运输工具上交货并承担交货前的费用、风险的贸易术语。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28135574E	
注册资本	6,894,765.00	
法定代表人	庞晨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31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 6 幢 901 室	
电话	0571-88665172	
传真	-	
邮编	311131	
电子信箱	hr@katvr.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雪婷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1	计算机制造
	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1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131111	休闲设备与用品
	13111110	消闲用品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1	计算机制造
	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	

	材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网络文化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游艺娱乐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虚拟现实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6,894,765
每股面值（元）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在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对股份转让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应遵守其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做市 商	挂牌 前 12 个月 内受 让自 控股 股 东、 实 控 制 人 的 股 份 数 量 (股)	因司 法裁 决、 承 继 等 原 因 而 获 得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票 的 数 量 (股)	质 押 股 份 数 量 (股)	司 法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股)	本次可 公开转 让股份 数量 (股)
1	庞晨	2,388,117	34.6367%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王博	1,558,892	22.6098%	是	是	否	0	0	0	0	37,921
3	虚现投资	822,503	11.9294%	否	是	否	0	0	0	0	0
4	浙江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金控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3,304	11.5059%	否	否	否	0	0	0	0	0
5	浙江创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硅谷天堂峦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655	5.7530%	否	否	否	0	0	0	0	0
6	九合摩宝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九合云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4,971	4.8583%	否	否	否	0	0	0	0	0
7	周骏	204,344	2.9638%	是	是	否	0	0	0	0	0
8	丽驰投资	172,665	2.5043%	否	否	否	0	0	0	0	0
9	璞程投资	111,657	1.6194%	否	否	否	0	0	0	0	0
10	金复创业	111,657	1.6194%	否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6,894,765	100.00%	-	-	-	0	0	0	0	37,921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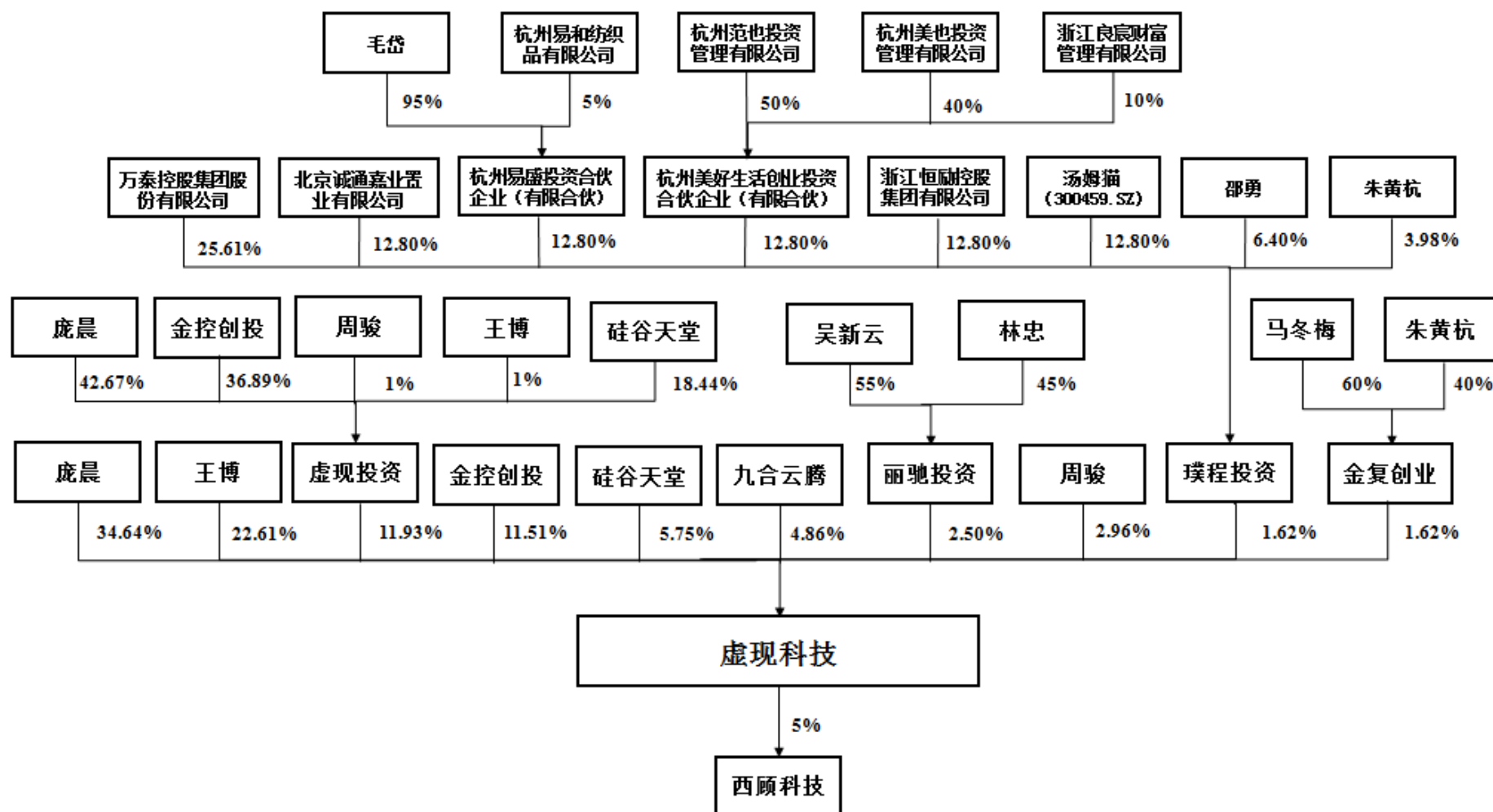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七十一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第一大股东庞晨直接持股比例为 34.6367%，并且其作为虚拟现实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1.9294%的股权，其持有的股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庞晨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 年 7 月 14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加拿大 Emanuel Geraldo（简称 EG）国际贸易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在虚拟现实（原虚拟现实有限）任 CEO。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七十一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自报告期初起，公司股东庞晨一直直接持有公司不少于 34.6367%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且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虚现投资间接控制公司不少于 11.9294%的股权。同时，庞晨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经营方针和决策、组织机构运作及业务运营等产生实质影响和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同时，为巩固公司实际控制人庞晨的控制地位，庞晨、王博、周骏于 2019 年 8 月 8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庞晨、王博、周骏、虚现投资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协议约定在处理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即王博、周骏、虚现投资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一切事项行使表决权时均与庞晨保持一致；庞晨、王博、周骏、虚现投资在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或行应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庞晨意见为准；上述协议有效期至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若协议有效期届满，如协议各方未书面解除上述协议，上述协议自动延期三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庞晨持有公司 34.6367%的股份，王博持有公司 22.6098%的股份，周骏持有公司 2.9638%的股份，虚现投资持有公司 11.9294%的股份，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72.1397%的股份。庞晨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东大会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实施控制。并且庞晨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庞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博、周骏、虚现投资为庞晨的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庞晨，其一致行动人王博、周骏及虚现投资是为巩固公司实际控制人庞晨的控制地位而采取一致行动的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并以庞晨的意见为准。公司未将一致行动协议全体签署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实际控制人认定规避挂牌条件相关要求的情形。王博、周骏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虚现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
----	------	-------------	----------	------	------------------

					项
1	庞晨	2,388,117	34.6367%	境内自然人	否
2	王博	1,558,892	22.6098%	境内自然人	否
3	虚现投资	822,503	11.929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金控创投	793,304	11.5059%	境内合伙企业	否
5	硅谷天堂	396,655	5.753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6	九合云腾	334,971	4.8583%	境内合伙企业	否
7	周骏	204,344	2.9638%	境内自然人	否
8	丽驰投资	172,665	2.5043%	境内法人	否
9	璞程投资	111,657	1.619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9	金复创业	111,657	1.6194%	境内法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庞晨、王博、周骏、虚现投资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庞晨为虚现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金控创投、硅谷天堂、王博、周骏为虚现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虚现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虚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7Y6D1X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庞晨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1818-2号6幢903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庞晨	4,267.00	4,267.00	42.67%
2	金控创投	3,689.00	3,689.00	36.89%
3	硅谷天堂	1,844.00	1,844.00	18.44%
4	王博	100.00	100.00	1.00%
5	周骏	100.00	100.00	1.00%
合计	-	10,000.00	10,000.00	100.00%

(2) 金控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浙江金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2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1R8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余杭塘路 515 号矩阵国际中心 2-1206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90,000,000.00	690,000,000.00	69.00%
2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
3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4	浙江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3) 硅谷天堂

1) 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硅谷天堂栎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H180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嘉兴硅谷天堂丰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2 号楼 103 室 -8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屠荣生	5,500,000.00	5,500,000.00	52.8846%
2	嘉兴创辉丰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26.9231%
3	林琴芳	2,100,000.00	2,100,000.00	20.1923%
合计	-	10,400,000.00	10,400,000.00	100.00%

(4) 九合云腾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九合云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1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06505415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九合摩宝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4 层 528-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

	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王啸	43,000,000.00	43,000,000.00	15.14%
2	北京网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56%
3	上海歌斐荣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56%
4	丛炜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5	秦致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6	王明旺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7	北京紫荆华融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8	上海辰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9	珠海镭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4%
10	左凌烨	10,000,000.00	10,000,000.00	3.52%
11	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52%
12	喻恺	10,000,000.00	10,000,000.00	3.52%
13	北京美能同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76%
14	董可	5,000,000.00	5,000,000.00	1.76%
15	张树略	5,000,000.00	5,000,000.00	1.76%
16	夏立	5,000,000.00	5,000,000.00	1.76%
17	盐城领航信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76%
18	丁迪	3,000,000.00	3,000,000.00	1.06%
19	赵鹏	1,000,000.00	1,000,000.00	0.35%
20	李厚霖	1,000,000.00	1,000,000.00	0.35%
21	九合摩宝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35%
合计	-	284,000,000.00	284,000,000.00	100.00%

（5） 丽驰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市丽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3月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86062317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新云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1401房自编2（仅作办公功能用）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吴新云	27,500,000.00	27,500,000.00	55.00%
2	林忠	22,500,000.00	22,500,000.00	45.00%
合计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6) 璞程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璞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1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7WH9X5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易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1851 室
经营范围	服务：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万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93,765.23	4,293,765.23	25.85%
2	杭州易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947.09	2,200,947.09	13.25%
3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2,818.14	2,092,818.14	12.60%
4	杭州美好生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2,818.14	2,092,818.14	12.60%
5	北京诚通嘉业置业有限公司	2,092,818.14	2,092,818.14	12.60%
6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92,818.14	2,092,818.14	12.60%
7	邵勇	1,046,409.07	1,046,409.07	6.30%
8	朱黄杭	697,606.05	697,606.05	4.20%
合计	-	16,610,000.00	16,610,000.00	100.00%

(7) 金复创业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金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18078588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冬梅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1 号 1 幢三层(北侧)304-012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马冬梅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
2	朱黄杭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
合计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庞晨	是	否	否	-
2	王博	是	否	否	-
3	虚现投资	是	否	否	-
4	金控创投	是	是	否	金控创投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M9760，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成立，2016 年 11 月 18 日完成备案。基金管理人为浙江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34304。
5	硅谷天堂	是	是	否	硅谷天堂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M4523，于 2016 年 7 月 8 日成立，2016 年 9 月 20 日完成备案。基金管理人为浙江创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01278。
6	九合云腾	是	是	否	九合云腾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K5490，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成立，2016 年 10 月 8 日完成备案。基金管理人为九合摩宝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26259。
7	周骏	是	否	否	-
8	丽驰投资	是	否	否	-
9	璞程投资	是	否	否	-
10	金复创业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是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股东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公司与投资者签署的相关协议基本情况汇总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签署时间	签约主体当事人	备注
1	《天使轮增资协议》	2016. 01	甲方或投资方：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金控投资（已退出）。 乙方或公司或目标公司：虚现有限。 丙方：庞晨、王博、潘博航（已退出）、周骏、魏乔（已退出）。	原协议
	《天使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1. 07. 30	甲方：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 乙方：虚现科技。 丙方：庞晨、周骏。 丁方：王博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天使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021. 07. 30	甲方：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 乙方：虚现科技。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2	《增资协议》	2016. 08. 04	甲方或目标公司或公司或虚现科技：虚现有限。 乙方：硅谷天堂。 丙方或原股东：庞晨、潘博航（已退出）、魏乔（已退出）、周骏、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丽江椅业。 丁方或创始股东：庞晨、王博、魏乔（已退出）、潘博航（已退出）、周骏。	原协议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021. 07. 30	甲方或公司：虚现科技。 乙方：硅谷天堂。 丙方：庞晨、周骏、九合云腾、金复创业、丽驰投资、璞程投资、王博。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3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	2016. 08. 04	甲方或目标公司或公司或虚现科技：虚现有限。 乙方：创辉投资、硅谷天堂、。 丙方或原股东：庞晨、王博、魏乔（已退出）、潘博航（已退出）、周骏。	原协议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简称“补充合同”）	2021. 07. 30	甲方或公司：虚现科技。 乙方：创辉投资、硅谷天堂。 丙方：庞晨、周骏、王博。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补充合同二》	2021. 07. 30	甲方或公司：虚现科技。 乙方二：硅谷天堂。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4	《增资合同书》（即“《增资合	2016. 12	甲方或投资方：金控创投、硅谷天堂。 乙方或原股东：庞晨、王博、周骏、九合云	原协议

	同》”)		腾、金复创业、丽江椅业、虚拟现实、璞程投资。 丙方或目标公司：虚拟现实。	
	《增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 (即“《增资补充协议》”)	2016. 12	甲方或投资方：金控创投。 乙方或原股东：庞晨、王博、周骏、九合云腾、金复创业、丽驰投资、虚拟现实、璞程投资。 丙方：虚拟现实。	原协议
	《A 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A 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021. 07. 30	甲方：金控创投、硅谷天堂。 乙方或原股东：庞晨、王博、周骏、九合云腾、金复创业、丽江椅业、虚拟现实、璞程投资。 目标公司或丙方：虚拟现实。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新三板挂牌相关事项协议》	2021. 07. 30	甲方：金控创投。 乙方或创始股东：庞晨、王博、周骏。 丙方或公司：虚拟现实。	特殊投资条款清理协议
5	《投资协议》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	2021. 08. 16	现有股东：庞晨、王博、周骏、九合云腾、金复创业、丽驰投资、虚拟现实、璞程投资、金控创投、硅谷天堂。其中庞晨、王博、周骏合称“创始股东”，其他股东合称“投资方股东”。 投资方：新余若信。 公司：虚拟现实。	原协议，已终止失效。

1、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

2016 年 1 月，九合云腾、璞程投资和金复创业与虚拟现实及其当时全体股东签订《增资协议》，约定了前述投资主体同意事项、知情权、优先认购权、清算优先权等特殊投资条款。

2021 年 7 月 30 日，九合云腾、璞程投资和金复创业与虚拟现实、庞晨、周骏、王博签署补充协议，就前述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终止或修改。

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协议具体内容	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挂牌指引》《挂牌解答(四)》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投资方同意事项	《天使轮增资协议》第 5.1 条约定：在“合格 IPO”之前(“合格 IPO”是指目标公司应尽其最大努力争取按照下列方式在中国境内(是指除香港、台湾和澳门地区之外的中国境内)或者中国境外证券交易所实现挂牌交易、或收购上市公司等方	修改为：在“合格 IPO”之前(“合格 IPO”是指目标公司应尽其最大努力争取按照下列方式在中国境内(是指除香港、台湾和澳门地区之外的中国境内)或者中国境外证券交易所实现	是	是

	式实现直接或间接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挂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实现挂牌或上市、或者其他经投资方和丙方（指当时原股东，下同）共同认可的在股权交易场所进行交易的情形。以下事项须经甲方（指投资方，下同）同意： 5.1.1 修订或废除章程； 5.1.2 主营业务变更； 5.1.3 进行清算或宣告破产； 5.1.4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	挂牌交易、或收购上市公司等方式实现直接或间接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挂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实现挂牌或上市、或者其他经投资方和丙方共同认可的在股权交易场所进行交易的情形。以下事项须向甲方备案： 5.1.1 修订或废除章程； 5.1.2 主营业务变更； 5.1.3 进行清算或宣告破产； 5.1.4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		
知情权	《天使轮融资协议》第 6.1.1 条约定：甲方享有法律规定的股东查阅公司财务记录、文件和其他资料的权利。甲方同意可定期获得与现有股东相同的财务知情权。 (1) 在每财务季度结束后的二十日内，提供未经审计的该季度的管理层报表； (2) 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后，审计报告出具后的六十日内，提供经甲方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之后的年度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 (3) 在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前三十日内，提交下一年度的年度预算报告。 第 6.1.2 条约定：若甲方认为有必要，甲方同意由目标公司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独立审计，目标公司应予以配合。	修改为：投资方享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知情权。	是	是
优先认购权	《天使轮融资协议》第 6.2.1 条约定：未经甲方同意，现有股东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 第 6.2.2 条约定：现有股东转让股权，甲方按照其当时持股比例享有优先购买权。同时甲方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优先于现有股东进行该等股权转让。	终止	是	是
	《天使轮融资协议》第 6.2.3 条约定：目标公司发行新股或增资	修改为：目标公司发行新股或增资时，甲方按照目	是	是

	时，甲方按照其持股比例享有对应的优先购买权。	标公司股东大会对优先认购安排做出的决议进行认购。		
境外优先股条款	《天使轮增资协议》第 6.3 条约定：“经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可在适当的时候转为境外结构，届时，甲方应在境外架构被授予与其在目标公司持股比例相应的优先股，该等优先股应具有本协议规定的、甲方享有的全部权利、权力和特权。	终止	是	是
清算优先权	《天使轮增资协议》第 6.4.1 条约定：“投资人优先清算权。创始人及公司同意，在发生以下事项（统称“清算事件”）之一的，甲方享有清算优先权：公司拟终止经营进行清算的；公司出售、转让全部核心资产，并不再进行实质性经营活动的；因股权转让或增资导致公司 50%以上的股权归属创始人和甲方以外的第三人的。	修改为：投资人优先清算权。创始人及公司同意，在发生以下事项（统称“清算事件”）之一的，甲方依照《公司法》《破产法》等法律法规享有优先于丙方的清算优先权：（一）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二）股东大会决议解散；（三）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四）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五）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人民法院决定解散公司的；（六）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公司或公司的债务人向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人民法院受理并裁定公司破产的。	是	是
	《天使轮增资协议》第 6.4.2 条约定：“清算优先权的行使方式为：清算事件发生后，在股东可分配财产或转让价款总额中，首先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其投资款 100%的款项或等额资产，剩余部分由全体股东（包括甲方）按各自持股比例分配，但当甲方获得的分配额达到其投资款的 200%后停止参与分配，各方可以用分配红利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实现甲方的清算优先权。	修改为：清算优先权的行使方式为：清算事件发生后，在股东可分配财产或转让价款总额中，根据《公司法》《破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本补充协议修改后的第 6.4.1 条进行分配。	是	是

2、金控创投、硅谷天堂

2016年8月，创辉投资、硅谷天堂与虚现有限及其当时全体股东签署《增资协议》《增资协议补充协议》，金控创投于2016年12月与虚现有限及其当时全体股东签署《增资合同》《增资补充协议》，约定了董事委派、股东会及董事表决权限、信息知情权、防稀释条款、优先受让权、优先转让权、优先清偿权、引进新投资方的限制、独家授权条款、最惠待遇条款等特殊投资条款。此外，金控创投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还约定了业绩承诺等条款。

2021年7月30日，金控创投、硅谷天堂、公司其他股东和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就前述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终止或修改，并同时约定《增资合同》中特殊投资条款“在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请被有权机构/部门否决之日或公司主动撤回之日起，自动追溯性地恢复生效（金控创投、硅谷天堂失去公司股东资格除外）；自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或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上市/挂牌后将溯及既往地终止，各方就该等条款范围内的权利义务一并解除，并无任何异议，并承诺放弃任何追诉权利。”就相关业绩承诺等对赌条款，已达到触发条件的，金控创投、硅谷天堂确认已经履行完毕；尚未达到触发条件的（即成功在新三板挂牌），所涉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协议具体内容	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挂牌指引》《挂牌问答（四）》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董事委派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第三条约定：如甲方设立董事会，丙方需保证乙方二（硅谷天堂，本协议下同）及指定跟投方在持股期间拥有事会席位并对其董事的当选投赞成票。	终止	是	是
	《增资合同》第5.1条约定：股东同意并保证，投资完成后，公司的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浙江金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代表出任董事一名，嘉兴硅谷天堂沱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出任董事一名。	修改为：甲方投资完成后，甲方一可以向公司提名一名董事人选，甲方二可以向公司提名一名董事人选，董事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是	是
股东会及董事表决权限	《增资合同》第5.2条约定：原股东同意下列事项的决定需经公司代表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方表决同意方为有效：（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5）审议	修改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决议事项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	是	是

	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9)对公司或下属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公司或下属公司对外投资；(12)公司的业务范围和/或业务活动重大改变、从事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13)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股东或他人提供担保；(14)知识产权、商标、土地使用权等重大资产的处置；(15)公司的上市计划，包括中介机构(券商、保荐代表、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聘用、上市主体、上市时间、地点、价格等；(16)订立任何投机性的互换、期货或期权交易，进行委托理财，委托贷款；(17)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第 5.3 条约定：公司以下事项的决定须经公司董事会五分之三以上（含五分之三）的董事通过，方可作出董事会决议：(1)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2)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3)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4)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5)制订预算与决算方案，制定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制订公司或下属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公司解散和清算方案；(6)公司或下属公司对外投资；(7)公司的业务范围和/或业务活动重大改变、从事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8)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股东或他人提供担保；(9)知识产权、商标、土地使用权等重大资产的处置；(10)公司的上市计划，包括中介机构(券商、保荐代表、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聘用、上市主体、上市时间、地点、价格等；(11)订立任何投机性的互换、期货或期权交易，进行委托理财，委托贷款；(12)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协议与章程冲突	《增资合同》第 5.4 条约定：原股东同意并保证，根据本合同约定而修改的公司章程应包括第 5.1 条、第	终止	是	是

突条款	5.2条第5.3条中约定的内容。因工商变更登记的限制，无法按本合同约定修改公司章程的，各方同意，以本合同约定为准。若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则经投资方同意可按上市公司要求修改章程，但在公司未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公司章程中关于各股东之间及股东与公司之间权利义务的安排与本合同约定相冲突的，本合同签约各方按照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执行。			
信息知情权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第6.1条约定：甲方及丙方承诺，甲方在甲方每一季度结束后20日内提交上一季度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附件一中所列之事项，及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修改为：乙方二享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知情权。	是	是
	《增资合同》第5.5条约定：投资方权利。投资方享有作为股东所享有的对目标公司经营管理的知情权和进行监督的权利，投资方有权取得公司财务、管理、经营、市场或其它方面的信息和资料，投资方有权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并听取管理层关于相关事项的汇报。公司应按时提供投资方以下资料和信息：（1）每日历季度最后一日起25日内，提供季度合并报表，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2）每日历年度结束后60日内，提供公司年度合并管理账；（3）每日历年度结束后120日内，提供公司年度合并审计账；（4）每日历/财务年度的一季度内，提供公司年度业务计划、年度预算和预测的财务报表；（5）按照投资方要求格式提供其他统计数据、其他财务和交易信息，以便投资方被适当告知公司信息以保护自身利益；（6）有权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被投资公司进行临时或年度审计，目标公司有义务进行配合。	现经各方同意并确认修改为：投资方享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知情权。	是	是
反稀释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第二条约定：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投资后，无论目标公司以何种方式引进新的投资者的投资价格不低于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本次增资价格。如后续任一轮次融资价格低于本轮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对目标公司股权增资价格，则丙方应协调可行的调整方法对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进行补偿，并在融资价格低于乙方价格的轮次的股权工商变更完成前使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投资成本降	终止	是	是

	为与后续融资价格相同，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不承担上述补偿调整成本及税费。但下列情况除外：（1）乙方二审批同意的公司员工及管理者股权激励；（2）增资协议中约定的本轮增资期限内因本轮增资之工商变更登记需要，导致乙方二股权比例变化的；（3）经乙方二书面同意的其他例外情形。			
	《增资合同》第 6.3 条约定：防稀释条款。如果对任一股东或任何第三方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任何证券（额外增资），需要取得投资方书面同意。在该等情况下，对公司新的增资或新发行的任何证券，在同样的价格和其他条件下投资方享有优先认购权以达到其在新一轮增资或发行之前的比例。额外增资时，除非经投资方同意，公司不得以比本次增资更优惠的价格和条件进行新的增资（包括但不限于普通股、优先股、可转换债券等），但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情形的除外。	修改为：如果对任一股东或任何第三方新增注册资本或新发行任何证券（额外增资），需取得股东大会同意，投资方有权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对优先认购安排做出的决议进行认购。	是	是
优先清算权	《增资协议》第 4.4.5 条约定：投资人清算优先权。创始股东及公司同意，在发生以下事项（统称“清算事件”）之一的，甲方享有清算优先权：公司拟终止经营进行清算的：公司出售、转让全部核心资产，并不再进行实质性经营活动的：因股权转让或增资导致公司 50%以上的股权归属于创始股东（包含魏乔）和乙方及天使轮投资人以外的第三人的。清算优先权的行事方式为：清算事件发生后，在股东可分配财产或转让价款总额中，首先向乙方及天使轮投资人支付相对于其投资款 100%的款项或等额资产，剩余部分由全体股东（包括乙方及天使轮投资人）按各自的持股比例分配，但当乙方和天使轮投资人获得的分配额达到其投资款的 200%后停止参与分配。协议各方可以用分配红利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实现乙方和天使轮投资人的清算优先权。以上市公司收购目标公司资产、或以上市公司收购目标公司股权等方式收购目标公司，不属于目标公司清算，也不适用于本协议第 4.4.5 条约定的投资人清算优先权条款。本协议所称的“上市公司”是指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实现首次公开募股并实现首次公开发行。	修改为：公司发生《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清算事由后，根据《公司法》《破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清算并进行财产分配。	是	是

	《增资合同》第 6.6 条约定：优先清偿权。如果公司出现清算、解散、终止，或发生实际控制权变化的情况公司应进行清算，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实际控制人获得清算款来支付投资方增资价款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清算优先权）。	修改为：优先清偿权。如果公司出现清算、解散、终止等《公司法》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公司进行清算的，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实际控制人获得清算款（清算优先权）。	是	是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第四条约定：指定跟投方指定跟投方乙方二（硅谷天堂）及指定跟投方享有下一轮投资的投资人股东享有的比本轮投资更加优惠的条款和条件并自动给予下一轮投资者时，乙方二及指定跟投方自动享有，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公司下一轮股权融资或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终止	是	是
引入投资人限制、最惠条款	《增资合同》第 7.1 条约定：各方同意，本次投资完成后，非经投资方同意，公司不得引进新的投资者。公司以任何方式引进新的投资者的，应确保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折合计算不得低于本合同投资方的投资价格。公司管理层、业务骨干持股或股权激励不受本条限制，但须经投资方书面同意。 第 7.2 条约定：如新的投资方根据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其最终投资价格低于本合同投资方价格，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将其间的差价返还给投资方，或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偿转让所持目标公司部分股权给投资方，直至本合同投资方的投资价格与新投资方的价格相同。投资方豁免前述补偿义务的除外。 第 7.3 条约定：各方同意，投资完成后，如公司给予任何一个新引入的股东优于本合同投资方享有的权利的，则本合同投资方将自动享有该等权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将后续引入投资者所享有的相关权利义务告知投资方，并确保相关条件优于投资方合同权利时，投资方能自动享有相关更优权利。	终止	是	是
清算事由	《增资合同》第 10.1 条约定：原股东承诺，当发生以下情形：公司拟终止经营的、公司出售、转让全部核心资产，并不再进行实质性经营活动的、因股权转让或增资导致公司 50%以上的股权归属原股东和投资方以外的第三人的，投资方有权启动清算程序，要求对公司进行清算，公司股东应根据本合同约定做出清算决议。公司发生其	修改为：公司发生《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清算事由时，根据《公司法》《破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清算并进行财产分配。	是	是

	他依法或者依据章程予以清盘、解散或终止营业的情形时，投资方有权启动清算程序，清算小组需由投资方委派的人员主导。			
对赌条款	《增资补充协议》第一条约定： 1.1 公司承诺 2017 年实现经投资方认可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后的或经投资方认可的营业收入人民币不低于 5000 万元，2018 年实现经投资方认可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后的或经投资方认可的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00%或 2018 年公司估值(以此轮之后已实际出资之成功融资签署的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为准)不低于 4 亿元人民币。 1.1.1 若公司 2017 年未实现经投资方认可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后的或经投资方认可的营业收入人民币不低于 5000 万元，则甲方有权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以股权方式补偿投资方，补偿股权比例最高为 4.5%； 1.1.2 若公司 2018 年未实现经投资方认可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后的或经投资方认可的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00%或 2018 年公司估值(以此轮之后已实际出资之成功融资签署的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为准)不低于 4 亿元人民币，则甲方有权再次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补偿投资方，补偿股权比例最高为 4.5%。 1.1.3 上述股权补偿的计算公式如下(当计算结果小于零时不予执行)： 当年补偿股权=投资方投资金额*当年承诺营业收入/(当年实际营业收入*投后估值)*100%-投资人持股比例； 1.2 自《增资合同书》约定的甲方完成支付投资款人民币 1489.7479 万元之日起 5 年内，若标的企业未完成 A 股主板 IPO 或新三板挂牌或被成功并购，则创始股东（庞晨）按年化 10% 单利回购甲方投资方股份。 1.3 优先转让权：各方同意，投资完成后，若公司 2018 年未实现承诺之业绩，涉及股权转让的，在同等价格和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转让权。标的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方同样适用本条约定。	确认为：对于《增资补充协议》第一条第 1.1.1 条约定的业绩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已经以股权方式补偿投资方且已经足额履行完毕；对于第 1.1.2 条约定的业绩承诺，公司已经完成 2018 年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00%，甲方无权再次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公司股权方式补偿投资方；对于第 1.2 条，各方同意继续有效；对于第 1.3 条，因第 1.1.2 条约定的业绩承诺实现，甲方不再因此享有优先转让权。综上，除《增资补充协议》第 1.2 条继续有效外，《增资补充协议》第一条其他条款均已履行完毕或实现，各方不再依据《增资补充协议》第一条其他条款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张任何权利，各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各方之间对此无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是	是
独家授权	《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第五条约定：	终止	是	是

条款	5.1 独家授权触发条件 如乙方二及指定跟投资方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期间发生如下情况，则目标公司及创始股东均同意将独家排他地授权乙方一（指创辉投资，本协议下同）特别负责目标公司并购重组、股权融资等事宜。(1) 2020年8月31日前，目标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海内外全国性证券交易所IPO申请文件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相关主管部门/单位的正式受理；(2) 目标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海内外全国性证券交易所IPO申请文件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相关主管部门/单位的正式受理。但发生中止审查、终止审查、主动撤回材料或IPO申请被否等严重影响IPO进程和结果等情况；(3) 本协议各方均认可的其他情况。 5.2 独家授权内容 由乙方一寻找合格收购方、重组方，合格收购方须满足如下条件：(1) 具备执行收购方案所需的支付能力，且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份、现金或上市公司股份加现金；(2) 收购方不得刻意损害目标公司及股东利益(3) 收购方或重组方应为持续经营的上市公司。本协议所称的“上市公司”，是指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实现首次公开募股并实现首次公开发行。 乙方一就合格收购方收购目标公司提供收购方案：但应经目标公司股东会代表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后生效（丙方在上述股东会、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如合格收购方收购目标公司的方案遭到目标公司股东会否决，则乙方一有权要求丙方按照上述并购方案的价格收购乙方二及指定跟投资方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丙方可指定另外一方来完成对乙方二及指定跟投资方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的收购，可分期缴付，但全部款项到账截止日期为2021年8月31日，逾期视为违约。乙方二及指定跟投资方不再持有目标公司股权后，本独家授权即自动正式解除”。			
对外担保等限	第6.2条约定：未经乙方（指创辉投资、硅谷天堂）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对外拆借资金，丙方	修改为：公司未履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对外拆借	是	是

制	(指庞晨、周骏、王博等)持有的股权除非为目标公司自身经营需要,不得对外质押或者设定其他权利负担。	资金,丙方持有的股权除非为目标公司自身经营需要,不得对外质押或者设定其他权利负担。		
---	--	---	--	--

上述《A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增资合同书》中:第3.8条(投资款用途保证)、第4.3条(公司未按约定完成投资方增资工商登记违约责任)、第5.1条(董事委派)、第5.2条和第5.3条(股东会、董事会表决权限)、第5.4条(协议与章程冲突条款)、第6.1条和6.2条(投资人持股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处置股份不超5%)、第6.3条(反稀释)、第6.4条(优先受让权)、第6.6条(优先清算权)、第7.1条和7.2条(引入投资方的限制)、第7.3条(最惠条款)、第10.1条(清算事由)为附回溯条件解除或修改。前述附回溯条件解除或修改的条款自补充协议签署日(2021年7月30日)生效,自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请被有权机构/部门否决之日或公司主动撤回之日起,自动追溯性地恢复生效(金控创投、硅谷天堂失去公司股东资格除外);自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或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上市/挂牌后将溯及既往地终止,协议各方就该等条款范围内的权利义务一并解除,协议各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诺放弃任何追诉权利。

同时,2021年7月金控创投与庞晨、王博、周骏签署的《新三板挂牌相关事项协议》,公司未作为签约方,且在该协议中未承担任何的义务和责任。该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甲方(金控创投)同意修改或调整《增资合同书》《增资补充协议》有关特殊权利条款,创始人股东向甲方承诺:如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在新三板挂牌期间,自《A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生效之日起公司创始人股东向创始人股东以外的其他主体转让公司股份时,同等条件下,甲方有权优先于创始人股东向拟受让人转让公司股份;如公司未能在新三板挂牌成功,则自《A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完成转让或回购之日止,公司创始人股东向创始人股东以外的其他主体转让公司股份时,同等条件下,甲方有权优先于创始人股东向拟受让人转让公司股份(“优先权”)。

(2)公司创始人股东向创始人股东以外的其他主体转让公司股份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通知甲方(以下简称“创始人股东通知”),通知应载明受让方名称、受让方拟受让的股份数量、价格和其他必要条件;甲方或甲方联系人自收到创始人股东通

知之日起 10 日内须作出在创始人股东通知载明条件下包含是否转让、拟转让的股份数等信息的书面回复。甲方逾期未回复，视为甲方放弃转让，创始人股东有权按照创始人股东通知载明条件进行转让。

(3)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甲方持股期间每季度（按自然年度计，未免疑义，指每年 3 月、6 月、9 月和 12 月）结束后 5 日内向甲方书面披露公司《股东名称》（包括乙方一、乙方二、乙方三的持股情况）。

(4) 如甲方不同意转让，必要情况下，甲方可以与拟受让方自主协商转让价格及条件，创始人股东应积极协助甲方。

(5) 创始人股东未依照本协议通知甲方或拟受让人不同意直接购买甲方所持公司股份的，创始人股东股份转让以后，甲方有权要求创始人股东按照不劣于创始人股东转让条件受让甲方相应的股份。

(6) 如公司进行后续融资的（包括但不限于增发新股），乙方有义务在合理期限内通知甲方，通知应载明发行的股份数量、价格、潜在投资人和其他必要条件。如甲方及潜在投资人均有意愿进行老股转让的，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实现股份的出让（包括但不限于向潜在投资人揭示甲方出让股份的意愿、协助对接潜在投资人等）。

(7) 甲方转让公司股份，创始人股东应予以配合、支持公司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3、新余若信

2021 年 7 月，新余若信和虚拟现实及其当时全体股东签订《投资协议》《投资协议补充协议》等，约定了新余若信的公司治理、知情权、反稀释、最惠待遇条款、清算优先权等特殊投资条款。同时约定，前述特殊投资条款：“自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的申请之日起终止，自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被有权机构/部门否决之日或公司主动撤回之日起追溯性地恢复生效（投资方股东失去公司股东资格除外）；自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挂牌后溯及既往终止，各方就该等条款范围内的权利义务一并解除，并无任何异议，并承诺放弃任何追诉权利。”此外，新余若信还与庞晨、王博、周骏约定了公司业绩承诺等对赌条款，该等条款所涉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为公司庞晨、王博、周骏，且触发条件不与公司市值挂钩。

2021 年 9 月，新余若信将所持股权转让给王博，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之“13、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上述协议终止。

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协议具体内容	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挂牌指引》《挂牌问答（四）》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条款	《投资协议》第 5.1 条约定：各方一致同意，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5 人以上组成。若投资方（包括投资方的联合投资方）合计投资金额达人民币 1000 万元时，则投资方（包括投资方的联合投资方）有权委派 1 名董事。此外，现有股东和公司保证，未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投资方委派董事不得被撤换；投资方委派董事任期届满后或投资方委派董事无法履行法定职责，经投资方推荐可以连任或更换，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变更程序，现有股东应在相关股东会同意选举投资方委派的董事。	终止	是	是
	《投资协议》第 5.2 条约定：公司的以下事项需经过半数董事投赞成票方可通过： （1） 主营业务范围及类型的变更； （2） 创始股东的薪酬方案以及调整方案； （3） 董事的薪酬方案；涉及关联董事的薪酬方案的，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4） 任何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对外投资以及担保借款； （5） 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资产的收购、出售、转让或放弃； （6） 任何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之诉讼的提起和解决； （7） 公司持有的专利、商标的转让、出售或放弃； （8）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每次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或累计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之后的所有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9） 公司向其他企业或个人提供的任何形式的担保； （10） 公司被兼并、合并、清算及解散事宜。	终止	是	是
知情权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知情权条款 在投资方股东退出公司前，创始股东应确保公司按照下列要求向投资方股东或投资方股东指定的第三方及时提供公司的相关资料： 1.1 每年的 7 月 31 日前提交本年度上半年的半年报，每年的 1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年报；每年的 5 月 31 日前提交经投资方股	终止	是	是

	东或投资方股东指定的第三方认可的公司审计报告。半年报和年报内容应包括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报告、核心创业团队变化情况、融资情况、财务报表、公司的战略调整、公司未来的工作规划等； 1.2 每年的 12 月 31 日前提提交下一年度商业计划书和年度预算表； 1.3 在不对公司正常运营造成干扰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公司应当提供 i) 投资方股东希望知道的、与投资方股东利益相关的；ii) 为投资方股东自身审计目的而需要的；或 iii) 为完成或符合有权的政府机关的要求，投资方股东要求公司提供的其他一切有关公司运营及财务方面的信息。本款项下的信息应于投资方股东或投资方股东指定的第三方提出书面要求之日起 1 个月内提供； 1.4 如投资方股东或投资方股东指定的第三方对财务数据有异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对公司商业秘密保密的情况下，投资方股东可以自行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但需要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公司，创始股东应予以配合。			
业绩 安排 和 回购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知情权条款 2.2 若公司未实现第 2.1 条约定的销售额，则本轮投资方在收到公司相应审计报告后 30 个自然日内，可以向创始股东提出按照其投资款加年化 8%（单利）的利息（自投资方支付投资款之日起算）的价格回购本轮投资方届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创始股东应在收到本轮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后 3 个自然月内完成相应手续并支付回购款；如遇不可抗力情况，可顺延。如果创始股东有贪腐行为，则创始股东对公司向本轮投资方支付回购款承担相应责任。 2.3 截止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若公司未实现以下任一种情形时：i) 成功完成 IPO（新三板挂牌除外）、ii) 被并购；iii) 公司估值达到人民币 5 亿元、iv) 公司融资额（以公司实际收到的投资款金额为准）达到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公司管理层出现严重贪腐行为，则本轮投资方有权要求创始股东按照其投资款加年化 8%（单利）的利息（自本轮投资方支付投资款之日起算）的价格回购本轮投资方届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	终止	是	是
反 稀 释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反稀释条款 4.1 除非经本轮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和已向本轮投资方披露的本轮投资之外，公司不得增发权利优先于本轮投资方本次投资股权的权益类证券，包括但不限于普通股、优先股、可转换债券等（简称“后续融资”）。	终止	是	是

	4.2 在本轮投资方退出公司前，除非经本轮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公司不得以低于本次投资的估值进行后续融资，否则本轮投资方将自动按后续融资的较低估值做相应调整，调整后的投资价款与本轮投资方实际支付的投资价款的差额，由创始股东按比例向本轮投资方进行现金补偿；或者本轮投资方可以要求将差额部分价款按新一轮投资的较低估值折算为相应的公司股权，创始股东无偿转让给本轮投资方，该股权比例计算方式如下：创始股东无偿转让给本轮投资方的股权比例=本轮投资方本次投资额按后续融资较低估值能够取得的股权比例-本轮投资方在本次投资中实际获得的股权比例。			
优先清算权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优先清算权条款 8.1 各方同意，在下述清算事件发生并且公司进入清算程序时，本轮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创始股东获得分配公司财产，直至优先分配财产金额相当于其投资款加年化 8%（单利）的利息的金额。 8.2 本轮投资方享有清算优先权的事件（“视为清算事件”）包括：1）公司进入破产、清算（包括股东一致同意清算等情形）、解散；2）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整合、合并或股权转让；3）出售、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置公司全部或几乎全部的资产。		是	是
最惠条款	《投资协议补充协议》中最惠待遇条款 7.2 在本轮投资方持有公司股权期间，若公司其他股东（仅限于本补充协议项下的创始股东和除本轮投资方以外的其他投资方股东）的权利优于本轮投资方所享有的权利，则本轮投资方将自动享有该等权利。	终止	是	是

据此，自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之日起，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一）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 （二）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
- （三）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 （四）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 （五）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 （六）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
- （七）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
- （八）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在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注册号为 330184000351696。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庞晨；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500 号 6 幢 4 单元 335 室；经营范围：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虚拟现实产品技术、网络产品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物联网产品技术、电子产品、健身器材；设计、安装：智能网络控制系统设备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健身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博	260.00	货币	52.00%
2	庞晨	215.00	货币	43.00%
3	潘博航	15.00	货币	3.00%
4	周骏	10.00	货币	2.00%
合计		500.00	—	100.00%

有限公司设立时，王博为现役军人，尚未完成军人退役转业手续，其出资设立有限公司并任监事，不符合当时适用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军发〔2010〕21 号）第一百二十七条“军人不得经商，不得从事本职以外的其他职业和传销、有偿中介活动，不得参与以营利为目的的文艺演出、商业广告、企业形象代言和教学活动，不得利用工作时间和办公设备从事证券交易、购买彩票，不得擅自提供军人肖像用于制作商品。”的规定，存在瑕疵。

根据《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军发〔2010〕22 号）相关规定，王博服役期间参与经商，可能受到警告、记过降职（级）、降衔（级）、撤职处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博未因服役期间参与设立有限公司而受到任何处罚。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王博	260.00	货币	52.00	0
2	庞晨	215.00	货币	43.00	27.00
3	潘博航	15.00	货币	3.00	0
4	周骏	10.00	货币	2.00	5.30
合计		500.00	—	100.00	32.3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虚现科技计划在海外众筹平台进行新产品众筹活动，同时计划进行天使轮融资，魏乔因在海外众筹平台和融资领域有较强的经验和资源，公司引进其加入。由于魏乔当时不在国内，

对前述股权的管理等不方便，因此委托庞晨代持。2015年5月2日魏乔与庞晨等签订代持协议书，将其持有的虚现1%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万元）委托给庞晨代持，代持期限为三年。

2016年1月，王博因转业未办理完成，需要退出有限公司处理相关事宜，同时，为兑现魏乔的持股份额，有限公司进行第一次股权转让，由王博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庞晨，庞晨将代持的1%股权转让魏乔，代持协议终止。经魏乔及庞晨确认，上述代持股份转让后，魏乔及庞晨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其本人真实持有，与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6年1月1日，王博与庞晨、魏乔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等协议约定，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1%股权（对应25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255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庞晨；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股权（对应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5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魏乔。股权转让后，出让方不再享有已出让股权的股东权利及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受让方依照协议享受股东权利的同时必须承担股东的义务。

经核查并经王博、庞晨、魏乔出具书面确认，2016年1月1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系工商模板，**公司工商变更经办人员为减少登记程序而操作失误，直接通过王博转让公司1%的股权给魏乔**，并未双方真实意思表示。本次股权转让实际为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2%股权（对应260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260万元）转让给庞晨，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股权（对应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5万元）转让给魏乔（庞晨为魏乔代持的1%股权解除），实际价格均为0元。股权转让后，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月28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470.00	货币	94.00
2	潘博航	15.00	货币	3.00
3	周骏	10.00	货币	2.00
4	魏乔	5.00	货币	1.00
合计		500.00	—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558.2849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58.2849万元，由新股东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金控投资认缴出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本次增资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本次增资实际缴付金额（万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万元）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1	九合云腾	33.4971	300.0000	33.4971	266.5029
2	璞程投资	11.1657	100.0000	11.1657	88.8343

3	金复创业	11.1657	100.0000	11.1657	88.8343
4	金控投资	2.4564	20.0000	2.4564	17.5435
合计		58.2849	520.0000	58.2849	461.7151

2016年4月19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470.0000	货币	84.19
2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6.00
3	潘博航	15.0000	货币	2.69
4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2.00
5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2.00
6	周骏	10.0000	货币	1.79
7	魏乔	5.0000	货币	0.90
8	金控投资	2.4564	货币	0.44
合计		558.2849	—	100.00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新增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九合云腾、璞程投资、金复创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金控投资系根据《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操作管理办法》，代表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与有限公司签署资助协议，并办理行权、退出等相关事宜。

2015年12月，为帮助公司克服创业启动资金困难，扶持公司快速孵化成长，根据《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操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甲方金控投资、乙方虚现科技、丙方公司现有股东共同签署《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资助协议书》，由浙江省财政厅资金拨付20万元整，以供扶持培育公司创业项目，上述款项的拨付经《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拨付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第二批项目资助款的批复》（浙财企[2015]184号）批复同意。同时，金控投资自动获得公司引进首次社会股权融资时资助款转股的期权，在引进首次社会股权融资时，金控投资无条件按照此次估值行权，经财政厅审批后将资助资金转为对公司的投资，金控投资作为股东办理股权登记手续，行权后取得的占股比例=资助款/该轮投前估值*100%。因此，在有限公司本轮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时，金控投资根据上述约定，经《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梦想基金对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行权的批复》（浙财企[2016]8号）批复同意，进行行权。在公司引进新一轮股权融资时，金控投资根据该轮融资的估值情况，以协议转让方式退出所持股权，其退出所持股权情况详见“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本次增资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增资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不存在显著低于公允价值的情形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不符

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关于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2016 年 5 月 12 日，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万朝会验字[2016]第 112 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补缴前期出资 90.5849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1	庞晨	470.00	84.19	27.00	货币
2	潘博航	15.00	2.69	0	货币
3	周骏	10.00	1.79	5.30	货币
4	魏乔	5.00	0.90	0	货币
5	九合云腾	33.4971	6.00	33.4971	货币
6	璞程投资	11.1657	2.00	11.1657	货币
7	金复创业	11.1657	2.00	11.1657	货币
8	金控投资	2.4564	0.44	2.4564	货币
合计		558.2849	100.00	90.5849	-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16 年 7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虚现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575.5514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7.2665 万元，全部由新股东丽江椅业认缴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本次增资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本次增资 金额（万元）	本次增资实际缴 付金额（万元）	其中：计入实 收资本（万 元）	其中：计入资 本公积（万 元）
1	丽江椅业	17.2665	360.0000	17.2665	342.7335
合计		17.2665	360.0000	17.2665	342.7335

2016 年 7 月 21 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470.0000	货币	81.66
2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3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4	潘博航	15.0000	货币	2.61
5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6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7	周骏	10.0000	货币	1.74
8	魏乔	5.0000	货币	0.87
9	金控投资	2.4564	货币	0.43

合计	575.5514	--	100.00
----	----------	----	--------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新增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增资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增资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不存在显著低于公允价值的情形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关于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丽江椅业于2016年7月29完成对虚拟现实科技的出资人民币36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17.2665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11日，金控投资与庞晨根据《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资助协议书》对金控投资股权行权及所持股权退出的相关约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金控投资根据公司新一轮股权融资的估值情况计算退出价格，即金控投资将持有的有限公司0.4268%股权（对应2.4564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到位2.4564万元）以51.21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庞晨。根据《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操作办法》的规定及金控投资的确认，上述股权转让无需浙江省财政厅批复。**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本次股权转让后的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9月11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472.4564	货币	82.09
2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3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4	潘博航	15.0000	货币	2.61
5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6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7	周骏	10.0000	货币	1.74
8	魏乔	5.0000	货币	0.87
合计		575.5514	--	100.00

6、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19日，潘博航与周骏；王博与庞晨、魏乔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等协议约定，潘博航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6062%的股权（对应1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10万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骏；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0.1189%股权（对应173.3498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173.3498万元）以173.349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魏乔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8687%的股权（对应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5万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

经核查并经王博、庞晨、魏乔、潘博航、周骏出具书面确认，2016年11月1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系工商模板，**公司工商变更经办人员错误登记转让价格**，并非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实际潘博航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6062%的股权（对应1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10万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骏，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0.1189%股权（对应173.3498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173.3498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魏乔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8687%的股权（对应5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5万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股权转让后，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

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政治部于2016年11月28日向王博颁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转业证书》，载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于2016年3月31日准予王博转业，如下：“王博同志，于2000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原在解放军*****部队机务大队任模拟机师职务，于2014年被授予专业技术少校军衔，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役军官法》有关规定，特准予转业。”

2016年12月12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99.1066	货币	51.97
2	王博	178.3498	货币	30.99
3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4	周骏	25.0000	货币	4.34
5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6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7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合计		575.5514	—	100.00

7、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15日，虚现投资与庞晨、王博、周骏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等协议约定，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8.9293%股权（对应51.3928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51.3928万元股权）以51.392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虚现投资；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3243%的股权（对应30.6442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30.6442万元股权）以30.644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虚现投资；周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7464%的股权（对应4.2957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未到位4.2957万元股权）以4.295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虚现投资。

经核查并经虚现投资、庞晨、王博、周骏出具书面确认，2016年12月15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系工商模板，**公司工商变更经办人员错误登记转让价格**，并非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实际转让价格均为0元，股权转让后，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2月15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

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47.7138	货币	43.04
2	王博	147.7056	货币	25.66
3	虚现投资	86.3327	货币	15.00
4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5	周骏	20.7043	货币	3.60
6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7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8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合计		575.5514	—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0日，公司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庞晨	247.7138	货币	43.04	247.7138
2	王博	147.7056	货币	25.66	147.7056
3	虚现投资	86.3327	货币	15.00	86.3327
4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33.4971
5	周骏	20.7043	货币	3.60	20.7043
6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17.2665
7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11.1657
8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11.1657
合计		575.5514	—	100.00	575.5514

8、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7年2月16日，金控创投与庞晨、王博、周骏、虚现投资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等协议约定，庞晨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5467%股权（对应8.9021万元注册资本）以188.257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控创投；王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2136%的股权（对应6.9849万元注册资本）以147.705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控创投；周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0469%的股权（对应0.2699万元注册资本）以5.70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控创投；虚现投资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7093%的股权（对应4.0824万元注册资本）以86.33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控创投。

经核查并经周骏、虚现投资、金控创投出具书面确认，周骏本次转让股权价款实际为5.7043万元，虚现投资本次转让股权价款实际为86.3327万元，系保留小数计算差异。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经股权转让双方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7年3月7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1	庞晨	238.8117	货币	41.49
2	王博	140.7207	货币	24.45
3	虚现投资	82.2503	货币	14.29
4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5.82
5	周骏	20.4344	货币	3.55
6	金控创投	20.2393	货币	3.52
7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3.00
8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94
9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94
合计		575.5514	—	100.00

9、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17年3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674.308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98.7566万元，由金控创投和新股东硅谷天堂新增认缴，出资方式为货币。本次增资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本次增资实际缴付金额（万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万元）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1	金控创投	59.0911	1489.7479	59.0911	1430.6568
2	硅谷天堂	39.6655	1000.0000	39.6655	960.3345
合计		98.7566	2489.7479	98.7566	2390.9913

2017年3月14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38.8117	货币	35.42
2	王博	140.7207	货币	20.87
3	虚现投资	82.2503	货币	12.20
4	金控创投	79.3304	货币	11.76
5	硅谷天堂	39.6655	货币	5.88
6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4.97
7	周骏	20.4344	货币	3.03
8	丽江椅业	17.2665	货币	2.56
9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66
10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66
合计		674.3080	—	100.00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新增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金控创投、硅谷天堂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金控创投与公司、庞晨、王博、周骏等签署《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合同书》及相关补充协议情况，详见本节之“一、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

本次增资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

增资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不存在显著低于公允价值的情形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关于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2017 年 11 月 6 日，浙江海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海旭验字[2017]第 018 号），验证截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庞晨、王博、虚现投资、丽江椅业、金控创投、硅谷天堂、金控投资实缴出资 558.7231 万元。结合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出具《验资报告》（万朝会验字[2016]第 112 号），公司全体股东完成全部注册资本 674.308 万元实缴出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 674.308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1	庞晨	238.8117	35.42	238.8117	货币
2	王博	140.7207	20.87	140.7207	货币
3	虚现投资	82.2503	12.20	82.2503	货币
4	金控创投	79.3304	11.76	79.3304	货币
5	硅谷天堂	39.6655	5.88	39.6655	货币
6	九合云腾	33.4971	4.97	33.4971	货币
7	周骏	20.4344	3.03	20.4344	货币
8	丽江椅业	17.2665	2.56	17.2665	货币
9	璞程投资	11.1657	1.66	11.1657	货币
10	金复创业	11.1657	1.66	11.1657	货币
合计		674.3080	100.00	674.3080	-

10、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 月 13 日，丽江椅业与丽驰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丽江椅业为丽驰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丽江椅业与丽驰投资之间的股权转让系其内部构架调整及战略安排，**因此转让价格与丽江椅业进入公司价格相同**。根据该协议约定，丽江椅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5606%股权（对应 17.2665 万元注册资本）以 3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丽驰投资。丽驰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0 年 1 月 13 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38.8117	货币	35.42
2	王博	140.7207	货币	20.87
3	虚现投资	82.2503	货币	12.20

4	金控创投	79.3304	货币	11.76
5	硅谷天堂	39.6655	货币	5.88
6	九合云腾	33.4971	货币	4.97
7	周骏	20.4344	货币	3.03
8	丽驰投资	17.2665	货币	2.56
9	璞程投资	11.1657	货币	1.66
10	金复创业	11.1657	货币	1.66
合计		674.3080	—	100.00

11、股份公司成立

2021年3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确定为2020年12月31日，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账面资产进行审计。

2021年4月29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8,011,582.23元。

2021年4月30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223.52万元”。

2021年5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8,011,582.23元按照1.18811911:1比例折股，将公司账面净资产中6,743,080元折合为公司股本，每股面值1元，超过股本部分账面净资产1,268,502.23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5月16日，全体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的报告的议案》。同时会议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021年5月31日，经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登记，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晨	238.8117	35.42	净资产
2	王博	140.7207	20.87	净资产
3	虚现投资	82.2503	12.20	净资产
4	金控创投	79.3304	11.76	净资产
5	硅谷天堂	39.6655	5.88	净资产
6	九合云腾	33.4971	4.97	净资产
7	周骏	20.4344	3.03	净资产
8	丽驰投资	17.2665	2.56	净资产
9	璞程投资	11.1657	1.66	净资产
10	金复创业	11.1657	1.66	净资产

合 计	674.3080	100.00	—
-----	----------	--------	---

12、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21年8月16日，虚现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虚现科技注册资本增加至689.4765万元，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5.1685万元，由新余若信认缴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本次增资实际缴付金额（万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万元）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1	新余若信	15.1685	550.0000	15.1685	534.8315
	合计	15.1685	550.0000	15.1685	534.8315

2021年9月24日，信永中和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1年8月2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实缴出资689.4765万元。

2021年9月2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38.8117	净资产	34.64
2	王博	140.7207	净资产	20.41
3	虚现投资	82.2503	净资产	11.93
4	金控创投	79.3304	净资产	11.51
5	硅谷天堂	39.6655	净资产	5.75
6	九合云腾	33.4971	净资产	4.86
7	周骏	20.4344	净资产	2.96
8	丽驰投资	17.2665	净资产	2.50
9	新余若信	15.1685	货币	2.20
10	璞程投资	11.1657	净资产	1.62
11	金复创业	11.1657	净资产	1.62
	合计	689.4765	—	100.00

虚现科技本次增资新增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新余若信与公司、庞晨、王博、周骏等签署《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情况，详见本节之“一、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

本次增资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年的净利润、每股净资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增资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不存在显著低于公允价值的情形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关于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13、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9月30日，新余若信与王博签署《股份转让合同书》。根据该协议约定，新余若信将其持有的虚现科技2.20%股份（对应15.1685万元注册资本）以5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与 2021 年 8 月新余若信出资进入公司相同，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经股权转让双方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经王博及新余若信确认，上述股权转让前后，王博及新余若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其本人/单位真实持有，与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同日，虚拟现实召开股东大会，本次股份转让后的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10 月 9 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38.8117	净资产	34.64
2	王博	155.8892	净资产	22.61
3	虚拟现实	82.2503	净资产	11.93
4	金控创投	79.3304	净资产	11.51
5	硅谷天堂	39.6655	净资产	5.75
6	九合云腾	33.4971	净资产	4.86
7	周骏	20.4344	净资产	2.96
8	丽驰投资	17.2665	净资产	2.50
9	璞程投资	11.1657	净资产	1.62
10	金复创业	11.1657	净资产	1.62
合计		689.4765	—	1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日期	具体情况	变更类型	是否有批复文件	批复文件/是否已规范
1	2016 年 1 月 26 日	国有股权入股：2016 年 2 月金控投资入股	增加注册资本（实缴资本）	是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梦想基金对杭州虚拟现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权的批复》（浙财企[2016]8 号）
2	—	国有股权退出：2016 年 8 月金控投资转让股权并退出	股权转让	否	《浙江省天使梦想基金操作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行权项目经一段时间培育后，在

					项目团队引进新一轮股权融资时，浙江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创业项目企业新一轮股权融资的估值情况，通过协议转让方式退出所持股权。
--	--	--	--	--	---

金控投资作为国有股东进入及退出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之“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及“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三）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17 年

2017 年 9 月 5 日，虚现有限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关于确定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2017 年 9 月 20 日，虚现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根据《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的基本情况如下：

1、激励目的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管理技术人员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业绩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本股权激励计划。

2、激励期权数量、来源、方式及价格

本次激励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虚现投资 8.7363% 的出资额（对应虚现有限当时 1.0656% 的股权）。激励期权的来源为庞晨、周骏、王博向虚现投资转让的虚现有限的部分股权。激励的方式采取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方式实施。行权价格在公司上市或在新三板挂牌以前，按该计划生效时公司估值四折；公司上市或在新三板挂牌后的行权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另行确定后公告。

3、激励对象

2017 年 9 月公示名单：张松、张华云、吴希敏、赵磊、袁廷、曾诚、孙亚、周晶。

上述公示所涉及员工在公示及取得授予通知书时，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符合进行股权激励的条件。

4、行权有效期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必须按照本计划在各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各行权有效期届满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得行权，未行权的该部分期权由公司注销。行权有效期限如下：

行权期	行权有效期	当期可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15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27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2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39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3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51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30%

5、行权条件

（1）不得行权情形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有以下情形的，不得行权：1）具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2）违反《竞业禁止协议》或泄露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商业秘密的；3）《劳动合同法》第 39 条约定的情形之一的；4）存在《公司法》第 148 条规定的行为的；5）存在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6）已经或正在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或劳务关系；7）存在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业绩指标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行权须虚拟有限/公司达到指定业绩指标，具体如下：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正数，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6 年度
第二个行权期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7 年度
第三个行权期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8 年度
第四个行权期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9 年度
注：上述净利润及营业收入的确定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如虚拟有限业绩达不到上述目标，则各行权期对应的获授期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不得行权。	

(3) 个人考核指标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1) 若激励对象为销售人员的，则该激励对象在行权前一年度的销售额排名应在公司全体销售人员中在前三名以内；且该激励对象自授予日起月销售额不达标的次数每年度不得超过三次。

2) 由公司制定考核办法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关键绩效指标（KPI）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可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等级	优秀	良好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可行权比例	100%	100%	80%	50%	0

6、行权股权锁定安排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因行权所获得虚现投资的出资额的锁定期为三年，自行权之日起算。在锁定期内，除该计划另有规定外，激励对象不得将行权后获得的出资额赠与或转让给任何第三人，也不得在行权后获得的出资额上设定质押等权利负担或以行权获得的出资额偿还债务等。

二) 2018 年

2018 年 3 月 15 日，虚现有限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确定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2018 年 3 月 30 日，虚现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根据《杭州虚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的基本情况如下：

1、激励目的

根据该计划，本次激励的目的：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管理技术人员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激励期权数量、来源、方式及价格

本次激励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虚现投资 9.5722% 的出资额（对应虚现有限当时 1.1676% 的股权）。激励期权的来源为庞晨、周骏、王博向虚现投资转让的虚现有限的部分股权。激励的方式采取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方式实施。行权价格在公司上市或在新三板挂牌以前，按该计划生效时公司估值四折；公司上市或在新三板挂牌后的行权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另行确定后公告。

3、激励对象

2018 年 3 月公示名单：王福杰、陈翔宇、郑玲燕、马宏伟、刘杰、余利敏、张嫣、简路河、张华云、赖欣欢、张国玉、李婉然、冯健敏、方圆圆、陈凌枫、陈雪婷、郑冰柠、宋春保、黄燕燕、吴乐乐、徐金叶、MAKARBSALEH（MAX）、刘家奇、黄媛丽、李田、韩卓、蒋吉磊、陆晓飞、王家豪、华怀环。

上述公示所涉及员工在公示及取得授予通知书时，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符合进行股权激励的条件。

4、行权有效期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必须按照本计划在各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各行权有效期届满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得行权，未行权的该部分期权由公司注销。行权有效期限如下：

行权期	行权有效期	当期可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15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27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2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39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3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起至授予日起 51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止	30%

5、行权条件

(1) 不得行权情形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有以下情形的，不得行权：1) 具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2) 违反《竞业禁止协议》或泄露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商业秘密的；3) 《劳动合同法》第 39 条约定的情形之一的；4) 存在《公司法》第 148 条规定的行为的；5) 存在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6) 已经或正在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或劳务关系；7) 存在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公司业绩指标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行权须虚现有限/公司达到指定业绩指标，具体如下：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正数，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7 年度
第二个行权期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8 年度
第三个行权期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19 年度
第四个行权期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20 年度
注：上述净利润及营业收入的确定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如虚现有限业绩达不到上述目标，则各行权期对应的获授期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不得行权。	

(3) 个人考核指标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1) 若激励对象为销售人员的，则该激励对象在行权前一年度的销售额排名应在公司全体销售人员中在前三名以内；且该激励对象自授予日起月销售额不达标的次数每年度不得超过三次。

2) 由公司制定考核办法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关键绩效指标（KPI）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可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等级	优秀	良好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可行权比例	100%	100%	80%	50%	0

6、行权股权锁定安排

根据该计划，激励对象因行权所获得虚拟投资的出资额的锁定期为三年，自行权之日起算。在锁定期内，除该计划另有规定外，激励对象不得将行权后获得的出资额赠与或转让给任何第三人，也不得在行权后获得的出资额上设定质押等权利负担或以行权获得的出资额偿还债务等。

公司在第一个行权期和第二个行权期均未达到业绩考核指标，不满足行权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均未行权；2018 年末公司在职被授予股权激励的员工均签署放弃认购股权激励份额的承诺，公司董事会授予的以上股权激励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未发生公司员工认购的情形。

综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制定、实施已经履行有效的内部审议程序，且经当时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审批同意，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合法有效。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在职激励对象均已签署放弃认购股权激励份额的承诺。

7、股权激励计划终止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两期股权激励在 2017 年以及 2018 年均未达到行权条件，因公司规模较小，对股权激励认识尚不充分，预计业绩无法达到股权激励设定业绩标准，2018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终止了两期股权激励。2018 年末至今，2017 年激励计划对象中已有 7 名员工离职，2018 年激励计划对象已有 26 名员工离职，离职员工均未行权，也未与公司就相关标的股权发生纠纷，除已离职员工外，目前仍在职员工补充签署了放弃认购股权激励份额的承诺，其中包括 2017 年激励对象 1 名以及 2018 年激励对象 6 名，确认其自愿放弃申购/行权获授全部标的股权的权利，并且与公司 and 虚拟投资无任何现时及潜在纠纷，将来也不会因标的股权向公司、虚拟投资主张任何权利，项目组获取了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报告期末离职激励对象的离职单，不存在关于股权激励标的股权的相关纠纷。2018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东会终止了两期股权激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对取消的股份支付协议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在剩余等待期内应当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确认费用 103.68 万元。

8、股份支付情况

(1)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司所处行业为新兴行业，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成长空间与综合成长速度。在 VR 跑步机这个垂直技术领域，从技术平台领先性、产品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角度，公司都具有全球领先水平，且所有技术都为自主研发。虽然公司授予期权时尚未盈利，但具有清晰的商业模式、盈利模式与产品定义。在此前提下，2017 年 3 月 9 日，浙江金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嘉兴硅谷天堂奕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 1,489.75 万元和 1,000 万元取得公司 8.7632%和 5.8824%的股权，相应增加注册资本 59.09 万元和 39.67 万元，每 1 元注册资本价格为 25.21 元，公司相应投后估值为 1.7 亿。浙江金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嘉兴硅谷天堂奕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正式备案的私募基金，在充分尽调下履行了相应的投决程序，完成了此轮投资，在充分尽调下完成了此轮投资，入股价格具有较强参考性，因此公司使用股权激励前最近一轮外部融资对应的入股价格确定期权对应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2017 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虚拟投资 8.7363%的出资额（对应虚拟有限当时 1.0656%的股权），对应公允价值约为 181.15 万元；2018 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虚拟投资 9.5722%的出资额（对应虚拟有限当时 1.1676%的股权），对应公允价值约为 198.49 万元。

（2）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根据上述方法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结合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行权比例摊销，账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

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018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东会终止了两期股权激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对取消的股份支付协议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在剩余等待期内应当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2018 年 12 月 30 日第一批激励对象对应持股比例为 0.5938%，以行权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以及剩余等待期对应行权比例测算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 48.45 万元；第二批激励对象对应持股比例为 0.5414%，以行权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以及剩余等待期对应行权比例测算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 55.22 万元，合计 103.68 万元，账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 103.68 万元

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03.68 万元

（四）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7 月 19 日，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关于“虚拟现实”在挂牌展示期间相关情况的说明》，虚拟现实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创业板挂牌展示（简称：虚拟现实；企业代码：802280）。在挂牌展示期间，公司未曾在浙江省股

权交易中心进行股权交易或募集资金，此外亦不存在违反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况。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人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代持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庞晨	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7月	本科	无
2	王博	副董事长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7月	本科	无
3	周骏	董事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11月	硕士研究生	无
4	徐星怡	董事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4月	硕士研究生	无
5	徐迅	董事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6年1月	硕士研究生	无
6	张科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0月15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91年6月	本科	无
7	屠明珏	监事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94年10月	本科	无
8	方金桥	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8月17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90年6月	本科	无
9	陈雪婷	董事会秘书	2021年10月15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12月	本科	无
10	汪晓红	财务总监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90年7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庞晨	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在加拿大 Emanuel Geraldo (简称EG) 国际贸易公司任总经理; 2015年4月至2021年5月在虚拟现实科技(原虚拟现实有限)任CEO。现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王博	2003年9月至2016年3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北部战区某部仿真实训实验室任模拟机师; 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 自由职业; 2016年11月至今在虚拟现实科技(原虚拟现实有限)任CTO/VP。现为公司副董事长。
3	周骏	2007年7月至2011年10月在亚非集团(香港)任外贸一部经理; 2011年11月至2015年12月在杭州慕欧服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16年1月至今在虚拟现实科技(原虚拟现实有限)任VP, 现为公司董事。

4	徐星怡	2011年8月至2013年11月在台州市黄岩区地方税务局任总会计；2013年12月至2018年4月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任资金管理经理；2018年4月至今在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为公司董事。
5	徐迅	2011年7月至2014年3月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富顾问；2014年3月至2015年11月待业；2015年11月至今在浙江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经理。现为公司董事。
6	张科	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在温宿县文体局任行政办科员；2015年9月至2017年7月在同程旅游任OP；2017年8月至今在虚拟现实（原虚拟现实）任技术服务中心经理。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7	屠明珏	2016年至2018年在杭州创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职员；2018年至2021年在杭州皇饭儿王润兴酒楼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年至2021年在杭州明珏致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为公司监事。
8	方金桥	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在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任项目助理；2016年8月至2017年5月待业；2017年6月至今在虚拟现实（原虚拟现实）任项目助理。现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9	陈雪婷	2008年1月至2009年2月在杭州网聘广告有限公司任招聘专员；2009年2月至2017年3月在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商务；2017年3月至今在虚拟现实（原虚拟现实）任CEO助理。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10	汪晓红	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在安徽省亨威塑胶有限公司任往来会计；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在中盐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任管培生；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在杭州众同实业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2017年3月至今在虚拟现实（原虚拟现实）任财务经理。现为公司财务总监。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44.72	2,534.32	1,755.1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08.99	801.16	713.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08.99	801.16	713.90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9	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9	1.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44%	68.39%	59.33%
流动比率（倍）	1.61	1.43	1.57
速动比率（倍）	0.83	1.09	1.10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39.38	2,661.08	2,118.94
净利润（万元）	7.83	87.25	-335.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3	87.25	-33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99	-148.44	-548.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99	-148.44	-548.01
毛利率（%）	41.28%	44.65%	50.1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97%	11.52%	-38.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84%	-19.60%	-6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3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3	-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19	29.77	24.42
存货周转率（次）	1.18	3.34	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45.11	734.47	-255.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4	1.09	-0.38

注：计算公式

（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

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法定代表人	张剑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联系电话	0991-2301294
传真	021-54043534
项目负责人	刘奕均
项目组成员	史婷婷、张婧靓、顾建彬、李阳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赵洋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联系电话	010-58091000
传真	010-58091100
经办律师	朱洪鹤、杨鑫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小青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美文、卞圆媛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1111弄5号501-7室
联系电话	021-63780096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馥, 李斌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虚拟现实设备硬件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为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主营业务-虚拟现实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与技术服务	公司可为军队、消防、教育、交通、医疗和娱乐等行业提供虚拟现实应用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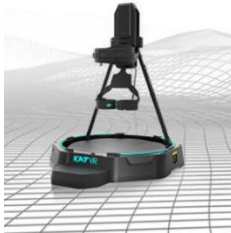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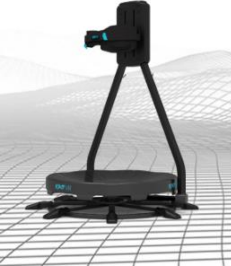
公司长期专注于虚拟现实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可提供 VR 领域较有前景的行业应用与技术服务，包括 VR+军警科目、VR+电网安全教育平台、VR+爆破行业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新模式、VR+铁路调车作业实操培训系统、VR+工地安全教育演练项目、VR+消防安全教育平台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公司具备高品质、标准化和定制化相结合的产品和服务、丰富的国内外销售渠道以及众多成功案例。

公司主营业务为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主要消费群体为企事业单位、政府单位、军警院校等行业单位和 VR 个人玩家。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公司主要产品为 KAT Loco、KAT WALK、KAT WALK mini、KAT WALK C、KAT WALK 豪华版，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例	产品用途及特点
KAT Loco		（1）新一代 VR 行走控制器，实现 VR 与现实脚部行走同步 （2）脚部控制，解放双手，可进行更直观、沉浸的 VR 互动 （3）穿戴简易、即插即用 （4）无限空间，无线控制器穿戴对使用者无束缚，可在安全空间自由行走
KAT WALK		（1）VR 行走平台，支持各类游戏 （2）可触控横向大屏控制中心，可观赏可交互 （3）持续更新海量原生及 steam 平台精品 VR 游戏

KAT WALK mini		(1) 通用型 VR 标准输入设备, 海量精品游戏畅玩 (2) 小型轻量化, 无限自由空间, 智能判断保护 (3) 身高体型自适应, 低延时, 更精准且无需穿戴 (4) 更高坪效和更便捷的沉浸体验
KAT WALK C		(1) 个人版 VR 跑步机, 轻松居家体验 (2) 高行动自由度, 可充分发挥身体自由度, 开启多向四肢动作 (3) 自适应安全腰部支撑, 安全舒适并保证行动自由 (4) 全新底座, 模拟脚部自然行走全过程, 更优的沉浸体验
KAT WALK 豪华版		(1) VR 行走平台, 支持各类游戏 (2) 可触控横向大屏控制中心, 可观赏可交互 (3) 持续更新海量原生及 steam 平台精品 VR 游戏

2、公司可提供 VR 领域较有前景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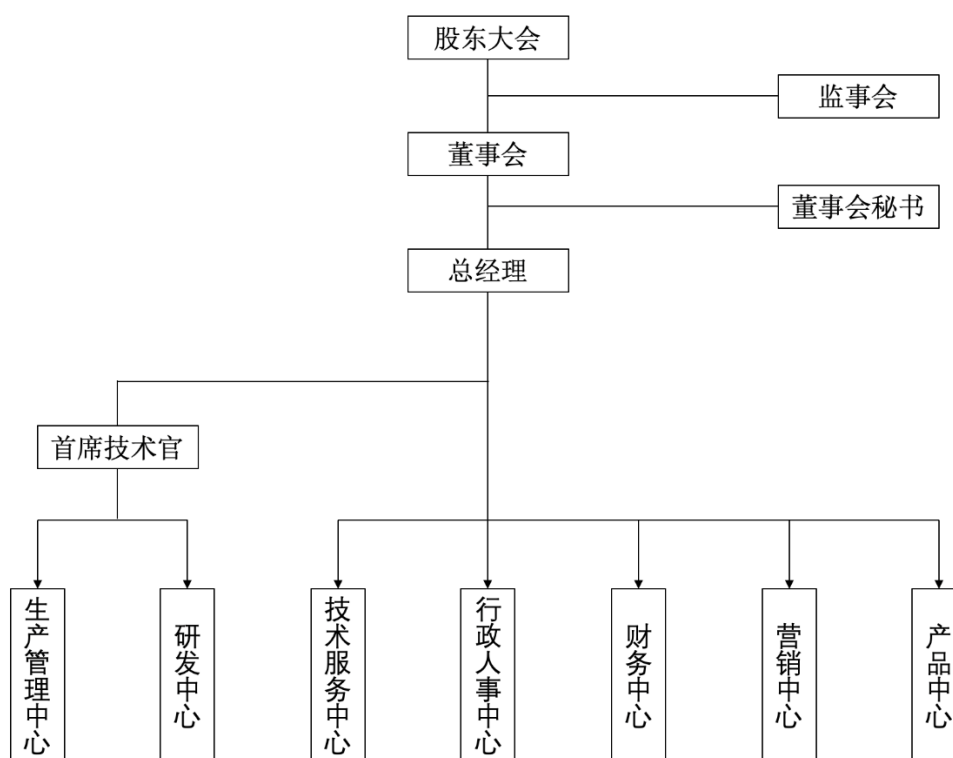
VR 领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图例	特点
VR 消防安全逃生教育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构建六大常见消防场景演练逃生系统, 身临其境, 安全高效。包含 7 大场景共 9 项消防内容。
火灾扑救虚拟实战训练系统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进行消防官兵日常训练场景模拟, 包含三大块: ①、消防装备认知: 熟悉常规设备功能及操作方法; ②、消防出车流程: 模拟还原消防出车; ③、现场灭火实操: 真实场景模拟训练, 高效安全, 立竿见影。

工地安全教育	 KATVR www.katvr.com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还原常见工地安全事故场景，包含路桥隧道场景 VR 体验 26 项；包含民建施工场景 VR 体验 24 项；地铁施工场景 VR 体验 13 项。
化工安全教育	 KATVR www.katvr.com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还原常见化工安全事故场景，包含地铁施工场景 VR 体验 13 项。
电力安全教育	 KATVR www.katvr.com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还原常见电力施工安全事故场景，包含配电场景 4 项，风力发电施工场景 8 项。
交通安全教育	 KATVR www.katvr.com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构建常见交通安全事故场景，包含行人交通，汽车自燃，疲劳驾驶，酒驾，毒驾 5 项内容。
红色党建教育	 KATVR www.katvr.com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还原红色革命战役，让党员“亲临”战场，体验革命先烈的艰苦和伟大。 VR 党建是先进性、标杆性的党建教育新模式。

职业技能培训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模拟作业场景，结合专业化的脚本流程达到安全高效培训员工的目的。
公共安全教育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搭建常见安全事故场景，让中学生在“实操”中快速学习安全事故防范和应对措施。包含行人交通，溺水安全，校园踩踏，消防安全，地震安全，禁毒安全等。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职能情况：

部门	岗位职责
生产管理中心	负责参与制定公司发展战略与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组织制定并实施生产

	战略规划；负责完善、优化各项生产运营管理体系，提高工作效率和运营效率，保障产品合格率；负责通过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控制等手段，对生产过程进行规范、控制达成相关业绩指标；负责制定年度成本控制计划，优化采购成本，降低生产成本；负责处理生产运营过程中的重大异常问题，向 CTO 报告工作；负责培养、激励和领导下属管理团队以确保其能力不断提升，积极性不断提高并促使各项目标的达成；负责优化部门组织架构，使各部门沟通更加顺畅，人力资源得到合理使用。
研发中心	根据市场调研结果组织部门会议，评估产品研发可行性及确定产品研发方向，开发市场所需产品；负责收集整理国内外同类产品的详细信息，在已有产品的技术基础上进行大胆创新；遵守相关的研发规定，确保研发人员合理、正确使用研发设备；负责在产品研发制造过程中，总结研发时产生的经验教训，不断提高研发效率和质量；配合生产部门进行研发产品的生产，跟进生产过程，对生产中产生的问题进行答疑；负责组织对研发产品的质量进行评定和改进，不断优化产品。
技术服务中心	负责全面负责技术服务中心日常规划和管理、监督和协调所属部门工作；提供公司技术支持工作：展厅设备调试、IT 技术支持、机房设备维护、公司员工邮箱技术支持；提供客户服务管理：负责售后知识库编制及更新、服务话术编制及更新、非产品质量问题的处理、产品质保政策制定、国内新机安装/调试/培训、国内外包安装规则制定、客户咨询回复、解决产品故障、满意度问卷收集、氚云服务记录登记；提供 8D 质量改进；不定期进行产品品质检验；产品意见的收集和整理；负责公司 IT 资产管理；新员工的入职产品培训。
行政人事中心	负责协助 CEO 制定公司人力资源计划和规划；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制度和规章的制定以及执行监督管理；负责开展工作分析，建立、完善部门和岗位职责说明书；负责员工招聘管理工作和组织绩效管理；负责公司文化的建设和文化活动的组织；负责开展员工培训、关注员工发展，做好人才的考察、培养；负责薪酬、福利管理工作；负责日常行政、人力资源事务以及后勤管理；负责工商事务办理。
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拟订和完善公司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财会各专业体系；根据公司资金运营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搜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营业收入和费用开支的数据并进行分析、提出建议，定期向 CEO 报告；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负责全公司各项财产的登记、核对、抽查、调拨，按规定计算折旧费用，保证资产的资金来源；负

	责对外投资、融资及担保、保险工作；参与公司及各部门对外经济合同的签订审核工作；负责公司现有资产管理；经营报告资料编制工作。绩效奖金核算工作、年度预算数据汇总工作；收集有关单据审核及帐务处理。各项费用支付审核及帐务处理。应收帐款帐务处理。总分类帐、日记帐等帐簿处理。财务报表及会计科目明细表；统一发票自动报缴工作。税务核算及申报作业；会计意见回馈及督促。税务及税法研究。
营销中心	负责制定年度销售计划，进行目标分解，并执行实施；负责产品市场营销工作；组织进行国内市场以及海外市场产品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建立各级客户资料档案，保持与客户之间的双向沟通；合理进行销售部预算控制；负责产品的推广工作以及各类活动的营销工作、新品发布工作；负责管理社交媒体平台，负责定期撰写文案及营销材料、视频和图片的拍摄、编辑和发布、平面设计等；按企业回款制度，催收或结算货款，配合财务做好开票管理以及收入确认。
产品中心	负责产品线整体方向规划；负责市场需求收集整理分析输出；负责产品需求书编制；负责已上市产品市场反馈跟进及预测；负责已上市产品量产及质量问题跟进处理；负责产品项目进度、成本、质量控制及跟进；负责风险预测、收益评估、产品验收；负责周、月、季、年计划及实施跟踪并汇报；负责各部门信息协调确保产品顺利开发、量产及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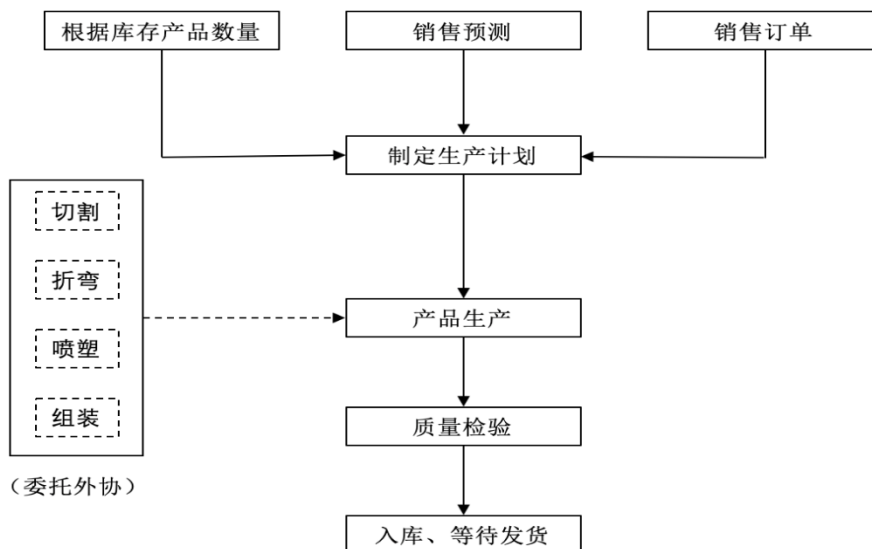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产品系列、品类、规格较多，实行“预测销售和客户订单相结合”的业务模式。公司营销中心负责客户开发、与客户签销售合同或框架合作协议；生产管理中心根据营销中心传递的销售订单情况和销售预测情况，结合公司正常生产能力、设备状况、物料库存等实际情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生产管理中心采购专员接到采购计划，填写采购申请表，经部门经理、总经理等审核后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生产管理中心根据库存产品数量、销售订单、销售预测情况组织自行生产或委托加工生产；技术服务中心负责产品质量控制与检验，产品经检验合格后，生产管理中心的物流专员组织产品运送；技术服务中心负责产品的安装服务和产品的售后服务。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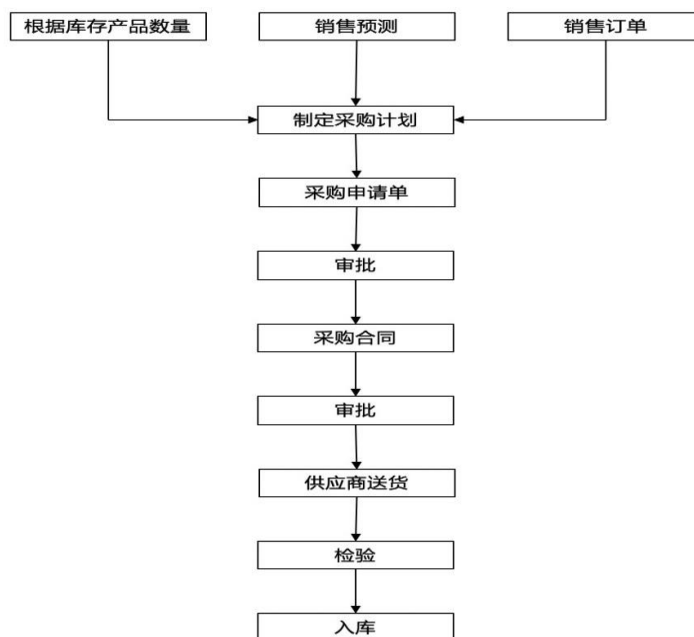
（1）生产流程图：

生产管理中心根据库存产品数量及销售订单、销售预测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自行生产或委托加工生产，技术服务中心负责产品质量控制与检验，产品经检验合格后，生产管理中心的物流专员组织产品运送。



(2)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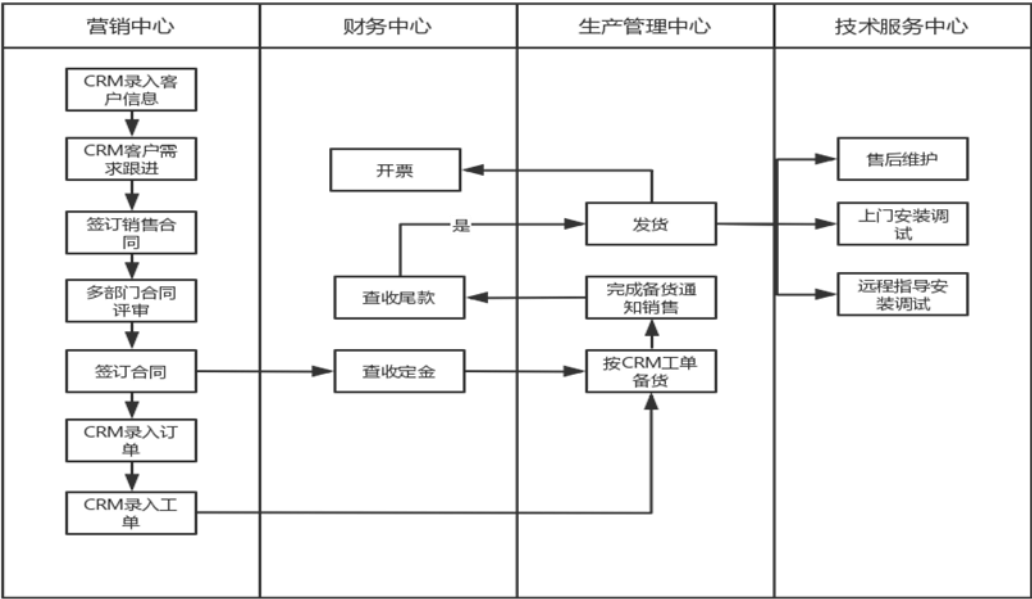
生产管理中心根据营销中心传递的销售订单情况和销售预测情况，结合公司正常生产能力、设备状况、物料库存等实际情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生产管理中心的采购专员接到采购计划，填写采购申请表，经部门经理、总经理等审核后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并跟进采购进度、供应商生产状况，确保物料准时交货。



(3) 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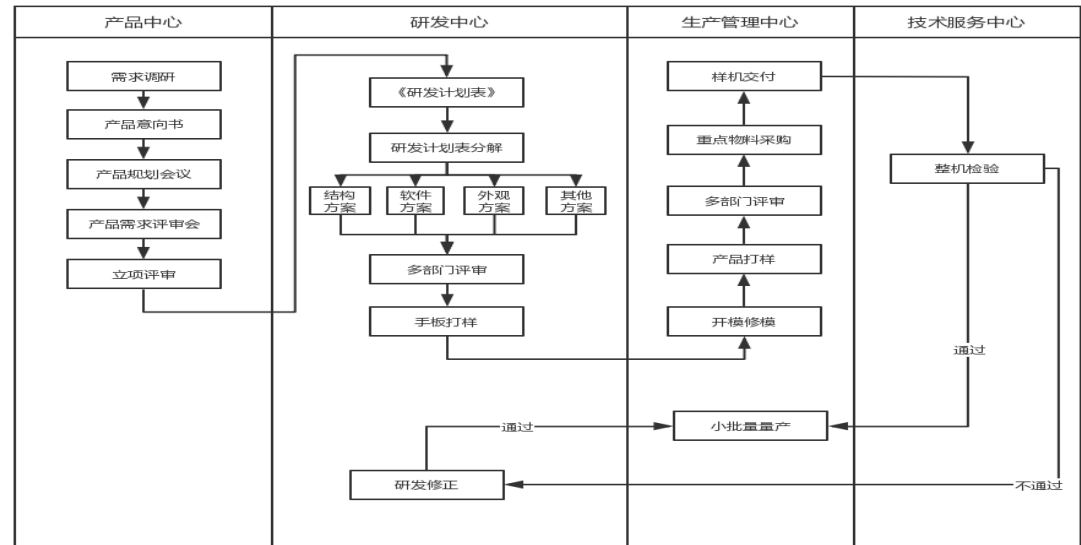
公司营销中心负责客户开发、与客户签销售合同或框架合作协议。客户询问或现场勘察后，营销中心向客户报价，与客户就产品类型、价格及其他条款达成一致后，将国外客户合同审核流程提交至 CRM，国内客户合同审核流程提交至 OA，由部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财务经理和总经理在 CRM 上或者 OA 上对合同进行审核。内部审批结束后，营销中心与客户双方签订销售合同，客户安排预付

款。公司收到款项后，营销中心向生产管理中心下发工单，生产管理中心根据工单情况进行备货，并及时安排发货运输。



(4) 研发流程图：

产品中心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客户需求情况调研，调研后制定产品意向。产品中心通过召开意向决策会议，参与人员包括各部门管理层，经各部门讨论决定《产品意向书》。产品中心通过召开产品规划会议，参与人员包括各部门人员，讨论具体产品事项以及下发《产品需求表》。产品中心根据决策任务与各部门协同，对项目进行立项。研发中心根据产品中心的立项批复编制项目研发计划书确定项目进度表，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结构方案、软件方案、外观方案等需求，对研发项目方案进行详细论证，在多部门评审审核通过后联合生产管理中心进行样机交付，形成研发成果后由技术服务中心验收，根据必要性由公司进行专利申请。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1月—5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浙江安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2.27	1.51%	6.43	5.42%	1.40	1.30%	现场跟踪	否
2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7.21	4.81%	16.55	13.94%	14.12	13.10%	现场跟踪	否
3	王德胜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7.20	6.07%	-	-	现场跟踪	否
4	高密滕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10.51	7.01%	2.64	2.22%	-	-	现场跟踪	否
5	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12.62	8.41%	3.01	2.54%	-	-	现场跟踪	否
6	潍坊安泰玛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0.00%	9.30	7.83%	2.35	2.17%	现场跟踪	否
7	高密瑞进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0.62	0.41%	1.42	1.20%	18.12	16.80%	现场跟踪	否
8	防城港市三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3.75	3.16%	-	-	现场跟踪	否
9	杭州禾越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47.17	39.74%	67.52	62.62%	现场跟踪	否
10	杭州零境科技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	30.85	20.57%	20.08	16.92%	-	-	现场跟踪	否

	有限公司		定价法								
11	合肥云艺化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	-	0.28	0.26%	现场跟踪	否
12	江苏小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	-	4.04	3.75%	现场跟踪	否
13	南京穴居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	-	1.15	0.96%	-	-	现场跟踪	否
14	浙江氧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成本加成定价法	85.90	57.28%	-	-	-	-	现场跟踪	否
合计	-	-	-	149.98	100.00%	118.70	100.00%	107.83	1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过的委托加工厂商和软件外包厂商各有 7 家，其中委托加工厂商为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王德胜、高密滕胜机械制造厂、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潍坊安泰玛钢有限公司、高密瑞进机械有限公司等，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物料切割、折弯、喷塑以及组装等环节；软件外包厂商为防城港市三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杭州禾越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零境科技有限公司、合肥云艺化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小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穴居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氧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提供行业应用解决方案配套的软件。

公司与委托加工商签订了《委托加工合同》，公司向委托加工商提供标的产品的图纸及 BOM 清单要求、生产工艺文件和产品检验标准等，同时合同中约定了产品验收、售后服务等条款。另外公司也委派了生产管理中心的部分员工在委托加工商现场跟踪指导，以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公司要求。

公司采取委托加工的硬件产品主要为游戏动作控制器套装和 VR 万向行动平台，此外还有少量的外壳组件、机构组件等。游戏动作控制器套装和 VR 万向行动平台的委托加工属于该类产品的最后加工环节，完工后入库形成库存商品，在全部生产环节过程中所占地位比较重要，该环节基本均通过委托加工方式生产，因此其成本占同类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100%。外协加工商主要负责物料切割、折弯、喷塑以及组装等环节，这些环节主要是对物料的形态进行物理改变和组合，以达到可以最终销售的状态，并非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公司针对该业务的会计处理如下：

发出委托加工材料时，

借：委托加工物资——材料

 贷：原材料或半成品等

委托加工物资完工入库时，

借：库存商品

 贷：委托加工物资——材料

 应付账款（委托加工费）

软件内容开发的外协是指针对特定行业的客户需求而外购的软件，主要为不同的模拟场景，例如电力安全教育等，搭配公司硬件产品使用，达到模拟演练等目的，并非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软件外协的成本在最终客户验收之前在合同履约成本归集，验收后结转营业成本。

根据公司与客户（项目方）的合同约定，合同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归项目方所有，项目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开发成果未申请专利的，项目方享有技术秘密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转让权等全部权利。根据公司与软件外包厂商的合同约定，标的软件、标的软件相关文件材料、以及标的软件的任何升级版本所涉的知识产权均由公司单独享有。因此，公司与软件外包合作如涉及形成新的知识产权成果，通过上述协议约定，实则归公司客户（项目方）所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四百四十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17号）等法律法规和《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年第18号）《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认监委公告2014年第45号）等相关产品目录规定和公司委托外协和外包厂商的书面确认，公司委托外协和外包厂商提供的外协、外包服务不属于需取得准入性行政许可、强制认证证书的范畴。

公司选择委托加工厂商的标准主要包括所在区域优选江浙沪地区、山东潍坊、青岛，便于考察交流、物流成本低，可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等。公司在与委托加工厂商合作之前，通过查询企查查等方式确认其经营范围、是否正常经营等。高密瑞进机械有限公司自2020年起合作较少，其余委托加工厂商报告期内合作基本稳定。公司基于侧重研发以及成本收益等考虑采取了外协，报告期内的委托加工商均非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提供服务，委外加工的工序也比较简单，能够提供此类服务的外协加工商较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有较多的同类外协加工商可供选择，外协加工商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因此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公司自行生产与委托加工生产的内容与环节基本不同，公司自行生产的产品主要为组装工序更为简便的产品，例如专用鞋套、游戏控制器托、

安装配件套装。公司一般与外协厂商通过协商，结合产品加工的复杂程度及用工成本等，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法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单个外协厂商交易金额均较低，整体外协成本与公司的经营模式、经营能力相匹配，公司与外协厂商、供应商之间业务真实，不存在外协厂商、供应商为公司分摊成本、承担费用的情形。外协加工厂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报告期内委托加工方包含个人、个体工商户的具体情况说明：

① 报告期内，公司选择一部分个人和个体工商户作为委托加工方的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选择一部分个人和个体工商户作为委托加工方，主要原因系：A. 部分非标设备产品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较紧，在公司项目较多时，可能出现公司对部分零部件的短期加工能力不足，无法满足交货时间的情形，而个人和个体工商户相比其他委托加工方经营方式更为灵活，能够迅速组织生产，加工出符合公司要求的零部件，保证公司能够按时交货；B. 公司产品为非标准化设备，不同产品之间零部件的规格、加工工艺存在较大差异，存在部分需求量较小、价值较低的非标零部件，其他委托加工方出于成本考虑很少承接或价格较高，而个人和个体工商户相比其他委托加工方的生产成本较低，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能够适当降低产品成本，选定个人和个体工商户作为委托加工方符合公司的比价程序，能够有效的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

② 公司与个人、个体工商户委托加工方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情况

公司选定个人或个体工商户作为委托加工方以后，即与其签订加工合同，加工合同中对加工产品名称、型号、数量、材料、加工费结算等做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税收法规的规定，要求个人和个体工商户委托加工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个人委托加工方需提供与实际加工费用一致的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发票，个体工商户按其纳税人性质直接向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或提供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发票；财务人员核对发票、合同及入库单信息一致后，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与委托加工方进行结算。

公司与个人、个体工商户委托加工方的结算采用银行转账结算方式，不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全开放式小型 ODT 架构	该技术实现了占地面积 1m 内，使用者在设备上达到原地自然行走的状态，且四肢无束缚，无安全风险。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消费市场产品 KAT Walk C 系列	是
2	惯性传感器行走步态算法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穿戴设备判断使用者行走的步幅、步长及步速。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消费市场产品 KAT Walk C 系列	是
3	光学 inside-out 传感器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由内向外的光学传感器，精确捕捉人体脚步动作，精度达 0.12mm 内。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消费市场产品	是
4	光学 outside-in 传感器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由外而内的光学传感器，精确捕捉人体脚步动作，精度达 10mm 内。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企业级市场产品 KAT Walk MINI 系列	是
5	九轴 IMU 动作捕捉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穿戴式设备对人体各部位进行精确动作捕捉。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消费市场产品 KAT Walk C 系列	是
6	三自由度地形模拟平台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电气设备实现模拟地面俯仰、倾覆、升降等地形变化。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企业级市场产品 KAT Walk 3DT 系列	是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分为人体工学结构设计和传感器软硬件算法设计。全开放式小型 ODT 架构、三自由度地形模拟平台等核心技术主要是以人体工学结构设计为主，体现在以合理科学的机械结构设计达到产品需求为目的，集功能、成本、重量、占地面积、可靠性等方面达到最优平衡；惯性传感器行走步态算法、光学 inside-out 传感器、光学 outside-in 传感器、九轴 IMU 动作捕捉等核心技术主要是以传感器软硬件以及算法为主，体现在通过嵌入式软硬件搭建的传感器为平台，人体动态捕捉算法集成在内。传感器通过上述条件把人体在现实中的动作数据精确的反馈到虚拟环境中。

公司主要承担的业务环节和拥有的技术情况体现在硬件和软件方面，具体如下：

硬件方面的核心技术具体体现在：①多维度模拟仿真模块：可 1:1 还原现实环境中的地形倾斜、起伏、震颤、失重等情况；肢体力反馈模块可还原撞击、刮擦、引力等力学反馈；微电流触感反馈模块可还原人体皮肤与外界物体接触时的线性触碰感。②智能化人机交互设计：特有开放

式无束缚设计，在确保空间位置最小化的范围内达到了最大的使用范围，达到了人类物理环境下 6DOF 自由度。身高体型自适应设计，可对不同身高体型人群进行自动适配，身高适配范围高达 100cm-200cm。质心归中的人体支撑结构设计旋转惯量低至 $0.65\text{kg}\cdot\text{m}^2$ ，可使人体在突发情况下做出的应激快速转身动作时不被设备所阻碍，确保了设备的使用体验。线性调节行走阻力系统，可以让使用者根据自身行走习惯调节脚底与地面的作用力，从而达到更加自然舒适的效果。

软件方面的核心技术具体体现在：①动捕算法：基于 Mahony 和卡尔曼的互补滤波姿态融合算法，计算出六轴 IMU 数据姿态在特定条件下无限接近九轴 IMU 数据姿态。使得可在空间中可精准计算出传感器所在位置的骨骼姿态，再采集 HMD 的位置姿态通过人体姿态骨架估计算法，可直接推算出人体骨架。融合全身动捕推过程直接使用四元数进行计算，将单次骨架推算时长降低到了 2ms 以下。通过编程以及数学的方法，将捕获的人体原始数据转化为优质的应用数据。②复杂电磁环境下高频低延迟无线传输抗干扰技术：嵌入式架构中的程序运行监视电路设计，采用了三态门式总线驱动器提高了总线的抗干扰能力，同时又在满足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对时钟频率做了降低处理，使得多频多发无线信号在复杂电磁环境下做到不断线、不串扰、低延迟的目的；③软硬件兼容性：采用 insteam 技术，实现软硬件无缝连接，完美适配所有 VR 移动类内容，同时还做到了与市面主流 VR、AR 头显做到同步 OTA 升级适配。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新技术、新工艺的创新和改进，着眼于市场的需求和技术水平的变化，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公司在研发实践过程中不断地加强科研投入，多项技术达到国内相对领先水平，公司的核心技术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

公司长期专注于虚拟现实设备，同时可提供 VR 领域较有前景的行业应用与技术服务。一方面，销售人员和研发人员须掌握与虚拟现实设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利用自身对产品、行业和各类应用的深入了解，对客户项目进行产品推荐、技术分析等工作。另一方面，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具有一定的新产品设计、研发能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其中重要的核心技术分别为全开放式小型 ODT 架构、惯性传感器行走步态算法、光学 inside-out 传感器、光学 outside-in 传感器、九轴 IMU 动作捕捉、三自由度地形模拟平台等。

1、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核心技术来源于公司技术团队的自主开发。

2、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及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应用于公司现有的产品，是主营业务技术竞争优势和产品功能优势的基础。公司的核心技术所有权归属公司，目前公司技术成果在产权归属方面不存在纠纷。

3、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

对于在研发过程中的创新发明，公司鼓励并要求进行专利申请，并予以物质与荣誉上的奖励，

确保公司的技术创新获得法律上的认可与保护。

4、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公司坚持创新发展的理念，注重在技术与产品研发上的投入，历年研发费用的投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5 月公司的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1,851,607.15	5,416,680.87	5,972,049.48
销售收入总额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研发费用/销售收入总额	14.94%	20.36%	28.18%

注：研发费用归集口径包括人员工资、材料费、折旧费用等。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6106035963	一种折叠式可切换体感手柄用枪架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28 日	申请中	-
2	2017103948457	一种自锁紧装置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30 日	申请中	-
3	2017111350163	一种滚珠介质式行走平台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6 日	申请中	-
4	2017111350214	一种棋盘式行走平台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6 日	申请中	-
5	2018101968751	一种全向移动平台以及基于此平台精确追踪双脚信息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8 年 3 月 10 日	申请中	-
6	2017111349683	一种万向行动平台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6 日	申请中	-
7	2018102010561	一种承坐式万向运动平台	发明专利	2018 年 3 月 12 日	申请中	-
8	2018106814603	一种高安全性的全向运动机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27 日	申请中	-
9	2018102010307	一种可限位式二维自由运动适配机构	发明专利	2018 年 3 月 12 日	申请中	-
10	2018115630859	一种长度可控的卷线器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中	-
11	2020112350177	一种适用于地形模拟的全向运动设备及其地形模拟方法	发明专利	2020 年 11 月 8 日	申请中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共有 11 项。

注：根据我国专利法的规定，发明专利的保护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算起。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10105612	一种动作判断限位器 (MOTION DETERMINATION LIMITING DEVICE)	发明专利	2018年10月23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6年7月16日
2	2016105585326	一种动作判断限位器	发明专利	2018年12月7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6年7月16日
3	10486075	一种承坐式万向运动平台 (SITTABLE UNIVERSAL MOTION PLATFORM)	发明专利	2019年11月26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8年3月12日
4	3540568	一种承坐式万向运动平台 (SITTABLE UNIVERSAL MOTION PLATFORM)	发明专利	2020年5月13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8年3月12日
5	3567459	一种承坐式万向运动平台 (SITTABLE UNIVERSAL MOTION PLATFORM)	发明专利	2020年5月13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8年3月12日
6	2015201350394	一种体感游戏动作捕捉辨识设备	实用新型	2015年8月5日	虚拟现实股份	虚拟现实股份	受让取得	2015年3月11日
7	2017206124721	一种自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月9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年5月30日
8	2017215292016	一种棋盘式行走平台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13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年11月16日
9	2017215291780	一种滚珠介质式行走平台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1日	虚拟现实股份	虚拟现实股份	原始取得	2017年11月16日
10	201721529074X	一种万向行动平台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14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年11月16日
11	2017217408271	一种虚拟现实头戴显示器防绕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18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年12月14日
12	2018203269390	一种全向移动平台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6日	虚拟现实股份	虚拟现实股份	原始取得	2018年3月10日

				日				日
13	2018221455301	一种长度可控的卷线器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1 月 5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12 月 20 日
14	2018203359344	一种承坐式万向运动平台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3 月 1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3 月 12 日
15	2018203361880	一种可限位式二维自由运动适配机构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 月 15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3 月 12 日
16	2018210027042	一种高安全性的全向运动机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 月 25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6 月 27 日
17	2018210405370	一种固定式仿外骨骼下肢支撑架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9 月 13 日	虚 现 股 份	虚 现 股 份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7 月 3 日
18	2018217506156	一种三自由度赛车运动平台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7 月 26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10 月 27 日
19	2018217506315	一种二自由度赛车运动平台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7 月 26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8 年 10 月 27 日
20	2019200476800	一种 VR 游戏控制器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0 月 18 日	虚 现 股 份	虚 现 股 份	原 始 取 得	2019 年 1 月 11 日
21	2019201315914	一种全向行动平台的背部适配机构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1 月 5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9 年 1 月 25 日
22	2019209996586	一种轻量化 VR 全向运动机	实 用 新 型	2020 年 5 月 19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19 年 6 月 30 日
23	2020210233738	一种适用于腰部全向运动的 VR 全向运动机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3 月 5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20 年 6 月 7 日
24	2020210233742	一种适用于全向运动跑盘脚部穿戴设备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4 月 27 日	虚 现 有 限	虚 现 有 限	原 始 取 得	2020 年 6 月 7 日
25	2020225543474	一种适用于地形模拟的全	实 用	2021	虚 现	虚 现	原 始	2020

		向运动设备	新型	年 8 月 10 日	股份	股份	取得	年 11 月 8 日
26	004244747-0001	虚拟现实跑步机(Virtual reality treadmill)	外观设计	2017 年 9 月 6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 年 9 月 25 日
27	004370450-0001	鞋套 (Shoes Cover)	外观设计	2017 年 9 月 25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 年 2 月 28 日
28	005298015-0001	万向行走模拟器 (Omnidirectional motion simulator)	外观设计	2018 年 6 月 5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5 日
29	D840644	鞋套 (Shoe cover)	外观设计	2019 年 2 月 19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7 年 2 月 28 日
30	2019300191089	VR 游戏控制器 (KAT-Striker)	外观设计	2019 年 8 月 30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14 日
31	D870730	万向运动模拟器 (Omnidirectional motion simulator)	外观设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9 年 12 月 24 日
32	D870827	虚拟现实跑步机(Virtual reality treadmill)	外观设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9 年 12 月 24 日
33	2019300300616	虚拟现实多人无限行走设备 (KAT-VRMIS)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21 日
34	2019303436124	万向行走模拟器 (KAT Walk C)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虚拟现实股份	虚拟现实股份	原始取得	2019 年 6 月 30 日
35	201930297148X	动作控制器 (KAT loco)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8 日	虚拟现实股份	虚拟现实股份	原始取得	2019 年 6 月 11 日
36	007980461-0001	运动传感器 (MOVEMENT SENSORS(set of))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2 日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20 年 6 月 2 日
37	007980479-0001	外设接收器 (Receivers for computer peripherals)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2	虚拟现实有限	虚拟现实有限	原始取得	2020 年 6 月 2

				日				日
38	007980479-0002	外设接收器 (Receivers for computer peripherals)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2日	虚现有限	虚现有限	原始取得	2020年6月2日
39	007999669-0001	模拟器 (Amusement apparatus)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12日	虚现有限	虚现有限	原始取得	2020年6月12日
40	2020306729844	地形模拟运动设备 (KATWalkPro)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6日	虚现股份	虚现股份	原始取得	2020年11月8日
41	2021300319874	集成走线支架控制中心	外观设计	2021年7月30日	虚现股份	虚现股份	原始取得	2021年1月18日
42	2021302315187	万向运动模拟器 (MINIS)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8日	虚现股份	虚现股份	原始取得	2021年4月22日

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账面价值为零。公司拥有专利未有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在专利方面未有对他方的依赖，未有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的情形；公司未有专利纠纷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形。备注为申请日期。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基于 UE4 开发 KAT 专用插件 SDK 软件 V2.1	2016SR376581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2	基于 Unity 开发 KAT 专用插件 SDK 软件 V3.1	2016SR378879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3	KAT 娱乐平台软件 V6.3	2016SR381315	2016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4	虚现'无界纪元新手训练'游戏软件 V2.0	2016SR386273	2016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5	虚现荒漠靶场游戏软件 V3.0	2016SR391288	2016 年 12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6	KAT 娱乐平台软件(震动检测) V1.0	2017SR093750	2017 年 3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7	KATVR 娱乐	2017SR568278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V3.2					
8	KATVR 官方网站软件 V2.7	2017SR569460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9	OA 管理系统 V1.0	2017SR599178	2017 年 11 月 1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0	虚现超级哈默游戏软件 V3.0	2017SR720333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1	虚现积木战争游戏软件 V1.0	2017SR720337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2	虚现工地 VR 安全体验软件 V1.0	2018SR057616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3	虚现工地 VR 安全教育项目软件 V1.0	2018SR059562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4	虚现 VR 教室展示项目软件 V5.0	2018SR055808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5	虚现家庭火灾逃生 VR 体验软件 V2.0	2018SR059575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6	虚现地铁施工 VR 安全体验项目软件 V2.0	2018SR057624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7	虚现家庭隐患排查软件 V1.0	2018SR057621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8	虚现安全生产 VR 场景漫游体验软件 V2.0	2018SR057608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19	虚现隧道施工 VR 安全体验项目软件 V1.0	2018SR057959	2018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20	虚现出租房（家庭）场景体验软件 V1.4	2018SR071487	2018 年 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21	虚现商场场景体验软件 V2.5	2018SR071485	2018 年 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22	虚现学校 VR 应急逃生软件 V1.0	2018SR071488	2018 年 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现有限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3	虚拟现实 VR 应急逃生软件 V3.5	2018SR071481	2018 年 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4	虚拟现实 VR 应急逃生软件 V2.5	2018SR075502	2018 年 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5	虚拟现实企业场景软件 V1.0	2018SR075488	2018 年 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6	虚拟现实 OpenVR Companion 辅助插件 V1.0	2018SR167278	2018 年 3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7	虚拟现实 V 号游戏平台 V2.0	2018SR423241	2018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8	虚拟现实 IC-Server 插件 V1.0	2018SR434275	2018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29	虚拟现实 PC2 游戏一键启动脚本插件 V1.0	2018SR434268	2018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0	KAT 会员管理系统 V1.0	2018SR628878	2018 年 8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1	KATVR 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V2.7	2018SR628872	2018 年 8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2	虚拟现实 PS4-HID 数据转换插件 V1.0	2018SR689844	2018 年 8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3	KAT I/O 内容平台 V1.0	2018SR813915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4	虚拟现实 VR 消防安全软件 V1.0	2019SR0078928	2019 年 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5	虚拟现实 VR 科普教育软件 V1.0	2019SR0135452	2019 年 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
36	KAT I/O 内容平台 V2.5	2019SR0670586	2019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股份	
37	VRMIS 一控多系统	2020SR0638708	2020 年 4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38	虚拟现实游戏控制驱动软件 V1.3.2	2020SR0970055	2020 年 8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有限	
39	中德启锐 VR 家庭火灾逃生软件 V2.0	2018SR423835	2018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有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限	
40	中德启锐 VR 办公楼火灾逃生软件 V2.0	2018SR436857	2018 年 6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	
41	中德启锐 VR 家庭隐患排查火灾逃生软件 V2.0	2018SR440105	2018 年 6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	
42	中德启锐 VR 商场火灾逃生软件 V2.0	2018SR449502	2018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	
43	中德启锐 VR 学校应急逃生软件 V2.0	2018SR449851	2018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	
44	中德启锐 VR 高大空间厂房火灾逃生软件 V2.0	2018SR458255	2018 年 6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虚拟现实	-
45	PLAYER-V logo	浙作登字 11-2017-F-16467 美术作品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	-
46	VR 舱 logo	浙作登字 11-2017-F-16468 美术作品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	-
47	V 号玩家 logo	浙作登字 11-2017-F-16469 美术作品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	-
48	虚拟舱 logo	浙作登字 11-2017-F-16470 美术作品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虚拟现实	-

上述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账面价值为零。公司现有软件著作权全部为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情形，亦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

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同时软件著作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公司与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签订《软件合作开发协议书》，约定合作开发 6 个标准化场景软件的开发，即 VR 家庭火灾逃生软件、VR 办公楼火灾逃生软件、VR 家庭隐患排查火灾逃生软件、VR 商场火灾逃生软件、VR 学校应急逃生软件、VR 高大空间厂房火灾逃生软件。公司与中德启锐均同意对方使用该 6 项软件著作权，所得收益归属各自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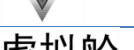
《软件合作开发协议书》约定争议的解决方式为双方因协议内容或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协议签署地法

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解决相关纠纷。

《软件合作开发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间（2017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公司未经中德启锐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以双方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对标的软件进行宣传、销售）。公司使用该6项软件著作权主要用于为中德启锐生产定制化产品，且已取得中德启锐事先书面同意。同时，公司已在2018年开发并申请类似场景下的其他软件著作权。《软件合作开发协议》合同存续期间，公司未违反《软件合作开发协议》约定使用该6项软件著作权，对于双方使用该6项软件著作权所产生的收益归属各自所有。《软件合作开发协议》期限届满后，公司与中德启锐均同意对方有权在不损害对方利益情况下使用该6项软件著作权，所得收益归属各自所有。因此，该6项软件著作权共同所有及《软件合作开发协议》对公司使用的约定，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猫(图形商标)	10507976	28类	2013/4/7-2023/4/6	受让取得	使用中	-
2		katvr	16254837	28类	2016/4/21-2026/4/20	受让取得	使用中	-
3		kativr	16254818	28类	2016/4/21-2026/4/20	受让取得	使用中	-
4		katwalk	17638380	28类	2016/9/28-2026/9/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5		KATVR 美国商标	5425963	28类	2016/12/28-2026/12/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6		katplay	19308557	28类	2017/4/21-2027/4/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7		katspeed 艺术字	19372520	28类	2017/4/28-2027/4/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8		Kaye And Talents	19453006	28类	2017/5/7-2027/5/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9		katspace	20547651	28类	2017/8/28-2027/8/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0		katfire	21048893	28类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1		KAT	22422961	28类	2018/2/7-2028/2/6	受让取得	使用中	-
12		V号玩家	25823362	28类	2018/8/7-2028/8/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3		虚拟舱	26489805	28类	2018/9/7-2028/9/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4		PLAYER-V	26116875	41类	2018/9/28-2028/9/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5		无界纪元	27196717	28类	2018/10/7-2028/1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6		不可思议星球	27201107	41类	2018/10/7-2028/1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7		不可思议星球	27183024	28类	2018/10/7-2028/1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8		V号玩家	25815035	41类	2018/11/14-2028/11/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19		PLAYER-V	26128742	28类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20	KAT inSTEAM	KAT inSTEAM	29243486	9类	2019/1/21-2029/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21		无界纪元	27393238	41类	2019/2/28-2029/2/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22	KATVR	KATVR 加拿大商标	TMA1056755	28类	2019/9/30-2029/9/30	受让取得	使用中	-
23		KATVR 欧盟图形	018279193	28类	2020/7/28-2030/7/28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上述猫（图形商标）的注册商标 2021 年 5 月末账面价值为 7,916.51 元，其余注册商标账面价值为零。报告期内，公司的注册商标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的情况。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中有 5 项为受让取得，1 项商标转让正在进行中，公司受让商标的原因、商标的转让方及转让手续完成情况、转让价格及其公允性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样式	转让方	转让价格	公允性	转让手续完成，核准公告时间	受让原因
1	16254818	Kativr	王博	0 元	不适用	已完成，2020.07.27	为增强公司资产独立性，王博将以其名义注册的且公司实际拥有、控制的相关商标变更至公司名下。
2	22422961	KAT	王博	0 元	不适用	已完成，2020.07.27	
3	16254837	Katvr	王博	0 元	不适用	已完成，2020.07.27	
4	1397720 (马德里)	KATVR	王博	0 元	不适用	正在变更过程中	
5	TMA1056755 (加拿大)	KATVR	王博	0 元	不适用	已完成 2020.01.20 (申请过程中变更，最后以公司名	

序号	注册号	商标样式	转让方	转让价格	公允性	转让手续完成，核准公告时间	受让原因
						义注册)	
6	10507976		上海古哲服饰有限公司	3.50 万元	综合考虑商标的知名度、许可使用范围、商标维护成本等因素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已完成，2016. 12. 06	基于虚拟现实有限设立初期对图形商标的需求而注册商标花费时间较长，进而购买该商标。

上述受让的 5 项商标所有权人已经变更为公司，1 项商标转让正在进行中，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拥有和使用的商标不存在与其他主体存在商标混用或共用的情形，不存在与其他主体之间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katvr.com	https://www.katvr.com/	浙 IC 备 16011359 号-1	2021 年 9 月 2 日	-
2	katvr.com.cn	https://www.katvr.com.cn	浙 IC 备 16011359 号-2	2021 年 9 月 2 日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均为零。

公司不存在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受到起诉或处罚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等问题，亦不存在需要依赖他方合作开发知识产权的情况，不会因此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350,100.00	55,797.42	正在使用	购买所得
2	商标	35,000.00	7,916.51	正在使用	受让取得
合计		385,100.00	63,713.93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

KAT WALK MINI	自主研发	-	440,328.86	980,097.22
KAT WALK C 虚拟现实跑步机	自主研发	273,783.96	2,170,167.71	1,932,322.15
KAT STRIKER 游戏控制器	自主研发	-	-	1,142,173.09
VR MIS 集成化万向行走系统	自主研发	-	1,886.79	1,673,077.32
KAT WALK LOCO 虚拟现实 VR 模拟行走器	自主研发	24,803.05	833,788.84	244,379.70
KAT I/O 平台软件设计开发	自主研发	272,967.72	387,435.34	-
KAT WALK PRO 虚拟现实 VR 模拟行走器	自主研发	961,051.51	1,583,073.33	-
KAT WALK C2	自主研发	103,072.36	-	-
KAT WALK PLUS	自主研发	130,967.18	-	-
KAT WALK MINIS	自主研发	84,961.37	-	-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14.60%	20.36%	28.11%
合计	-	1,851,607.15	5,416,680.87	5,972,049.48

公司在研项目为 KAT WALK LOCO 虚拟现实 VR 模拟行走器、KAT I/O 平台软件设计开发、KAT WALK PRO 虚拟现实 VR 模拟行走器、KAT WALK C2、KAT WALK MINIS。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委托开发费用为 174,757.32 元、58,252.36 元、0 元，占同期研发费用比例为 2.93%、1.08%、0%。2016 年北京比尔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VR 游戏委托开发合同》，公司委托北京比尔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定制开发《代号巴哈姆特》及其版权和开发源代码，适用于公司 KAT SPACE, KAT WALK 及后续相关升级版 VR 跑步机类产品，合同金额为含税 40.00 万。

开发《代号巴哈姆特》所有的资料、源代码和其他运行标的游戏的所有配件、程序归虚线科技所有。纠纷解决机制：对于合同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在争议发生后 30 天内不能通过协商解决双方的争议，则任何一方可以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对合作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171486	虚拟现实有限	浙江省通信管理局	2018 年 7 月 24 日	2018-7-24 至 2022-12-2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1968FTL	虚 现 有 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杭州海关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18-12-13 至长期
3	ISO9001	15/20Q0601R00	虚 现 有 限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0-5-20 至 2023-5-19
4	The Certification Mark of ECM	OP180822.HVRTU46	虚 现 有 限	Ente Certificazione Macchine (ECM)	2018 年 8 月 22 日	2018-8-22 至 2023-8-21
5	EU Examination Type Certificate	HEL-CERT170900420-01	虚 现 有 限	SGS Fimko Ltd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9-20 至 2022-9-20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荣誉证书如下：

序号	荣誉证书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	中国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019	2021-3-15 至 2024-3-14
2	杭州市余杭名牌产品证书	杭州市余杭区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18（服）-019	2019-1 至 2021-12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877,874.90	652,249.75	225,625.15	25.70%
家具器具	63,167.92	44,221.68	18,946.24	29.99%
其他	258,050.98	149,537.95	108,513.03	42.05%
合计	1,199,093.80	846,009.38	353,084.42	29.45%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上。

公司固定资产以电子设备、其他设备及家具器具为主，这些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29.45%，公司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采购发票和付款凭证齐全，固定资产入账价值依据充分。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虚现有限	钟国芳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海曙路 116 号仓溢绿苑 44-2-201	100	2018/02/18-2019/02/17	居住
虚现有限	章建生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海曙路 116 号仓溢绿苑 28-2-101	100	2018/08/02-2019/08/01	居住
虚现有限	周骏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 13 号古荡新村（西）26-2-203	48.62	2018/12/01-2019/11/30	居住
虚现有限	周国瑛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新南湖绿苑 15 幢 2 单元 801 室	118.62	2019/01/01-2019/12/31	居住
虚现有限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人工智能小镇）6 幢 901-910 室	1,628.38	2018/02/28-2019/02/27	办公研发
虚现有限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人工智能小镇）6 幢 901-910 室	1,628.38	2019/02/28-2020/02/27	办公研发
虚现有限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人工智能小镇）6 幢 901-910 室	1,628.38	2020/02/28-2021/02/27	办公
虚现有限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人工智能小镇）6 幢 901, 902, 903, 905, 906, 908, 909	849.07	2021/02/28-2022/02/27	办公
虚现有限	高密市新新工艺术器厂	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密水街道卞家庄康成福地小区北侧、三佳纺织厂南侧	1,000	2018/08/06-2019/08/06	仓库
虚现有限	高密市新新工艺术器厂	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密水街道卞家庄康成福地小区北侧、三佳纺织厂南侧	830	2019/08/06-2020/08/06	仓库
虚现有限	刘福信、连清洪	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密水街道卞家庄	830	2020/08/06-2021/08/05	仓库
虚现科技	范守泉	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薛家村	300	2021/07/15-2022/07/14	仓库

以上租赁用途为居住的房屋系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将租来的房屋用于员工宿舍的情况。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4	6.67%
41-50 岁	1	1.67%
31-40 岁	24	40.00%
21-30 岁	31	51.66%
21 岁以下	0	0%
合计	6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3	5.00%
本科	34	56.67%
专科及以下	23	38.33%
合计	60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总经办	3	5.00%
生产管理中心	11	18.33%
研发中心	10	16.67%
技术服务中心	8	13.33%
行政人事中心	4	6.67%
财务中心	3	5.00%
营销中心	19	31.67%
产品中心	2	3.33%
合计	60	100.00%

1) 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60 人。公司已依法与所有合同制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内容与形式符合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有外籍员工一名，已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由杭州市外国专家局颁发就业许可证。

2) 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劳动保护、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60 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人数 53 人，该月未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为 7 人，其中 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3 人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后入职，公司已经在期后为 2021 年 5 月份入职的 3 名员工缴纳社保；其他 2 名员工均已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保，该 2 名员工主动要求放弃购买社会保险费用并签订书面承诺。公司承诺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一旦上述员工提出要求，即启动其在公司缴纳社保流程。

2021年7月22日，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经查询，杭州市用人单位劳动保障诚信档案数据库，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未发现因劳动保障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60人，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51人，该月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员为9人，其中2人为退休返聘人员；3人于2021年5月15日后入职，公司已经在期后为2021年5月份入职的3名员工缴纳公积金；其他4名员工中3名员工均已在其他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1名为外籍员工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因此该4名员工主动要求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用并签订书面承诺。公司承诺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一旦上述员工提出要求，即启动其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流程。

公司将就缴纳社保和公积金事项积极与未缴纳的员工沟通，对于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实际控制人亦承诺支付公司可能面临的补缴及罚款等，以避免公司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王博	副董事长	中国	无	男	39	本科	无	参与多项技术与专利研发
2	王剑平	嵌入式主管	中国	无	男	32	本科	二级建造师	参与多项技术与专利研发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王博	2003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飞行大学，军械与火力控制。2003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北部战区某部仿真实训实验室，任模拟机师；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自由职业；2016年11月至2021年5月，就职于虚现有限，任首席技术官；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虚现科技，任副董事长。
2	王剑平	2012年毕业于浙江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11年12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督导；2012年10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杭州富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16年3月至2020年6月，就职于浙江圣博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硬件工程师；2020年6月至2021年5月，就职于虚现有限，任高级嵌入式工程师；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虚现科技，任高级嵌入式工程师。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博	副董事长	1,558,892	22.6098%
合计		1,558,892	22.609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硬件销售收入	10,664,614.16	86.05%	23,716,753.14	89.12%	18,663,645.19	88.08%
行业解决方案收入	1,699,282.75	13.71%	2,731,802.46	10.27%	2,243,216.80	10.59%
技术服务收入	29,946.26	0.24%	162,229.34	0.61%	282,530.65	1.33%
合计	12,393,843.17	100%	26,610,784.94	100.00%	21,189,392.64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长期专注于虚拟现实设备，同时可提供VR领域较有前景的行业应用与技术服务，主要

消费群体为企事业单位、政府单位、军警院校等行业单位和 VR 个人玩家。

公司各类业务不同销售模式下的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收入类型	销售模式及销售对象	主要合同内容	折扣及返利模式	物流、保险、广告宣传等费用的承担方式
1、境内硬件销售	线下销售直接用户（企业）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定方式：境内客户中存在部分长期战略合作对象，定价较低，数量根据合同约定 交货方式：由公司送至客户所在地 付款方式：对公转账，合同签订后支付10%-30%的定金，发货前付清全额货款。个别顾客留5%-10%尾款在货到或验收后再支付尾款。 售后及质保：客户收到标的物后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不支持退换货。核心及一般配件质保为交付之日起12个月为限，配件质保期其交付之日起3个月为限。	长期战略合作对象订货价格较低，约为零售价6折	公司承担运费/广告宣传费用
2、境内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线下销售直接用户（企业）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定方式：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报价，根据合同约定履行。 交货方式：硬件部分由本公司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软件部分通过合同约定验收条件 付款方式：对公转账，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通常预留5%-10%质保金1年后付清。 售后及质保：交付后完成验收，质保期通常为1年。	不适用	公司承担运费/广告宣传费用
3、境外产品销售	线下销售B端客户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定方式：经线下询价沟通后下订单，出具PI形式发票，发票上约定产品数量及单价，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6-7折 付款方式：T/T 现付30%定金，发货前付清尾款或装船前付清款项 交付方式：由买卖双方确认 贸易方式：CIF 售后及质保：提供线上咨询，主要组件12个月保修，零配件3-6个月保修	不适用	一般为CIF，公司承担运保费后向客户收回公司承担广告宣传费用
	经销商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定方式：经线下询价沟通后下订单，出具PI形式发票，发票上约定产品数量及单价，独家经销商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5-6折 付款方式：T/T 现付30%定金，发货前付清尾款或装船前付清款项 交付方式：由买卖双方确认 贸易方式：EXW/FOB/CIF 售后及质保：公司会对经销商进行相关的培训，并按照KAT系列产品质保证书	不适用	EXW/FOB不承担运保费，CIF模式下公司承担运保费后向客户收回经销商自费对其负责的销售区域或

		(主要组件 12 个月, 零配件 3-6 个月) 提供主要组件的保修及维修服务, 并在 24 小时内响应经销商的服务电话。针对终端客户, 经销商负责对因生产制造、装配或材料质量等原因造成的有问题的备件进行修理和更换。对于客户自损件及超过质保期的产品, 经销商应按公司约定的价格报价, 并及时为最终用户解决问题。		产品做市场营销行为
	线下销售 个人用户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定方式: 经线下询价沟通后下订单, 出具 PI 形式发票, 发票上约定产品数量及单价, 一般定价为官方零售价的 8 折左右 付款方式: 装船前付清款项 交付方式: 送货上门 贸易方式: DDP/DDU 售后及质保: 提供线上咨询, 主要组件 12 个月保修, 零配件 3-6 个月保修	不适用	公司承担运费 (最终全部或部分转嫁给消费者) 公司承担广告宣传费用
	线上销售 (阿里巴巴/官网/众筹) 个人用户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认方式: 线上客户多为个人玩家, 价格敏感度不高, 一般定价为官方零售价的 9 折左右 (众筹 7 折), 数量通过客户下单确认。 付款方式: paypal/pingpong/ 一达通/oceanpayment 等第三方支付平台, 先款后货 交付方式: 送货上门 贸易方式: DDP/DDU 售后及质保: 提供线上咨询, 非质量问题不退款	不适用	公司承担运费 (最终全部或部分转嫁给消费者) 公司承担广告宣传费用
4、境内 技术服务收入	线下销售 直接用户	销售单价及数量确认方式: 根据客户需求报价, 签订合同约定价格及数量 付款方式: 先付款再提供服务 售后及质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行业解决方案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收入类型	主要服务对象	具体服务流程	定价依据	服务成果
行业解决方案	包括消防、国网等企事业单位、军警院校等行业解决方案需求方	1、接到客户需求后, 出具项目实施方案, 进行应标或者洽谈, 签订合同 2、进行设备生产, 同步进行 VR 内容开发 (或委托第三方进行内容开发) 3、设备运抵客户现场后进行安装调试, 结合 VR 内容进行现场演示、培	基于客户需求的定制化需求, 综合考虑硬件及内容开发成本后进行报价, 采用成本加成的方式报价	VR 软件开发及配套硬件设备, 例如电力安全教育 VR 平台、VR 消防安全教育软件系统、VR 一体化教育平台等

		训 4、甲方使用后进行验收		
技术服务	主要是有硬件安装需求或系统使用培训需求的公司或个人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提供咨询服务、上门调试设备或者提供培训服务	根据差旅费及人工补贴等预估成本报价，双方签署协议定价	完成咨询、安装或培训服务

技术服务收入中包含极少量线下运营和K点运营收入：线下运营主要系公司早期与宏图三胞等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线下VR体验店合作项目，该业务模式未达到公司预期效果，相关协议已于2018年到期，2019年确认零星收入，相关设备也已收回，该业务模式终止。K点系玩家在公司官网充值的游戏币，客户通过充值K点进行游戏体验，报告期内公司设备已升级至可直接与steam在线游戏平台对接，报告期内K点收入逐年下降。由2019年的8.5万下降至2021年的1.3万。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年1月—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有限公司	否	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1,485,849.02	11.99%
2	Very Good At It ltd	否	硬件销售	903,365.39	7.29%
2	Mixed Reality Systems, Inc	否	硬件销售	564,719.59	4.56%
3	I-Media Service	否	硬件销售	356,893.49	2.88%
5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否	硬件销售	329,203.53	2.66%
合计		-	-	3,640,031.02	29.38%

2020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否	硬件销售	1,798,617.54	6.76%
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否	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1,033,408.95	3.88%
3	Very Good At It ltd	否	硬件销售	459,817.48	1.73%
4	FRONTIS Corporation	否	硬件销售	405,986.12	1.53%
5	杭州零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硬件销售	389,504.37	1.46%
合计		-	-	4,087,334.46	15.36%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Phillips Lighting Solutions LLC	否	硬件销售	932,389.96	4.39%
2	杭州零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硬件销售	810,259.33	3.81%
3	LLC Corporation VADA	否	硬件销售	770,539.29	3.63%
4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龙门车务段	否	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583,018.88	2.74%
5	叶城县四方动漫电玩休闲娱乐城	否	硬件销售	476,089.31	2.24%
合计		-	-	3,572,296.77	16.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海外经销商政策，并每年由海外部进行更新，根据区域及销售能力选取海外经销商进行海外市场开拓。海外经销商政策约定了合作模式、起订量、指导最低零售价以及管理细则，约定区分不同类型经销商的唯一指标为首订量，报告期内当年订购数量大于等于 4 台，可申请成为非独家经销商；独家经销商首年订单量根据不同区域以及不同经销商的销售能力确定。公司每年根据上一年经销商销售情况以及区域市场情况确定当年海外独家经销商条件表，并对经销商实际订单完成量进行维护，各主要区域国家的最低起订量参见下表：

国家/区域	洲	首订单量 (1 walk mini=1; 1 walk c=0.5)
美国	北美	50
英国	欧洲	30
俄罗斯	欧洲	30
德国	欧洲	20
韩国	亚洲	20
日本	亚洲	20

代理生效以首订单要求数量的全款到款为唯一标准，每个国家/区域做了独家代理和非独家

代理的上限数量规定，独家代理需有自己的企宣网站，网站上需加虚拟现实 KAT 标志和产品。

(1) 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该模式下的毛利率与其他模式下毛利率的比较分析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及“（三）毛利率分析”；

(2) 公司产品的境外终端客户大多为个人消费者，产品在出厂报关后通过渠道分销体系、线下直销及线上销售平台（如阿里巴巴、官网等平台）销售至终端客户手中。经销商网络可以弥补直销模式下由于公司未在境外设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销售人员及销售网点不足导致的市场开拓不足的缺点，不但可以快速拓展市场，还能够减少销售费用。通过引入规模较大的经销商，不仅能够增强公司的销售能力，而且通过经销商进行信息收集和反馈，使公司能够更全面地掌握市场变化并分析市场需求，适时地改变经营策略。

证监会行业分类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制造业中，终端客户同为个人消费者的可比公司中，也大量采用经销商模式进行市场开拓，公司在境外采用经销商模式进行销售具有合理性和一定的必要性：

① 奋达科技（002681）-公司主营业务为家居及个人护理类小家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多媒体音箱和美发小家电两大系列，具体包括电脑数码音箱、便携式音箱、时尚数码音箱（以苹果系列音箱为主）、直发器、卷发器、电吹风、电推剪等七类共 200 多种型号产品。

根据奋达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对于销售模式的披露，“国内市场-公司国内自主品牌销售制定了“以主要省市为单位、以地市为网点”的策略，与各区域市场内有实力的 IT 行业经销商建立代理合作关系。国外市场 公司将目标聚焦于快速成长的海外发展中国家市场，重点是市场容量庞大、人口规模超过 1 亿的发展中国家，以及与中国消费习惯、商业习惯类似的东南亚国家。报告期内海外区域经销商由期初 3 家增至 12 家，公司海外自主品牌营销网络逐步完善。”

② 极米科技（688696）-公司主营业务是智能投影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同时向消费者提供围绕智能投影的配件产品及互联网增值服务。公司主要通过电商平台及线下渠道销售智能投影整机及配件产品。

根据极米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对销售模式的披露，“公司主要通过电商平台及线下渠道销售智能投影整机及配件产品，目前产品销售地域主要分布境内，同时公司正积极布局扩张境外市场。经销商模式下，目前公司与经销商一般采取买断的合作模式，公司直接客户为经销商，最终客户为终端消费者等客户。”

虚拟现实采用的经销商销售模式与上述可比公司相似，为买断式销售，相关销售收入占比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3) 拓展海外经销商的方式主要分为线上与线下两个渠道：

线上公司主要通过自媒体及广告营销等渠道拓展海外经销商，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线上会议以及到公司来访等方式谈判经销商业务合作；

线下公司主要通过参加行业商展开拓海外经销商，后续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线上会议以及到公司来访等方式持续合作。

- (4) 公司与线下经销商的合作模式：签订框架协议，通过开具《形式发票》确认单次采购的价格及数量和贸易条款，为买断式销售；产品定价原则：采取成本价与市场价参考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虑成本费用和一定利润作为定价基础进行定价，经销商一般订购量较大，且在当地具有一定的品牌推广的效力，因此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 5-6 折。
- (5) 经销协议的签订周期：新签经销商协议周期根据经销商实力周期为半年到一年，达到经销商续签条件后，续签周期为一年。特殊情况以具体谈判结果为准。
- (6)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活跃境外经销商约为 30 多家，报告期内前五大经销商具体信息参见下表：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经销商	收入金额 (元)	经销商	收入金额 (元)	经销商	收入金额 (元)
Mixed Reality Systems, Inc	564,719.59	Very Good At It ltd	459,817.48	Phillips Lighting Solutions LLC	932,389.96
I Media Service	356,893.49	FRONTIS Corporation	405,986.12	LLC Corporation VADA	770,539.29
Very Good At It ltd	903,365.39	Phillips Lighting Solutions LLC	357,252.88	Kharazi LLC DBA VRTech Arena	342,113.10
TAKUMI SHOKI	291,118.03	Pierre Nowakowski	239,008.02	TAKUMI SHOKI	340,404.32
Danh Cong Nguyen	290,939.77	POLAND HiTech	207,126.08	XDVR (Priscilla)	290,470.32

经销商主要分布在北美洲加拿大、美国，欧洲英国、俄罗斯，亚洲日本、韩国，所有经销商均与虚拟现实签订框架协议，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根据 KAT 系列产品品质保证书提供保修及维修服务，无退换货条款，为买断式销售，具体的贸易方式由双方签订《购销合同》或由虚拟现实开具《形式发票》，付款和运输按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形式发票》进行。经销商多采取 FOB、CIF、EXW 贸易模式，在 FOB、CIF、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

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经销商根据其资金力量和经销区域的分布，分为区域独家和区域非独家经销商，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经销商的主要类型、和区域分布列示如下：

经销商主要类型	数量	主要分布区域	经销商从事的业务范围
区域独家经销商	15	英国，美国，意大利，新加坡，越南，澳大利亚，新西兰，丹麦，德国，日本，波兰，韩国，瑞典，泰国，匈牙利	跟 VR，AR 系列高科技产品相关的当地市场经营，包括线下娱乐体验店、行业应用（教育、商业等其他 VR 行业场景应用）、线上销售。
区域非独家经销商	16	乌克兰，哥伦比亚，加拿大，巴林，俄罗斯联邦，墨西哥，巴西，法国，荷兰，土耳其，罗马尼亚，南非，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埃及，乌拉圭	

（7）报告期内经销商变动情况表如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新增经销商数量（家）	4	12	21
其中：国内新增	0	0	0
海外新增	4	12	21
当期退出经销商数量（家）	4	25	21
其中：国内退出	0	0	0
海外退出	4	25	21

报告期内 2019 年及 2020 年均有经销商频繁退出，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对经销商考核的优胜劣汰：

由于公司所处 VR 行业为新兴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开拓市场的阶段，因此在新经销商扩展的初期，公司在积极快速开拓新经销商、占领新市场的前提下，在初期签订了较多经销商协议。公司在与经销商合作期间，会对经销商充分考察，通过对各个国家市场的深入了解，以及对经销商销售实力的考核，保持快速发展节奏，倾向跟资质更好的客户进行长期合作，故针对销售实力不强的经销商，公司进行了优胜劣汰。

2、全球疫情影响：

小部分线下娱乐经销商在全球疫情的影响下或自身的原因选择了停止业务或做出了行业调整。

公司在海外的销售渠道除经销商渠道外，还包括官网、阿里巴巴、众筹等线上直销以及通过谷歌等境外平台上进行广告投放获取的线下直销客户。由于公司的经营策略和产品定位自

2020年起逐渐偏向海外个人消费者市场，通过疫情催化，境外线上消费的销售规模快速增长，消费者越来越习惯于转向线上消费，另外公司为规范境外销售及收款流程，也通过加强境外线上营销工作，引导消费者转向线上消费，因此虽然来自海外经销商渠道的收入在报告期内有所浮动，但海外销售整体收入及占比在报告期内稳步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海外销售渠道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线上	1,356,092.45	10.94%	3,136,071.55	11.78%	949,065.43	4.48%
境外线下	924,471.90	7.46%	2,725,079.70	10.24%	4,628,378.22	21.84%
经销商	3,038,280.89	24.51%	3,770,405.59	14.17%	5,151,547.41	24.31%
境外众筹	3,612,891.85	29.15%	5,893,443.96	22.15%	52,488.03	0.25%
合计	8,931,737.09	72.06%	15,525,000.80	58.34%	10,781,479.09	50.88%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2020年淘汰了小规模经销商后，2021年来自海外经销商的收入大幅回升，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和公司产品知名度的提升，通过各种渠道前来咨询和申请代理商资格的优质意向客户也有攀升趋势，公司将保持乐观谨慎的态度，在快速拓展全球经销商的同时选择更为优秀的经销商，积极开拓全球市场。同时，配合公司未来向个人消费者倾向的战略，公司在2021年大力开拓线上直销渠道，并且卓见成效。

经销商退出后产品维修义务由公司继续向终端客户提供服务，终端客户若有相应需求，可联系公司售后技术支持（邮件、Skype、Wechat、WhatsApp），公司将及时进行远程指导。

交易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公司与境外经销商结算方式采用T/T（电汇）模式，外币货款由客户直接转至公司在境内的开户银行，公司收到外汇后，视短期业务资金的需要进行结汇；

退货政策：公司与经销商签订框架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根据KAT系列产品质保书提供保修及维修服务，无退换货条款，有保修相关条款，“甲方（虚现科技）根据KAT系列产品质保书提供保修及维修服务，并在24小时内响应乙方（经销商）的服务电话”。官网销售LOCO和WALK C系列产品，正常购买未开封均可以退换货，客户需要承担退回运费，退货需要CEO审批。质保期也一般为12个月，若出现质量问题，公司技术服务中心将协助客户进行测试；

报告期内不存在经销商销售退回的情形；

不同经销商之间价格、结算政策是否存在差异：不同经销商的销售价格、结算策略略有差异，销售价格、结算政策以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境外经销商均为款到发货，不享有信用期。

各经销商与虚拟现实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 ODT 万向行动平台机械结构、控制中心电脑主机、VR 内容定制、PCBA 组件等。

2021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否	ODT 万向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789,862.06	10.21%
2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PCBA 组件等	641,719.80	8.30%
3	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否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640,539.79	8.28%
4	高密滕胜机械制造厂	否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494,050.18	6.39%
	王德胜			16,800.00	0.22%
5	杭州禾越科技有限公司	否	VR 内容定制等	484,905.67	6.27%
合计		-	-	3,067,877.50	39.67%

注：王晓霞、王德胜分别为高密滕胜机械制造厂的法定代表人、生产经理，两者为亲戚关系。

2020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控制中心电脑主机等	1,768,729.27	14.91%
2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否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1,546,069.82	13.04%
3	深圳市中科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控制中心外壳组件等	1,011,823.03	8.53%
4	宁海兴杰模塑厂	否	塑料跑面等	958,578.05	8.08%
5	上海扬子瑞信电子有限公司	否	头戴式设备等	920,414.17	7.76%
合计		-	-	6,205,614.34	52.32%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高密瑞进建材有限公司	否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1,359,288.98	14.55%
2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控制中心电脑主	1,285,564.11	13.76%

	公司		机等		
3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否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等	1,140,279.13	12.20%
4	杭州禾越科技有限公司	否	VR 内容定制等	850,688.67	9.10%
5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PCBA 组件等	797,096.96	8.53%
合计		-	-	5,432,917.85	58.1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14%、52.33%及 39.67%，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杭州零境、杭州禾越存在供应商与客户重合情况。

杭州零境属于 VR 硬件销售商及软件内容开发商，公司在国内部分行业项目运作中，部分整体项目用到杭州零境的产品或内容软件，同时杭州零境采购公司的 KAT 系列产品。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对杭州零境的销售金额为 810,259.33 元、389,504.37 元、62,681.42 元，采购金额为 791,471.02 元、716,046.50 元、55,456.66 元。

杭州禾越是 VR 硬件销售商及软件内容开发商，公司在国内部分行业项目运作中，部分整体项目用到杭州禾越的产品或内容软件、内容定制开发，同时杭州禾越采购公司的 KAT 系列产品。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对杭州禾越的销售金额为 12,389.38 元、0 元、0 元，采购金额为 850,688.67 元、481,132.06 元、484,905.67 元。

收付款情况：公司与杭州零境、杭州禾越的采购、销售业务分别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的情况。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收款	-	-	2,767.10	0.01%	89,988.00	0.38%
个人卡收款	-	-	10,223,835.56	27.85%	1,158,007.06	4.93%
合计	-	-	10,226,602.66	27.86%	1,247,995.06	5.3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 公司现金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8%、0.01%、0.00%, 现金收款主要是部分小客户出于交易方便的考虑, 提出现金结算的要求。报告期内, 公司现金收款占比较低, 对公司正常经营影响较小。不存在坐支的情形。

自 2021 年初开始, 公司加强了现金收支管理, 规范措施如下: 与客户进行沟通, 大额货款必须使用银行转账方式, 不得使用现金收款; 鼓励客户使用银行转账、电子银行付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未再发生大额现金收支的情形。

虚拟现实于分别于 2019 年 6 月、2020 年 6 月在众筹平台 Kickstarter(目前国外最大的众筹平台)发起募集项目, 根据平台规则, 募集项目需绑定境外银行卡进行收款, 虚拟现实报告期内未设置境外分/子公司, 因此虚拟现实与持美国绿卡的原在职员工及其配偶签订委托账号开户合同书, 约定由其配偶代表虚拟现实发起产品的募集项目, 并提供个人美国银行卡在 Kickstarter 上代公司预收货款。

虚拟现实在 Kickstarter 平台开立的两个账户由虚拟现实的市场营销经理进行管理, 平台账户和密码只有以下人员知道: 市场营销经理、公司 CEO 以及公司海外销售经理, 市场营销经理每 3 个月更换一次平台账户密码, 每年更换一次平台账户绑定邮箱。员工配偶账户仅作为发起项目的代收银行账号绑定, 无法接触并编辑虚拟现实在 Kickstarter 上发起的项目信息。报告期内两次众筹项目结束时, 市场营销经理登录平台账户, 查看成功筹集项目资金总额, 扣除平台手续费与个人卡转回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总额进行核对, 相关款项已由公司全部收回。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在 Kickstarter 完成了 KAT LOCO 可穿戴式运动系统产品的众筹, 合计收到 162,902.01 美元; 于 2020 年 8 月在 Kickstarter 上完成了 KAT WALK C 产品的众筹, 合计收到 1,465,076.50 美元。除此之外, 2019 年公司存在境外客户由公司业务员个人代收货款的情形, 金额为 32,880 元。公司个人卡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93%、27.85%、0.00%。截至本报告期出具日, 2019 年 KAT LOCO 众筹项目尚余 153 台因尚未提供收货地址尚未发货, 2020 年 KAT WALK C 众筹项目尚余 8 台因尚未提供收货地址尚未发货, 其余支持者所购买的货物均已发出, 相关众筹项目已经结束, 未发现因不符规则或交易无效的情形。

虚拟现实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与 Dentons US LLP(美国大成律师事务所)签订业务约定书, 聘请其针对公司在境外众筹网站上发起的两次众筹项目进行定性, 以及说明是否存在违反美国相关法律的相关风险, 出具法律备忘录。法律备忘录的主要内容包括交易的相关背景并进行了分析, 支持者通过众筹平台向虚拟现实支付的款项相应的对价仅为产品, 虚拟现实并未提供公司对应的股权, 清算、停业等情形下的分配权, 公司的治理权以及分配利润或取得股利的相应权利, 因此虚拟现实的两次众筹行为不属于发行证券及类似行为, 没有违反美国联邦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上述众筹个人卡已于 2021 年上半年关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未再发生个人账户代收代付结算行为。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主要系境外客户公司账户代法人代表回款、关联方代付及委托第三方进行支付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月-5月	2020年	2019年
公司账户代法人代表回款	25,781.71	861,390.38	453,090.91
关联方代付款	492,777.61	970,086.01	1,593,292.14
委托第三方付款	77,798.00	157,047.35	321,996.36
总计	596,357.32	1,988,523.74	2,368,379.41
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1%	7.47%	11.18%

注1：第三方回款金额为回款名称和订单名称不匹配的对应不含税金额。

注2：在与境外客户达成价格、数量及贸易方式共识之后，公司会向客户发出一份形式发票(Proforma Invoice),形式发票的作用与合同类似，是对订单价格、数量及交货期限的约定，境外客户确认无误后，公司将排期发货报关。

注3：公司账户代法人代表回款的情形主要系确认形式发票的境外客户为个人，其付款账户为其个人担任法人代表的公司账户，通常境外客户付款时会在银行回单注明付款对应形式发票编号。

注4：关联方代付款情形主要系下单客户的关联方代付情形，通常签订订单的客户与回款客户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两个法人单位，代付款时会在银行回单注明付款对应形式发票编号。

注5：委托第三方回款的情形主要是由于一些出口国受外汇管制较为严格，这些出口国属地客户无法通过T/T电汇方式进行回款，这些客户会委托货代通过境内账户回款，回款后客户在境内的货代会与公司进行确认，货物通过青岛港报关出口。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20190515GX089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无	KAT Walk mini (含 KAT I/O 内容平台 V1.0	72.00	正在履行
2	20191115GX236	丽水永道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无	电力安全教育系统技术服务	88.40	正在履行
3	20191115GX237	国际关系学院杭州校区	无	VR头显及配件；KAT虚拟现实万向跑步行动平台；VR配套主机；现场勘察实训模块软件开发；现场执法实训模块软	59.50	正在履行

				件开发; VR 编辑器及配套 VR 颗粒云资源库软件开发		
4	20190131GX020	广州市炫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	KATWalk mini; KAT Walk; 虚拟现实头盔; 控制中心	46.80	履行完毕
5	20190821NR161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龙门车务段	无	拓展车务段 VR 调车实训系统功能项目	61.80	履行完毕
6	20190520GX09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无	防城港项目 3、4#机组虚拟现实技术 (VR) 项目	84.43	履行完毕
7	20190823GX160	叶城县四方动漫电玩休闲娱乐城	无	VR 影院; 360 度飞行模拟器; VR 空间平台; V 号监狱; 狩猎英雄; 5D 影院	53.69	履行完毕
8	20191212GX268	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有限公司	无	VR 软件开发、配套硬件运维	90.00	正在履行
9	20200730GX073	河北信成发科技有限公司	无	KAT 虚拟现实万向行动平台; 虚拟现实头盔; 控制中心	50.04	正在履行
10	20200511GX039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无	新疆兵团项目; 贵州六枝装备项目; 淮南矿业集团项目	164.40	正在履行
11	20210428GX213	无锡乐可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无	KAT 虚拟现实万向行动平台; 虚拟现实头盔; 控制中心; 白色党建平台套装	74.50	正在履行
12	20210412GX207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航空兵学院	无	管理教学模拟建设项目	241.64	正在履行
13	海外经销商合同 (2020.11.20-2021.11.20)	I-Media Service	无	约定合同签订后采购不少于 20 台 KAT WALK MINI 等系列产品, 合同期限内每三个月采购不少于 10 台或等值金额产品, 总计不少于 50 台、双方权利义务、费用支付、运输、售后、争议解决等内容。	50.27	正在履行
14	海外经销商合同 (2020.11.16-2021.11.16)	Very Good At It ltd	无	约定合同期限内采购不少于 30 台 KAT WALK MINI 等系列产品、双方权利义务、费用支付、运输、售后、争议解决等内容。	98.16	正在履行
15	海外经销商合同 (2020.9.10-2021.5.31)	Mixed Reality Systems, Inc	无	约定合同签订后采购不少于 20 台 KAT WALK MINI 等系列产品或等值金额产品, 合同期限内每三个月采购不少于 40 台或等值金额产品, 总计不少于 150 台、双方权利义务、费用支付、运输、售后、争议解决等内容。	124.91	履行完毕

16	海外经销商合同 (2021.6.1-2022.5.31)	Mixed Reality Systems, Inc	无	约定合同签订后采购不少于 30 台 KAT WALK MINI 等系列产品或等值金额产品, 合同期限内每三个月采购不少于 30 台或等值金额产品, 总计不少于 120 台、双方权利义务、费用支付、运输、售后、争议解决等内容。	55.15	正在履行
----	---------------------------------	----------------------------	---	--	-------	------

注：重大销售合同标准为 40 万以上。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20190428500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无	VR 万向行动平台机械结构	38.50	履行完毕
2	20190920500 (2019.9.25-2021.9.24)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传感器、接收器	468.12	履行完毕
3	20200522000	北京克一科技有限公司	无	反馈环境力学模拟平台	36.00	履行完毕
4	20201027502	上海扬子瑞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虚拟眼镜套装	46.44	履行完毕
5	20210521500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无	VR 万向行动平台机械结构；腰环转接件	37.10	正在履行
6	20210401502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	电脑主机	36.86	正在履行
7	20210401501	深圳市中科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一体机	50.36	正在履行
8	20210121500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PCBA 组件	123.33	正在履行
9	20210507501	杭州乾祥电子有限公司	无	贴片芯片	38.70	正在履行
10	20210223502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无	VR 万向行动平台机械结构	36.00	正在履行

注：重大采购合同标准为 30 万以上。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	----------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无需取得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虚拟现实科技主营业务为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其他计算机制造”（行业代码：C3919）。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消闲用品”（行业代码：1311111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计算机制造”（行业代码：C3919）。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中规定的应当纳入环境信用评价范围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大、环境风险高、生态环境影响大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公司不属于需要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规定，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应于生产活动前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业务不属于前述应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公司不属于前述应办理安全设施验收的范围。

公司能够按照所制定的规定制度进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问题。

2021年7月20日，杭州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期间，无安全生产违法和死亡事故报告记录。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	----------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取得 ISO9001 证书。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方式以委外加工形式为主，自主生产为辅。自主生产系公司自主组装工序较为简便的部分产品，主要是专用鞋套、游戏控制器托等；公司采取委托加工的硬件产品主要为游戏动作控制器套装和 VR 万向行动平台，此外还有少量的外壳组件、机构组件等。游戏动作控制器套装和 VR 万向行动平台的委托加工属于该类产品的最后加工环节，完工后入库形成库存商品；软件内容开发的外协是指针对特定行业的客户需求而外购的软件，主要为不同的模拟场景，例如电力安全教育等，搭配公司硬件产品使用，达到模拟演练等目的。

生产管理中心采取“储备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资金利用率和订单交付及时性。对于公司销量占比较高、需求较大的常规产品，公司结合往年销售量及销售预测保持一定的库存；此外，公司根据客户个性化的需求，由生产管理中心按照营销中心的订单组织生产，确保准确、快速地响应和满足客户需求。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型和预测型相结合的采购模式。为保证流动资本最大化，生产管理中心采购专员根据实际生产计划提前一个月向供应商提交采购计划。公司将所需采购物料的指标要求提供给供应商，并对每批物料到货后进行验收，达到公司物料指标要求后进行使用，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进行退回。

公司根据质量要求，对价格进行市场对比，综合企业诚信度、供货能力、供货时间等方面信息进行采购，从而积极选择专业、优质、长期合作的合格供应商。对主要物料一般会选择2-3个合格供应商，以及部门储备供应商，并每年组织对现有供应商的评定，对新供应商进行考核合格后方可列入供应商名录。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内生产厂家较少。公司在行业中依靠口碑积累了不少国内客户。针对海外市场，公司主要通过海外众筹平台和当地经销商推广本公司产品。

公司基于产品宣传与导流需要，报告期内选用尚未量产的新产品，参与海外众筹平台的众筹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在美国众筹平台Kickstarter上开展众筹业务。

Kickstarter是一间于2009年在美国纽约成立、最初基于美国人后来至各国的产品募资平台，发

起人通过该网站进行公众募资以提供人们进行创意项目的筹集资金。发起人预先设定项目募集资金目标，支持者将资金通过平台进行归集，达到募集目标后，Kickstarter扣除服务费后将资金打入平台账户绑定银行卡号，项目实现之后通过产品予以回报。

客户均是Kickstarter的用户，Kickstarter向全世界的支持者开放。任何人，来自任何地方，只要有一张主要的借记卡或信用卡，都可以支持项目。在项目上线前，虚拟现实通过社交媒体、网络红人、产品博客和官网进行宣传，将客源引流至众筹网站。虚拟现实发起众筹项目时，根据产品和配件的不同搭配以及支持者参与众筹的时间先后设定不同的众筹价格。支持者将支持资金转入Kickstarter平台账户，项目募集资金目标达成后，Kickstarter众筹平台扣除服务费将资金打入众筹账户绑定账号，个人卡账户将相关款项转账回公司的境内银行美金账户。

项目达成后，发起人准备Kickstarter收集地址的支持者问卷调查，将问卷调查上传至平台，发布给支持者进行信息收集，获取支持者地址后陆续安排发货。

报告期内存在两次众筹项目：公司于2019年8月在Kickstarter上完成了KAT LOCO可穿戴式运动系统产品的众筹，于2020年8月在Kickstarter上完成了KAT WALK C产品的众筹。2019年众筹产品KAT LOCO产品体积较小，以物流报关出口报关，最终客户签收确认收入；2020年KAT WALK C产品体积较大，主要通过海外仓进行发货，公司整柜报关出口发往海外仓，到达海外仓之后再从海外仓发往最终客户。美国海外仓客户清关及尾程运输由虚拟现实货代或美国海外仓服务提供商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欧洲海外仓客户清关及尾程运输由海外仓服务提供商M.B.B. Logistics Sp. z o.o负责，货物由最终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报告期内也有极少量众筹客户选择自己清关，该类客户一般选用CIF条款，报关即确认收入。

公司针对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购买公司产品后即取得产品的所有权。

公司的销售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1、境内销售由公司直接供货，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实现销售；2、境外销售：公司与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M.B.B. Logistics Sp. z o.o等公司签订海外仓服务合同协议，海外仓业务包含海外运输、配送、仓储等。公司目前有加拿大、美国、波兰等海外仓，海外仓主要保管KAT WALK C和KAT LOCO产品。公司根据产品类型和境外下单客户位置，就近安排海外仓发货或者由境内直接运输至境外客户处。

公司招投标流程及具体实施情况为：获取招标项目信息，根据招标文件内容撰写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投标，经评标专家评标中标后，按中标通知书和招标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通过招投标和竞争性谈判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招标项目企业名称	订单数量	招标收入（元）	当年销售收入（元）	占比（%）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	1,454,867.03	26,610,784.94	5.4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	831,639.03	26,610,784.94	3.13
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有限公司	2	1,485,849.02	12,393,843.17	11.99

公司参与招投标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委托加工模式

公司为了更好的集中精力在研发端和销售端，选择轻资产型发展模式，公司对自主研发的硬件产品，主要采取了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将加工生产环节委托给外协加工商，公司外协加工商主要负责物料切割、折弯、喷塑以及组装等环节。具体合作模式为：公司与委托加工商签订了《委托加工合同》，公司向委托加工商提供标的产品的图纸及 BOM 清单要求、生产工艺文件和产品检验标准等，同时合同中约定了产品验收、售后服务等条款。另外公司也委派了生产管理中心的部分员工在委托加工商现场跟踪指导，以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外协加工商主要负责物料切割、折弯、喷塑以及组装等环节，这些环节主要是对物料的形态进行物理改变和组合，以达到可以最终销售的状态，并非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公司委外加工产品的加工费单价较低，产品成本主要以材料成本为主，委托加工费与公司业务模式及收入规模相匹配。公司在委托加工合同设有“保证和承诺”条款，对双方合作期间的技术保密做出相关要求。公司委托加工的具体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二）主要业务流程”之“2、外协或外包情况”。

（五）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型研发模式。即根据公司年度计划、产品中心提出的新研发项目，组织人员进行相关的技术和市场调研后，由研发中心组织相关人员针对技术难点、技术指标、功能要求等进行讨论，并进行必要的可行性分析。在确认项目可行后，经研发中心审核后下发至项目负责人开展研发工作。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信部	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经济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2	科技部	拟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国家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国家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国家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 第 147 号	国务院	1994 年 2 月	保护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促进计算机的应用和发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主席令 第 15 号	全国人大	1999 年 3 月	是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交易关系的法律，主要规定合同的订立、合同的效力及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保全、违约责任等问题。
3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	工信部令 第 9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9 年 4 月	为了加强软件产品管理，促进我国软件产业发展而制定。涉及软件产品的生产、销售、进出口等活动。
4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发 4 号	国务院	2011 年 2 月	充分利用多种资金渠道，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努力实现关键技术的整体突破，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紧紧围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目标，重点支持基础软件、面向新一代信息网络的高端软件、工业软件、数字内容相关软件、高端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和工艺技术、集成电路关键材料、关键应用系统的研发以及重要技术标准的制订。
5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 年 3 月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领域，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
6	《国务院关于修改〈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令 第 339 号	国务院	2013 年 1 月	保护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人的权益，调整计算机软件在开发、传播和使用中发生的利益关系，鼓励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应用，促进软件产业和国民经济信息化的发展。
7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	工信部 第 333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 年 11 月	支持虚拟现实、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突破以及产品与应用创新；发展核心工业软硬件。

8	《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现实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第 276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 年 12 月	到 2025 年，我国虚拟现实产业整体实力进入全球前列，掌握虚拟现实关键核心专利和标准，形成若干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到虚拟现实骨干企业，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应用服务供给水平大幅提升，产业综合实力实现跃升，虚拟现实应用能力显著提升，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
9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国务院第 15 号	国务院	2019 年 11 月	加强类人智能、自然交互与虚拟现实、微电子与光电子等技术研究，推动宽带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高性能计算、移动智能终端等技术研发和综合应用。
10	《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国标委联第 35 号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8 月	关键领域技术标准主要围绕自然语言处理、智能语音、计算机视觉、生物特征识别、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人机交互等方面，为人工智能应用提供领域技术支撑。
11	《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发展规划》	国科发规第 352 号	科技部	2020 年 12 月	协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智能计算、高端芯片、智能感知、脑机融合等重点领域加快布局，筹建类脑智能、智能计算、数字孪生、全维可定义网络等重大基础平台。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推动三维图形生成、动态环境建模、实时动作捕捉、快速渲染等技术创新，发展虚拟现实整机、感知交互、内容采集制作等设备和开发工具软件、行业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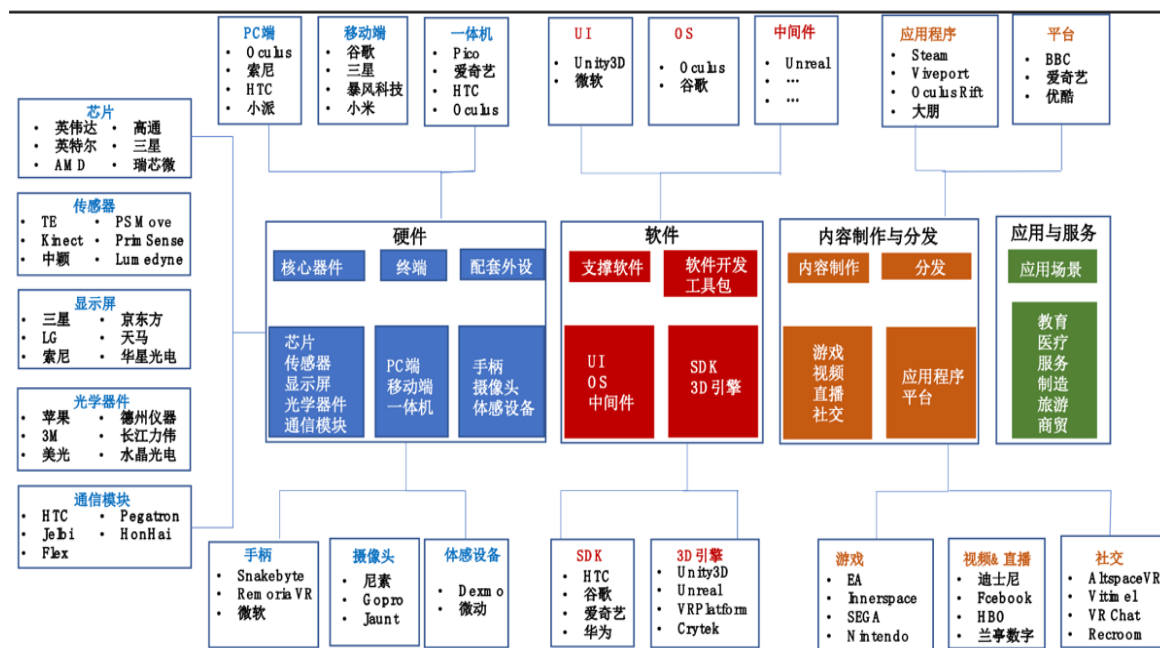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 简称 VR)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去,获得一种身临其境的文化享受。虚拟现实技术是仿真技术与计算机图形学、人机接口技术、多媒体技术、传感技术、网络技术等多种技术的集合,是一门富有挑战性的交叉技术、前沿学科和研究领域。

虚拟现实(VR)产业链主要包含四个环节:硬件、软件、内容制作与分发、应用与服务。①硬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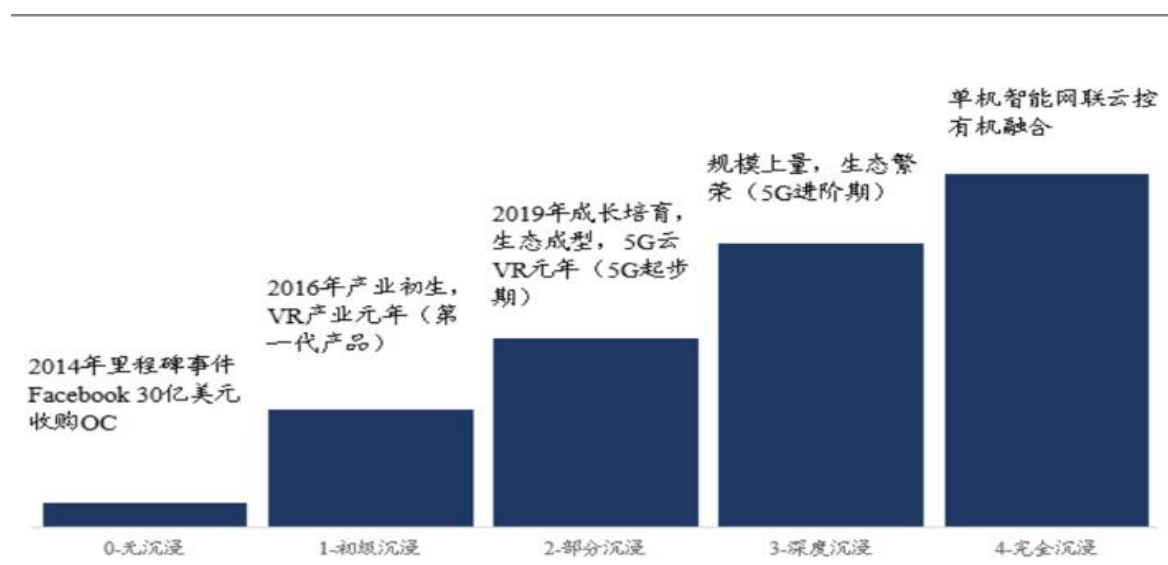
硬件环节包括整体和零部件，按功能可分为核心器件、终端和配套外设。其中核心器件细分为芯片、传感器、显示屏、光学器件和通信模块。②软件。虚拟现实的软件主要为支撑软件和软件开发工具包，支撑软件包括 UI、OS 和中间件；软件开发工具包包括 SDK 和 3D 引擎。③内容制作与分发。VR 产业中除了硬件和软件，内容制作与分发占据较为重要的地位，优质的内容往往能推动硬件设备和技术的进步。VR 技术应用较为广泛的主要是游戏、视频直播以及社交。④应用与服务。随着虚拟现实+行业需求的明晰化，行业应用先于消费端普及。目前来看，VR 领域较有前景的应用与服务呈现多样化，包括教育、医疗、服务、制造、旅游和商贸。



资料来源：赛迪智库，信达证券研究中心

虚拟现实旨在使用户获得身临其境的沉浸体验，中国信通院在《虚拟（增强）现实白皮书（2021）》中将虚拟现实划分为五个发展阶段。不同发展阶段对应相应体验层次，继 2016 年虚拟现实产业元年、2018 年云 VR 产业元年、2019 年 5G 云 VR 产业元年过后，2020-2021 年将成为虚拟现实驶入产业发展快车道的关键发力时窗，目前全球处于部分沉浸/成长培育期。其中，在终端设备方面，开始规模上量，适配场景与功能定位体系日益清晰完备，例如华为 VR Glass、Focal 等轻量级 VR/AR 终端通过强化通信连接能力，以及摄像头提供虚拟助手等功能进而变身手机伴侣，微软 Hololens2 等高性能一体式 AR 终端可在一定程度上取代 PC，作为新兴生产力平台，Facebook Quest 2 等高性能 VR 终端可作为电视与游戏机等传统文娱平台的产品演进形态。在内容应用方面，题材形式日益丰富，内容与特定终端平台加速解耦，内容开发、调试与营销工具渐趋成熟，可自给、能盈利的内容生态开始成型，例如，标杆企业 Facebook Quest 平台内容收入已达到 1.5 亿美元，35 款游戏收入达到百万美元，沉浸声、手势识别与虚拟化身等特色内容制作 SDK 陆续发布。在网络平台方面，2020 年成为 5G 创新业务从 0 到 1 实现跨越的关键窗口，作为 5G 时代首要的创新业务，一方面，VR 为 5G 这一国家新型基础设施提供了普适典型的应用场景，另一方面 5G 有望打破单机版 VR 小众化的产业发展瓶颈。

虚拟现实沉浸体验产业发展阶段见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

(2) 行业发展趋势

①Cloud VR 推动规模化运用，平衡终端成本和用户体验

Cloud VR 核心在于内容上云、渲染上云。Cloud VR 将云计算、云渲染的理念及技术引入虚拟现实业务中，借助高速稳定的网络，将云端的显示输出和声音输出等经过编码压缩后传输到用户的终端设备，在虚拟现实终端无绳化的情况下，实现业务内容上云，渲染上云成为贯通采集、传输、播放全流程的云控平台解决方案。渲染上云可以大幅降低终端 CPU+GPU 计算压力，使终端实现轻量化，成本大幅降低。目前用户体验与终端成本的平衡是影响 VR 发展的重要因素，以 HTC VIVE、Oculus Rift、Sony PlayStation 等为代表的高品质 VR 设备成本接近 1000 美元，高昂的成本限制了高品质 VR 的普及。而 Cloud VR 通过将 VR 应用所需的内容处理与计算能力置于云端，大幅降低了对 VR 终端的续航、体积、存储能力的要求，有效降低终端成本和对计算硬件的依赖性，同时推动终端轻量化和移动化。Cloud VR 在大幅降低终端成本的同时维持良好的用户体验，对 VR 业务的流畅性、清晰度、无绳化等提供保障。据华为预测，2025 年全球 VR 个人用户将会达到 4.4 亿，将会孕育达到 2920 亿美元的云 VR 市场。

②虚拟现实与增强现实应用场景融合度加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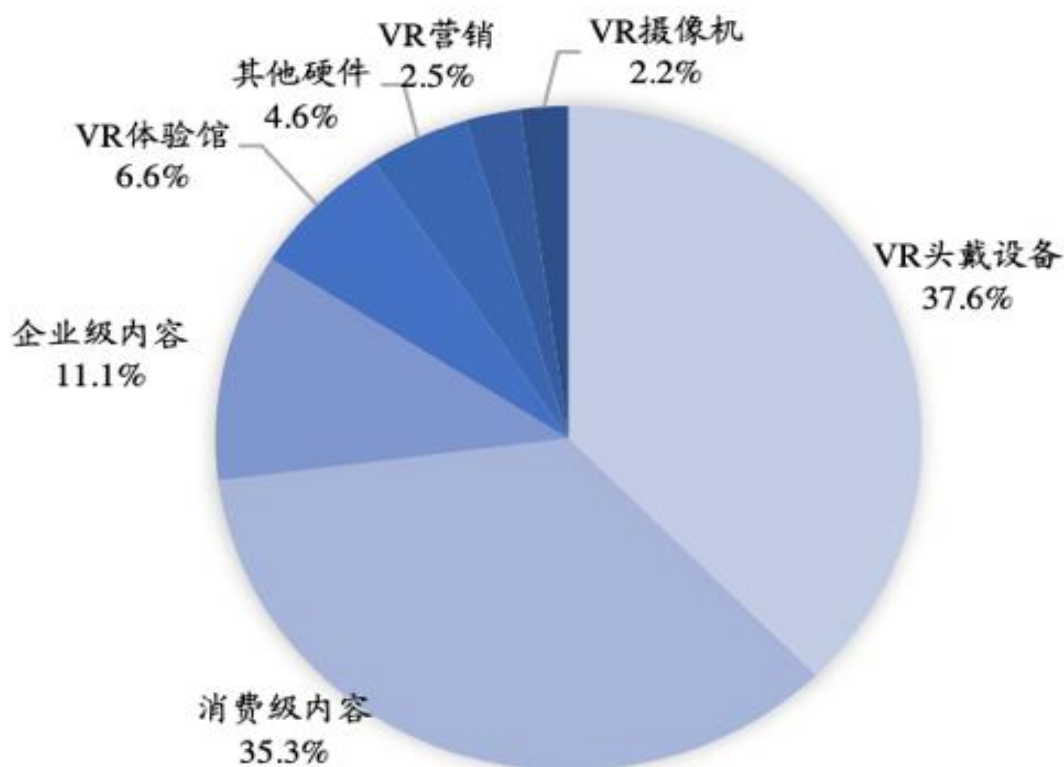
由于增强现实技术相对复杂，推广较为缓慢，其消费级市场仍处于启动前期。随商业市场及消费市场启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应用边界弱化。各行业商业主体可同时利用两种技术，强化生产安全、优化生活方式。预计 2022 年，中国虚拟现实与增强现实协作应用市场规模将超过 570 亿元，进一步推进混合现实技术商用化进程。

③VR 内容将成为 VR 硬件后第二大市场，游戏占据重要地位

根据艾瑞咨询预测，2021 年，我国 VR 市场消费级内容预计占比 35.3%，仅次于 VR 设备，成为 VR 行业第二大市场。从行业发展的经验来看，内容在推动硬件销量和平台影响力方面有重要

作用。在游戏业，为了争取用户，内容独占始终是主机行业重要的商业策略之一，因此诞生了诸多著名的第一方工作室，例如索尼旗下顽皮狗（代表作《神秘海域》系列、《最后生还者》等）、微软旗下 343games（代表作《光环》）。这些第一方工作室的作品通常都会在自身游戏平台上进行独占，通过内容优势扩大硬件影响力，从而推动硬件销量。内容带动硬件后，硬件占比提升，预计开发者数量会增加，这将加速内容生态的建立，推动行业发展。

2021 年中国 VR 各细分市场预计占比见下图：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④虚拟现实技术的演进形态将是单机智能与网联云控的有机融合

当前，多数企业基于单体智能的发展轨道，聚焦近眼显示、感知交互、渲染计算与内容制作领域的研发创新、技术产业化及成本控制等相关工作，网联元素主要体现在内容上云后的流媒体服务。未来，虚拟现实发展的演进形态不是两者简单叠加，而是有机融合：在云、网、边、端、用、人等融为一体的创新体系下重构现有系统架构，触发产业跃迁，进而在这一深度融合创新的框架下，重新界定并迭代优化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新标准、新市场与新业态。

⑤应用场景：虚拟现实+商贸会展

在商贸会展领域，针对线下会展参与可行性与便利性、固有组织成本、传统线上活动感官认知与互动体验受限等现状问题，虚拟现实有助于实现会展组织由以活动议程为中心向与会体验为中心的方向转变，将成为未来会展发展的新动能与新常态。2020 年新冠疫情对千行百业带来巨大冲击，生产停滞致使供应链断裂，供需双方亟待重新接续。在这一背景下，国家大力倡导“云

上会展”，以“云展示、云对接、云洽谈、云签约”实现远程多方协作，唤醒企业运营活力。2020年11月国务院《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中指出，利用5G、VR/AR等现代信息技术开拓市场，推进展会模式创新，探索线上线下同步互动、有机融合的办展新模式。

以云化架构为引领，业界积极探索虚拟现实在各类细分会展场景的技术实施路径与业务发展范式。从会展形式看，可分为仅线上与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参与方式，远程与会者可通过自拍视频前后景抠像或3D虚拟化身方式线上接入，且交互空间可根据业务实际由3DoF扩展至6DoF。从技术支撑看，沉浸声场成为VR/AR+会展业务的刚需技术，听音辨位、背景降噪、定向增强与空间混响有助于营造线上会议的临场感。此外，云上会展的业务架构有助于实现虚拟现实终端瘦身，并将自拍抠像、虚拟化身、环境渲染、视频融合、沉浸声场、6DoF定位追踪等计算处理任务向云边卸载。从场景功能看，论坛、圆桌、聚会、展览已成为虚拟现实商贸会展的重点场景。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展览场景为例，身在展厅现场的观众与厂方讲解者可借助AR眼镜（或展位大屏）同远程与会者交流互动，且线上观众如临会场，声音方位始终与其虚拟化身位置、现场人员方位朝向实时适配。对于远程观众而言，通过佩戴6DoF VR头显可在多个不同展位间浏览，对感兴趣的展品内容凑前交流或同其他线上线下观众在展位外公共区域交流停歇。此外，若厂方讲解者未在展位现场，亦可通过VR终端远程接入，进而与现场与远程观众同步互动。当前，业界积极探索加载虚拟现实技术的新一代的云上会展方案，为降低参展企业云展会的落地实施门槛，其平台易用性得到了普遍关注。例如，华为公司2020年推出商臻云展厅解决方案采用云渲染+3D模型+VR全景技术模拟线下场景，观众可在虚拟场景中以自由视角逛展。同时，通过3D环拍、3D模型等三维商品展示方式，可进一步改善传统线上2D图片观众体验受限的痛点问题。另外，参展企业可套用不同搭建模板快速布展，附带虚拟讲解员VR带看服务，并基于云平台编解码、边缘推流、跨平台分发、8K FOV、CDN、5G网络分片等技术等保证云上会展的体验流畅性。

⑥应用场景：虚拟现实+工业生产

在工业生产领域，针对产品复杂度的不断提升、技能娴熟工人的紧缺、设计开发与规划生产的协同、营销与销售绩效的压力等问题，虚拟现实作为新一代人机交互工具，可为开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销售、运营维护等人员连接起数字世界和现实世界，提升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从多元数据获取洞察的能力与水平。当前，诸多工业企业积极开展数字化转型的顶层设计与系统实践，但在制造、营销等特定领域，员工往往与企业内其他职能所依赖的丰富信息生态系统脱节，如工厂车间的多数员工依靠传统工具和方法来收集信息和分享知识。通过虚拟现实这一创新方式有效连接这些员工，组织可以优化人员绩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同时提高效率并促进内部专业知识普及。

虚拟现实在工业领域的应用场景可贯穿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发展阶段也从起初验证探索向现实环境落地。在制造环节，客户要求制造商提供全新的创新产品，增大产品差异化，缩短交付时间并提高质量。复杂性并非某种新趋势，但为解决不断发展的产品组合覆盖面和复杂度问题，制造商须建立更多产线，或提高现有产线的可用性、生产力和灵活性。企业越来越多地使用先进制

造技术，装配工、操作员和技术人员负责执行的任务种类也相应增多，复杂的产品带来了复杂的操作，拉升了员工整体技能要求，而不断流动的员工影响了优质劳动力的供给。在装配/运维场景，基于虚拟现实的工作说明显著优于以往静态参考图片，依托远程协助、3D 可视化、实时诊断与反馈等功能特点，可提高按时交付率、产能利用率、首次修复率、新人培训效率，减少返工、废料与不合格率。在营销环节，以销售产品为中心向购买体验为中心的转变，逐渐成为企业有效寻找市场并提升业绩的新焦点。比之传统图片视频等营销工具，虚拟现实带来了更具互动性、个性化与差异化的营销体验。买家不仅希望看到产品，而且能够与之按需交互，并以低成本、定制化方式开展测试配置。通过身临其境的交互式数字产品体验，工业企业不再依赖笨重而又昂贵的运输和物流基础设施，可降低营销和销售中如用于评估/展示产品的运输、差旅等非差异化方面的开支，进而缩短销售周期，提升购买意愿与营收效率。

4、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虚拟现实企业仍然处于少、小、散的局面，优质软硬件产品供给不足，产品同质化竞争现象严重。国内许多企业和创业团队对虚拟现实市场的定位、主要用途、产业链各环节产品价值的分布缺乏清晰系统的梳理和认识，导致只能由传统分工默契、利润相对偏低的低端硬件制造环节切入，对附加值高、应用面广的高端硬件产品及优质内容产品生产、开发的重视与投入不够，难以快速增加用户粘性和培育市场需求。

从 VR 一体机的产品线发展及迭代看，国内外竞争十分激烈。其中爱奇艺、Oculus、Pico、HTC 均已完成 4 次产品迭代。对标不同世代的产品发展路线，VR 一体机在不断地向真正轻量化、便携化的方向发展。VR 一体机作为平台型产品，未来在软件及内容变现端有很大的空间，因此也是目前巨头竞争的焦点领域之一。2020 年 9 月，Oculus 推出 OculusQuest2，这款产品以较低的价格（2000 元左右），搭载高通骁龙 XR2 的高性能加持，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消费级爆款 VR 一体机产品。

中国虚拟现实应用市场竞争主体包括运营商、平台商、云厂商等。运营商是推动虚拟现实应用上云的主要力量。三大运营商或于未来两年在用户侧完成云网服务整合，将虚拟现实应用全面推向 C 端用户。云厂商包括 IaaS 层面基础技术服务供应商、PaaS 层面系统化服务供应商及 SaaS 层面软件服务供应商。参与虚拟现实应用市场竞争的主要是 SaaS 软件服务供应商。IaaS 及 PaaS 层面技术门槛相对高，竞争较为集中。SaaS 层面虚拟现实应用市场处于蓝海竞争阶段，适于初创企业入足。SaaS 层企业针对虚拟现实开展专门业务，并与 PaaS 层企业深入合作，探究显卡性能调用、时延压缩、系统优化可能性，降低分摊到终端用户的成本。该类企业更贴近用户，可快速把握市场动向。此外，部分垂直行业企业根据内部需求布局虚拟现实应用业务，加入应用市场竞争。应用领域覆盖航空航天、智慧城市、建筑工程、职业培训等。

公司在 ODT 平台的主要竞争对手为美国公司 Virtuix Omni VR 全向跑步机和奥地利公司 Cyberith Virtualizer 虚拟现实跑步机。

由美国 VR 设备研发厂商 Virtuix 公司出品 Virtuix Omni VR 游戏操控设备，是一款用于将玩家的运动同步反馈到实际游戏中的 VR 全向跑步机。Omni 是为 VR 游戏设计的产品，它会将人的方位、速率和里程数据全部记录下来并传输到游戏当中，在虚拟世界中做出对现实反应的真实模拟。结合可选的 VR 眼镜(Oculus Rift)或微软的 Kinect 配件，玩家能够在现实中 360° 地控制游戏角色的行走和运动；由奥地利公司出品的 Cyberith Virtualizer 虚拟现实跑步机，这款设备具有全方位跑步机的功能。它不仅可以让用户现场走路和跑步，还可以让他们旋转、跳跃、蹲伏、下跪甚至坐下，这些动作能够与游戏中虚拟自我的动作相配合。

目前的竞争格局情况：公司的 KAT WALK 产品和国外两款 VR 跑步机不同之处在于 KAT WALK 产品没有固定在腰间的腰环的束缚，创新的独立支撑结构和开放式设计，把人体活动的空间和支撑结构分离，有更好的沉浸感和自由度。另外，它采用非低摩擦弧面底座，利用恒定的滚动摩擦力完成人行走时产生的脚步曲线及位移，正常的摩擦力更容易保持平衡，从而大大降低学习成本，普通人一般尝试 10-20 分钟即可自由行走，因此与美国公司 Virtuix Omni VR 全向跑步机和奥地利公司 Cyberith Virtualizer 虚拟现实跑步机相比，公司的 KAT WALK 产品更具有优势和竞争力。

5、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虚拟现实技术链对应虚拟现实产业整体构成（硬件设备、软件系统、交互辅助设备、运营服务等），可分为硬件技术、软件技术、交互技术等。其中，硬件核心技术涉及传感器、显示屏、处理器、光学设备等。软件技术以内容制作相关建模技术、绘制技术、全景技术、仿真技术为主。交互技术从传统手柄手势交互逐渐拓展至语音、表情、眼动追踪等多元交互技术领域。

（2）监管认证壁垒

虚拟现实的行业应用前景广阔，在游戏、影视、家装、教育、旅游、军事、医疗等领域，企业都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现有的 VR+行业应用呈现多点开花，但是没有形成规模化效益和市场。VR 应用到具体行业，面临行业进入壁垒。各行业有特定的主管部门，有相应的政策法规要求，例如在教育领域进入基础教育 K-12 体系的企业需要满足教育部的资质要求，在医疗领域有专门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制度。这些专业领域的行规对 VR 企业的大规模行业应用带来了行业监管认证壁垒。

（3）生态壁垒

虚拟现实各类应用场景将在综合服务供应商、设备供应商、内容供应商、品牌广告商、运营商、B 端客户、C 端客户之间形成完整、循环的生态系统。基于该生态架构，虚拟现实厂商具体可通过分成、佣金、版权费用、广告费用等渠道获取收入，维持持续运营。应用生态构建阶段是虚拟现实应用终极阶段，以强交互、深入渗透为特点，虚拟现实全景社交将成为虚拟现实终极应用形态之一。

（二） 市场规模

随着计算机硬件技术、网络技术、传感器及多媒体技术的融合与发展，虚拟现实设备正在从概念真正转化为现实产品，在教育培训、高端装备和军事训练等领域已经开始被广泛接受和应用。通过与网络通信特性的结合，虚拟现实将会改变人类对空间和时间的认识，甚至改变人类对世界和自身的看法，从而在深远上影响和改变人的思维方式，它是一个真正基于大数据、基础数据的“元”技术，拥有重塑、再造和整合各行业的能力，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全球虚拟现实市场规模接近千亿，AR 与内容应用成为首要增长点。根据 IDC 等机构统计，2020 年全球虚拟现实市场规模约为 9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VR 市场 620 亿元，AR 市场 280 亿元。预计 2020-2024 五年期间全球虚拟现实产业规模年均增长率约为 54%，其中 VR 增速约 45%，AR 增速约 66%，2024 年两者份额均为 2400 亿元人民币。从产业结构看，终端器件市场规模占比位居首位，2020 年规模占比逾四成，随着传统行业数字化转型与信息消费升级等常态化，内容应用市场将快速发展，预计 2024 年市场规模超过 2800 亿元。

虚拟现实终端出货量稳步增长，AR 与一体式增速显著，不同终端形态间的融通性增强。受新冠疫情及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根据 IDC 统计 2020 年全球虚拟现实终端出货量约为 630 万台，VR、AR 终端出货量占比分别 90%、10%，预计 2024 年终端出货量超 7500 万台，其中 AR 占比升至 55%，2020-2024 五年期间虚拟现实出货量增速约为 86%，其中 VR、AR 增速分别为 56%、188%，预计 2023 年 AR 终端出货量有望超越 VR。比之 2018-2020 年相对平缓的终端出货量，随着 Facebook Quest2、微软 Hololens2 等标杆 VR/AR 终端迭代发售以及电信运营商虚拟现实终端的发展推广，2021 年有望成为虚拟现实终端规模上量、显著增长的关键年份，VR/AR 终端平均售价将从当前 2500/9700 元人民币进一步下降。此外，华为 VR Glass 手机伴侣、Pico Neo 2 等一体式头显终端均可通过串流功能而不再受制于移动平台的功耗预算与渲染算力，跨终端形态的使用融通性显著提高，一体式终端出货量份额预计将从 2020 年 51%进一步升至 2024 年 64%。

VR 相关产品分为 3 种形式：VR 盒子（无屏幕，用手机观看）、VR 分体机（主要为头显，连接 PC 和游戏机等）及 VR 一体机（输出端为头显，不需要连接主机，独立移动）。VR 盒子是较早期的 VR 形式，其具有价格低、便携的特点，但它实际上的功能只有将盒子中的手机屏幕投到眼睛上以带来 VR 的视觉效果。实际效果依赖手机分辨率，并且整体体验较差。该品类将逐渐遭到市场淘汰。VR 头显是近几年巨头们主力发力的领域，由于 VR 头显需要接在 PC 或主机端，因此 PC 的性能成为关键指标（主机类如 PS4、PS5 等性能固定），运行的游戏相对丰富，其内容也是国内外主流 3A 厂商近几年所重点发力的方向。因此预计在几年内，VR 头显尽管会较高的价格，但是因为体验及内容侧的提升，仍将维持高增长。而 VR 一体机则是革命性平台产品，VR 一体机具有自带屏幕和系统的特点，并且 VR 一体机的便携性以及 5G 带来的移动大带宽特性，一体机将成为未来 VR 设备的主流形式。尽管在短期内 VR 一体机的内容仍有限，但在未来内容库持续丰富后，VR 一体机将逐渐成长为新一代平台型产品。根据 IDC 的数据预测，VR 一体机将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VR 盒子将逐步退出，VR 分体机销量增速整体低于 VR 一体机，并且预计到 2024 年，VR 一体机成为市场主流设备，全球年出货量达 2525 万。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我国科技兴国和产业的升级战略的实施，虚拟现实成为国家的高度重视和政策扶持的重点行业，行业正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虚拟现实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是工信部，科技部和财政部等其他国家部委也会参与共同监管和产业政策的制定，多部委也出台过许多产业扶持政策，国家对于上述产业的支持态度是坚定的。但由于该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存在认知度不够、产业地位不高、影响力有限以及从业人员数量少等特点，各地政府对产业政策的解读和认同需要有一个渐进的过程；另外，由于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状况存在差异，在产业扶持政策落地的过程中，可能会存在政策落实力度及时间上存在差异，从而使得产业发展存在不平衡的情况。

另外，行业目前尚未形成明确的监管文件，如未来公司在产业发展方向上不能与监管机构的导向保持一致，可能会导致公司新业务开展无法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将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将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战略新兴行业，受到国家政策扶持，社会资本也随之对行业给予了高度关注，意欲进入本行业的企业也越来越多。但是，由于大量涌入本行业的企业缺乏自主研发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在市场竞争中往往采取追随模仿以及价格战等低水平的市场竞争策略，使得行业陷入同质化竞争的恶性循环，可能会在短期内对业内少数真正具备核心竞争力企业形成压力，不利于行业及业内优秀企业的健康和有序发展。

另外，随着人们对虚拟现实需求的不断增长和新产品的不断推出，用户的个性化定制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加之技术迭代升级的速度越来越快，市场竞争有日趋激烈的倾向。在行业产业链的低端进行代工和模仿会造成行业内的很大内耗，最终导致全行业的重新洗牌。目前公司凭借产品优势、先发优势和人才优势，处于国内同行业的领先地位，从长远看，最终留存下来的是掌握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客户的企业。但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如果公司不能迅速对市场需求进行响应、不能及时开发适应行业发展趋势的技术和产品，可能会导致公司难以持续吸引并发展更多新用户，从而使得公司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3）人才竞争风险

虚拟现实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导向型，人才是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成熟、进取的团队是企业成为业内领先者的关键因素。但是，面对行业的战略机遇期，未来将有大量企业涌入本行业，这些企业也往往将业内领先企业作为迅速取得优质人力资源的首选目标，往往会给出高于正常市场水平的个人待遇，可能会大幅抬高人力资源成本，加剧技术人才的非正常流动，使得行业发展缺乏可持续的人力资源基础，势必也会影响到公司技术团队的稳定性。

(4) 技术竞争风险

目前虚拟现实所涉及到的部分核心软件及硬件仍主要依赖进口，价格昂贵且存在各种技术保护壁垒。然而，由于我国目前在部分相关领域的技术及制造水平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较为明显的差距，导致国内企业只能被迫接受进口产品。未来国际产业巨头可能通过技术保护以及限制出口等手段，将国内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压制在较低水平，使国内市场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话语权可能为国外企业所控制和影响。公司较早认识到这一风险，在虚拟现实行业的关键环节启动了自主研发项目。

(5) 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市场参与者众多。随着行业竞争的深化，最终会有少数在硬件设备、内容和分发平台上占据优势的企业会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行业竞争的成功者必然是能够将虚拟现实生态系统建立起来，拥有基于平台的，能够提供廉价的虚拟现实软件、硬件、内容提供和分发的生态系统。在这一过程中，众多技术水平较低、商业化能力较低的市场参与者将因为技术跟不上潮流、现金流短缺等原因而退出市场竞争。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1、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公司注重自主研发，已取得多项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在 VR 位移领域的技术积累达到全行业领先水准。公司非常重视提升员工的技术水平，同时保持与客户的紧密衔接，及时沟通优势产品和最新的技术信息。

(2) 产品优势：KAT VR 系列跑步机具有解决场地限制问题、降低眩晕感、增强沉浸感等各种功能，能满足各种不同客户的需求，产品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

2、公司的竞争劣势**(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仍处于发展期，对于优秀的管理及技术人才以及先进技术的需求较大，此外公司需最大化地开拓市场，拓展销售渠道，这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在下阶段大规模拓展时需充足的运营资金。

(2) 运营人才不足

公司目前已经储备了一批技术、市场、管理方面的人才，但随着公司经营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各方面专业人才面临不足。为了保障公司在该行业的发展势头，占有更大的市场份额，需要在全国范围内不断吸收各地区的高级管理、销售及技术人才，为公司注入新鲜的血液。

(五) 其他情况

无。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另外，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合计为 4,780.02 万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674.31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20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要求，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具体体现在如下方面：

（一）期后订单情况和未经审计的收入、现金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末，公司在履行订单累计数量 495 个，累计合同金额约 831 万元，公司期后订单数量充足。公司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收入为 2,276.7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25.61 万元。

（二）业务拓展情况

公司将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扩大行业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在维护原有客户的同时努力开拓新的客户，报告期后截至 2021 年 10 月末，公司与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继续合作，合同金额为 62.80 万元，与新增客户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合同金额为 59.50 万元，体现了公司的客户开拓能力。

（三）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人体工学结构设计和传感器软硬件算法设计。公司长期专注于虚拟现实设备，同时可提供 VR 领域较有前景的行业应用与技术服务。公司注重新技术、新工艺的创新和改进，着眼于市场的需求和技术水平的变化，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研发实践过程中不断地加强科研投入，提高核心竞争力。

（四）研发投入及转化情况

公司新产品 KAT WALK C2 是公司第二代 Walk C 虚拟现实跑步机，从外观设计、人体工学、动作捕捉精度等方面都有了非常大的提高，动作自由度提升了 1.75 倍，动捕精度由原先的 cm 级提升至 mm 级，预计 2022 年第二季度量产后将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研发投入为 304.69 万元，将加强新产品的开发，通过新产品开拓市场应用领域，通过公司薪酬体系的完善，增强公司薪酬的竞争性，积极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不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

保持公司核心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五）经营团队稳定情况

公司经营团队主要成员庞晨、周骏、王博同时为公司股东和管理层，其他主要成员如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已在公司任职4年以上，均具有较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专业知识，公司经营团队具有稳定性。

（六）融资获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期后未获取新的融资。

综上，公司商业模式及生产经营具有可持续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构建了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结构：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具体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一名，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代表职工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股东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机构及人员能有效、尽职地履行其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三会召开合法合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表决或参会，并签署相关文件，较好的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除总经理以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还包括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共同负责相应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组织结构设置合理，与公司运作匹配，各部门在部门负责人统一管理下进行日常工作。

（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知情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总体而言，公司治理相对规范，但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依然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股东会或执行董事决策程序；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未形成书面的工作报告。 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	

	总体而言，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营业务是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和必要的职能部门，拥有与之匹配的办公场所、设备、人员、资金和技术储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与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专利权、

		注册商标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权属清晰完整，公司对其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共用资产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借款、代偿债务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和各内部职能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有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	------	------	--------------------

1	虚拟现实投资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持有虚拟现实科技股权	42.67%
---	--------	---	------------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声明与承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1年 5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报告期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虚拟现实投资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资金	0	85,943.56	85,943.56	否	是
总计	-	-	0	85,943.56	85,943.56	-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资金占用、资源占用等事宜的说明及承诺》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庞晨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2,388,117	34.64%	5.09%
2	王博	副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558,892	22.61%	0.12%
3	周骏	董事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04,344	2.96%	0.12%
4	屠荣生	-	公司监事屠明珏的父亲	-	-	4.21%
5	林琴芳	-	公司董事徐星怡的母亲	-	-	1.61%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庞晨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晨、王博、周骏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徐迅、屠明珏、徐星怡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声明与承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庞晨	董事长、总经理	西顾科技	董事	否	否
王博	副董事长	西顾科技	监事	否	否
周骏	董事	杭州慕欧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徐迅	董事	舟山晓儿信息科技	董事	否	否

		有限公司			
徐星怡	董事	杭州深尘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丰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嘉兴硅谷天堂丰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嘉兴创辉丰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杭州健康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湖州市健康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湖州仁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杭州辉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屠明珏	监事	杭州明珏智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湖南海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侨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杭州皇饭儿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皇饭儿云江阁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杭俗遗风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庞晨	董事长、总经理	虚现投资	42.67%	投资管理	否	否
王博	副董事长	虚现投资	1.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周骏	董事	虚现投资	1.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慕欧服饰有限公司	42.86%	批发、零售	否	否
徐星怡	董事	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	81.45792%	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	否	否

		限公司		服务。		
		杭州深尘科技有限公司	85.00%	互联网销售业务，主要从事化妆品销售业务。	否	否
		杭州辉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1%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	否	否
		湖州仁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	大数据开发服务，主要从事数字技术开发服务。	否	否
屠明珏	监事	杭州青创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	私募股权投资	否	否
		杭州皇饭儿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49.00%	食品经营	否	否
		杭州杭俗遗风文化有限公司	51.00%	文化艺术策划	否	否
		深圳市帮而为实天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97674%	股权投资	否	否
		杭州帮实暄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帮实美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33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明珏智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6.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凯青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	否

司董监高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屠明珏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石峰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徐星怡	-	新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
徐迅	-	新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
周晶	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屠明珏	-	新任	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胡军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完善公司治理
陈雪婷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胡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个人原因
陈雪婷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张科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完善公司治理
陈雪婷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完善公司治理
方金桥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是

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是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96,033.71	7,895,924.91	3,232,800.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1,144.69	9,667,302.65	6,814,55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663,843.26	753,201.44	903,790.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83,234.01	816,680.54	475,242.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8,514.71	327,385.95	444,90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22,411.78	4,806,371.34	4,015,303.84
合同资产	65,765.50	217,103.50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7,614.05	228,336.60	388,375.71
流动资产合计	19,908,561.71	24,712,306.93	16,374,970.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793.33	120,756.37	182,920.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3,084.42	428,848.20	870,395.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3,713.93	81,296.58	123,494.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8,591.68	630,901.15	1,176,810.94
资产总计	20,447,153.39	25,343,208.08	17,551,78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6,105.03	1,447,440.62	2,617,902.39
预收款项			6,351,439.33
合同负债	9,782,309.48	14,202,131.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93,697.73	1,312,997.91	1,140,545.48
应交税费	118,858.37	115,646.55	94,209.39
其他应付款	166,501.78	184,294.63	208,646.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9,776.43	69,114.75	-
流动负债合计	12,357,248.82	17,331,625.85	10,412,742.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357,248.82	17,331,625.85	10,412,742.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743,080.00	6,743,080.00	6,743,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8,502.23	33,076,037.80	33,076,037.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322.34	-31,807,535.57	-32,680,079.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9,904.57	8,011,582.23	7,139,038.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9,904.57	8,011,582.23	7,139,03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47,153.39	25,343,208.08	17,551,780.9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其中：营业收入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10,910.39	28,281,702.92	26,998,509.94
其中：营业成本	7,278,009.46	14,729,489.54	10,573,464.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500.15	178,688.76	183,915.97
销售费用	2,094,668.51	6,317,684.99	8,180,067.55
管理费用	1,365,993.12	1,768,045.01	1,910,058.21
研发费用	1,851,607.15	5,416,680.87	5,972,049.48
财务费用	40,132.00	-128,886.25	178,954.14
其中：利息收入	835.96	3,919.43	2,555.56
利息费用	-	-	-
加：其他收益	392,135.17	2,546,256.02	2,640,697.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091.27	149,240.48	264,519.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6.96	-62,164.19	-31,28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97.10	52,813.80	14,409.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62,325.26	-36,589.63	-12,552.47

资产减值损失	7,702.00	-185,192.03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8,266.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33.06	855,610.66	-3,250,310.02
加：营业外收入	83,070.09	17,133.37	24,591.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780.81	200.00	130,989.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3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3	-0.50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6,926.72	36,716,108.02	23,512,396.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6,539.38	1,271,003.66	930,589.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235.23	2,217,267.11	2,551,99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2,701.33	40,204,378.79	26,994,98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07,096.46	18,471,607.03	12,542,617.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7,999.15	7,584,628.37	9,089,99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84.65	710,706.41	923,03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251.58	6,092,782.98	6,996,02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3,831.84	32,859,724.79	29,551,66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1,130.51	7,344,654.00	-2,556,68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1,265.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868.11	225,814.01	295,80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4,828.41	107,422.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1,133.26	230,642.42	403,22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3,346.90	3,460.01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14,347.41	2,048,425.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6.90	2,817,807.42	2,048,42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7,786.36	-2,587,165.00	-1,645,201.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345.29	-507,235.71	-61,198.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9,689.44	4,250,253.29	-4,263,08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1,775.57	2,981,522.28	7,244,60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2,086.13	7,231,775.57	2,981,522.2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807,535.57						31,807,535.57		
四、本期末余额	6,743,080.00				1,268,502.23						78,322.34		8,089,904.57

2020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3,080.00				33,076,037.80						-32,680,079.60		7,139,03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3,080.00				33,076,037.80						-32,680,079.60		7,139,03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72,544.03		872,544.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2,544.03		872,544.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743,080.00				33,076,037.80						-31,807,535.57	8,011,582.23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3,080.00				32,991,167.80						-29,323,371.63		10,410,876.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3,080.00				32,991,167.80						-29,323,371.63		10,410,87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4,870.00						-3,356,707.97		-3,271,837.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56,707.97		-3,356,70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4,870.00							84,87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6,743,080.00				33,076,037.80						-32,680,079.60		7,139,038.20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1HZAA10462’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杭州虚拟现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虚拟现实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虚拟现实科技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

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应当将该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

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工具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和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无需就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分析。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九）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类金融机构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等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或企业单位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本公司在单项金融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金融工

具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公司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准备的计提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

对于处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以款项性质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包括押金保证金组合和账龄组合），并以组合为基础计量，相当于未来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减值（第二阶段）。

对于处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③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

对于处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十）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四）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家具器具、其他设备。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的成本，是指企业购建某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一切合理、必要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直接发生的价款、运杂费、包装费和安装成本等，也包括间接发生的，如应承担的借款利息、外币借款折算差额以及应分摊的其他间接费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5	5	19.00
家具器具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企业应当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应当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

(1)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2)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暂时不可能恢复；

(3)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发生或在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4)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5)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6)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企业应该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同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商标、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商标无形资产由于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当相关证据明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时，无形资产减值应将其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当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进行减值测试。

一般情况下，在减值测试时发现以下情况的，应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无形资产减值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可收回金额的部分确认为减值准备。（1）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无形资产减值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形。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当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分区分境内和境外：

境内销售：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具体如下：

A. 在 FOB、CIF、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B. 在 DDU、DDP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收入（行业解决方案收入）：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3) 服务收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 点技术开发服务等，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

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分区分境内和境外：

境内销售：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具体如下：

①在 FOB、CIF、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②在 DDU、DDP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收入（行业解决方案收入）：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3) 服务收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 点技术开发服务等，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五）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4）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5）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六）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

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八）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A. 2021年 1 月 1 日起租赁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d.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e.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a.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b.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c.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6、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2020年度、2019年度租赁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主要是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九）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

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三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收入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比期间信息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已按要求对期初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新收入准则	应收账款	70,803.50	-70,803.50	0.00
2020 年 1 月 1 日	新收入准则	合同资产		70,803.50	70,803.50
2020 年 1 月 1 日	新收入准则	预收账款	6,351,439.33	-6,351,439.33	0.00
2020 年 1 月 1 日	新收入准则	合同负债	0.00	6,234,164.48	6,234,164.48
2020 年 1 月 1 日	新收入准则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17,274.85	117,274.85

②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八）经营租赁、融资租赁”。因本公司只有短期租赁业务，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即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故无需调整期初余额。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净利润（元）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毛利率（%）	41.28%	44.65%	50.10%
期间费用率（%）	43.18%	50.26%	76.63%
净利率（%）	0.63%	3.28%	-1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11.52%	-3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19.60%	-6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3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3	-0.50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营业收入波动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1,189,392.64 元，26,610,784.94 元以及 12,393,843.17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 2019 年度增加了 25.59%，2021 年度年化收入相比 2020 年度增加了 11.78%。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稳步增长，主要原因为：

1) VR/AR 以其三维化、自然交互、空间计算等完全不同于移动互联网的特性，被认为将是下一代通用计算平台。随着 2019 年底全球 5G 正式展开部署，VR/AR 作为 5G 核心的商业场景被重新认识和重视，市场呈快速发展态势。根据 VR 陀螺研究院的统计，2020 年全球 VR 头戴显示器出货量为 670 万台，较 2019 年增长了 72%，预计 2021 年全球 VR 头显的出货量增长 46%，达到 980 万台的出货量规模，2022 年能达到 1800 万台的年出货量。公司作为 VR 行业硬件设备生产商，收入规模随市场规模扩大同向增长；

2) 2019 年发起 Loco 众筹项目，收到款项约 150 万元，相关货物大部分于 2020 年发出签收并确认收入，尚余 153 台因尚未提供收货地址尚未发货，待发货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2020 年发起 walk c 众筹项目，收到预收款约 1000 万元，于 2020 年底开始发货，并在 2020 及 2021 年确认收入，尚余 8 台因尚未提供收货地址尚未发货，待发货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

（2） 净利润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3,356,707.97 元，872,544.03 元和 78,322.34 元，2020 年度开始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扭亏为盈，2021 年度公司针对长账龄应收账款计提了单项坏账准备，公司净利润收窄。

（3） 毛利率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0.10%，44.65%以及 41.28%，主要是由于以下原因：

1) 公司硬件销售收入 50%-60%来自于境外，2020 年起公司运用新收入准则，相关运费成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2020 年开拓境外 C 端市场，加之疫情影响，海外运费大幅上升，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境外硬件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5.38%，44.56%以及 44.44%，海外销售毛利报告期有所下跌；

2) 公司针对境内业务发展，在报告期内大力开拓行业解决方案方向，客户大多规模较大，议价能力较强，公司处于业务开拓初期，规模尚小，议价能力有限，因此项目毛利较低，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行业解决方案毛利率分别为 37.49%，31.75%以及 21.84%。

(4) 期间费用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析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8.15%，11.52%和 0.97%，其变动趋势与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一致。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0.44%	68.39%	59.33%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60.44%	68.39%	59.33%
流动比率（倍）	1.61	1.43	1.57
速动比率（倍）	0.83	1.09	1.10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波动分析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9.33%，68.39%以及 60.44%，公司负债主要是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等，其中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公司在 kickstarter 众筹平台上启动 walk c 众筹项目，募集筹得约 147 万美元，折合约 1000 万人民币，预收账款大幅增加所致。

(2) 流动比率波动分析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57、1.43 以及 1.61，总体较为稳定，公司资产流动性好，偿债能力不存在问题。

(3) 速动比率波动分析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1.10, 1.09 以及 0.83, 其中 2021 年 5 月 31 日速动比率较低, 主要是由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为应对下半年的海外大促提前备货及生产, 存货大幅增加, 库存商品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430,049.93 元增加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 2,710,491.74 元, 其中包括为应对下半年海外大促, 公司备货控制中心约 22 万元, 虚拟现实眼镜套装约 53 万元, 公司及海外仓仓储 walk c 和 loco 共计约 135 万元。另外, 产品主要组件传感器中的关键零部件芯片 2021 年单价从 30-40 元涨价至 80 元左右且供应量骤减, 公司对芯片囤货约 61 万元。公司在 2021 年赎回了约 539 万理财产品用于上述备货, 因此速动比率大幅下降。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14.19	29.77	24.42
存货周转率 (次/年)	1.18	3.34	2.72
总资产周转率 (次/年)	0.54	1.24	1.09

2. 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波动分析

2019 年度,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4.42、29.77 以及 14.19, 2020 年度开始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增加, 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021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基本保持稳定。

(2) 存货周转率波动分析

2019 年度,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2、3.34 以及 1.18, 其中 2020 年存货周转率显著增加主要是由于 2020 年收入增加, 众筹平台销售商品发货加快, 存货周转加快所致。2021 年 5 月末存货周转率下降是因为 2021 年 5 月末存货较去年底有所上升, 对应营业成本期间为 5 个月所致。

(3) 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9, 1.24 以及 0.54, 2020 年收入增加, 总资产周转率增加。

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对比分析参见下表:

同行业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奋达科技 (0026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8	3.60
	存货周转率	5.96	6.25
天堰科技 (8330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6	1.24
	存货周转率	0.50	0.44

虚拟现实科技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77	24.42
	存货周转率	3.34	2.52

奋达科技（002681）是深交所上市公司，公司主营消费电子整机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与销售，是智能硬件领域垂直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声产品、智能可穿戴、健康电器、精密金属结构件等。

天堰科技（833047）是新三板挂牌公众公司，其产品主要是运用于医药教育行业，主要从事医学教学模型、教学仪器和训练管理软件等医学教育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经营的产品包括基础模拟器、智能仿真模拟器、虚拟现实模拟器、训练与管理软件、训练辅助配套等。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各级医院、医学院校、医疗健康机构及部队医疗机构等。

公司业务的主要结算模式为款到发货，或者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在发货时要求客户支付剩余大部分的款项，境内客户会要求预留 5%-10% 的资金作为尾款，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很高。

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天堰科技和奋达科技之间，2019 及 2020 年公司基本不做超出安全库存之外的备货，存货周转较快。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51,130.51	7,344,654.00	-2,556,68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17,786.36	-2,587,165.00	-1,645,20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079,689.44	4,250,253.29	-4,263,082.72

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情况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56,682.30 元，7,344,654.00 元以及-8,451,130.51 元，分别与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净利润存在 800,025.67 元，6,472,109.97 元以及-8,529,452.85 元的差异，主要差异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322.34	872,544.03	-3,356,707.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02.00	185,192.03	0.00
信用减值准备	162,325.26	36,589.63	12,552.47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686.79	284,648.16	372,239.57
无形资产摊销	17,582.65	42,198.36	52,32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348,266.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0	0.00	130,719.6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6,497.10	-52,813.80	-14,409.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46,345.29	507,235.71	61,198.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8,091.27	-149,240.48	-264,519.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716,040.44	-813,028.85	333,48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70,886.76	-74,682.38	663,909.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154,175.27	6,506,011.59	-895,74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1,130.51	7,344,654.00	-2,556,682.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52,086.13	7,231,775.57	2,981,522.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231,775.57	2,981,522.28	7,244,605.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9,689.44	4,250,253.29	-4,263,082.72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2019 年度,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56,682.30 元, 7,344,654.00 元以及-8,451,130.51 元, 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相比 2019 年增长了 9,901,336.30 元, 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公司在境外 Kickstarter 众筹平台上启动 walk c 众筹项目, 筹得约 1,000 万人民币预收款项, 货物陆续自 2020 年末至 2021 年安排发出。2021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相比 2020 年减少了 15,795,784.51 元, 主要原因包括: 1) 公司 2021 年 1-5 月未启动海外众筹项目, 无大额预收款项进账; 2)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下半年公司海外促销活动的需求, 公司比报告期内以前年度期末增加了备货, 投入更多资金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变动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45,201.99 元,-2,587,165.00 元以及 5,517,786.36 元,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相比 2019 年增加 941,963.01 元,主要是增加了 2020 年度公司获得大量众筹平台筹得预收账款,使用更多闲置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所致;2021 年 1-5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比 2020 年度增加了 8,104,951.36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年初为备货生产众筹平台相关货物以及为应对原材料上涨需增加备货,赎回了 5,391,265.15 元理财产品所致。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硬件产品销售、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以及提供少量的技术服务。

（1）销售商品收入分区分境内客户和境外客户：

1) 境内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商品进行交付，客户收到标的商品后对其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标的商品不支持退换货，公司在客户验收后完成合同中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2) 境外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产品在境外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线下个人客户，经销商，线上平台销售。公司境内硬件主要销售 WALK MINI 产品，境外硬件主要销售 KAT LOCO/WALK C 产品以及少量 WALK mini 产品。同类产品境外销售在定价和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销售，主要原因系境内销售对象大部分为公司长期合作战略合作对象，定价较低。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日韩等地区，主要客户为线下个人终端消费者、线下经销商。签订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情况分以下渠道和客户列示：

① 线下客户收入确认

公司在谷歌等境外平台上进行广告投放，境外线下客户通过向公司的公共邮箱发送邮件对产品进行咨询，价格及其他条款达成一致后，公司与客户签定《购销合同》或由虚拟现实科技开具《形式发票》，《形式发票》中约定贸易方式，一般为 CIF 条款，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少部分线下个人用户采用 DDP/DDU 贸易条款，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的第三人后确认收入。海外线下客户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 6-7 折，款到发货，结算方式为 T/T 电汇结算。

② 经销商的收入确认

公司与经销商签订框架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根据 KAT 系列产品质保证书提供保修

及维修服务，具体的贸易方式由双方签订《购销合同》或由虚拟现实科技开具《形式发票》，付款和运输按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形式发票》进行。经销商多采取 FOB、CIF、EXW 贸易模式，在 FOB、CIF、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经销商一般订购量较大，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 5-6 折，款到发货，结算方式为 T/T 电汇结算。

③ 线上平台收入确认

公司通过公司官网、阿里巴巴、亚马逊、海外众筹平台等线上平台销售商品。线上平台客户多为个人玩家，价格敏感度不高，一般定价为官方零售价的 9 折左右。线上平台客户一般通过一达通、pingpong 等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付款，先款后货。

境外个人终端客户在网站上下单购买产品，公司收到订单并收到客户预付平台款项后，通知海外仓发货或由生产部门直接从国内发货。2020 年起公司与 M.B.B Logistics Sp. Zo.o 以及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合作，使用其提供的海外仓仓储、订单操作、第三方配送等运输代理服务，在美国、加拿大和欧洲分别使用海外仓存储货物。目前海外仓产品主要有 loco S 和 walk c，公司根据产品销售需求预测整柜发往海外仓，发货同时报关，海外仓收到货物后会在海外仓系统上体现产品信息，公司进行核对后确认。线上平台若有客户订单时，公司在海外仓平台操作发货，海外仓根据信息进行发货并会提供运单号，销售同时在线上平台操作发货确认，个人终端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公司出口退税与境外销售规模、汇兑损失之间的匹配性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与免抵退税申报表数据对比如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期免抵金额	534,571.23	1,092,423.53	845,215.99
本期应退税额	593,346.19	797,162.77	434,536.89
本期免抵退税额	1,127,917.42	1,889,586.30	1,279,752.88
本期申报外销收入金额	8,993,817.75	16,824,098.90	10,305,268.14
免抵退税额占外销收入金额的比例	12.54%	11.23%	12.42%
根据税法公司可享受的出口退税率	13%	13%	13%

上表中的应退税额与实际收到的退税金额有一个月的时间差，开票申报外销收入金额与实际确认的收入存在一个月时间差。公司平均免抵退税率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出口退税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汇币种为美金，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外销收入	8,936,638.54	15,542,603.51	10,859,206.00
汇兑损益	-28,071.22	-268,259.08	118,876.74
汇兑损益占外销收入的比重	-0.31%	-1.73%	1.09%

美元汇率（年平均汇率）	6.47	6.90	6.90
美元当年汇率变动（（期末-年初）/年初	-1.23%	-5.42%	3.29%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9-2020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公司汇兑损益受汇率波动亦有一定影响。公司主要外币科目为预收账款/合同负债，2019 及 2020 年在 Kickstarter 预收款项分别为 16 万美金以及 147 万美金，2019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上升，公司外币负债继续升值，产生汇兑损失；2020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年初稍有回升后急速下滑，产生汇兑收益。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与汇率波动相匹配。

2) 行业解决方案收入：

行业解决方案针对国内行业应用客户，公司提供 VR 硬件设施并寻找外包软件公司对项目进行内容上的定制，客户自行采购软件设施搭配使用。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3) 服务收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 点技术开发服务等，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硬件销售收入	10,664,614.16	86.05%	23,716,753.14	89.12%	18,663,645.19	88.08%
行业解决方案收入	1,699,282.75	13.71%	2,731,802.46	10.27%	2,243,216.80	10.59%
技术服务收入	29,946.26	0.24%	162,229.34	0.61%	282,530.65	1.33%
合计	12,393,843.17	100%	26,610,784.94	100.00%	21,189,392.64	100.00%
波动分析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硬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18,663,645.19 元，23,716,753.14 元以及 10,664,614.16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硬件产品销售、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以及提供少量的技术服务。 （1）硬件销售收入波动分析 硬件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大于 85%，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维持在接近 90%，硬件收入按照具体产品可进一步分类如下：					

	2021年1-5月			2020年			2019年		
产品名称	收入	比重(%)	销量(套)	收入	比重(%)	销量(套)	收入	比重(%)	销量(套)
KAT Loco	1,209,682.05	11.34%	854	3,851,379.59	16.24%	3,476	68,385.03	0.37%	86
KAT WALK	70,293.10	0.66%	3	263,475.95	1.11%	17	1,060,748.78	5.68%	43
KAT WALK mini	3,321,264.52	31.14%	128	13,029,209.35	54.94%	449	15,972,671.37	85.59%	710
KAT WALK C	6,017,974.41	56.43%	654	5,990,723.92	25.26%	660	-	-	-
KAT WALK 豪华版	-	-	-	429,594.25	1.81%	12	702,680.48	3.76%	20
配件	45,400.09	0.43%		152,370.08	0.64%		859,159.53	4.60%	7
总计	10,664,614.16	100%	1,639	23,716,753.14	100%	4,614	18,663,645.19	100%	866

- 1) KAT Loco 中文名称为游戏动作控制器套装，该产品于 2019 年上线，当年销售 86 套，2020 年迎来销售爆发期，实现销售 3,476 套，2021 年随着 KAT WALK C 产品的上线，销量回落至 854 套。2019 年 6-7 月在 KS 网站发起众筹活动，筹款金额 17.77 万美元，2019 年 11 月开始陆续发货，2020 年集中发货 1,382 台。为打开市场知名度，这次众筹的定价根据配置不同有 \$79、\$99、\$119、\$129 等套餐。此次活动后，该产品官网订单、海外经销商订单增加，2020 年官网初始售价为 159 美金，后逐步恢复正常零售价 199 美金，2020 年 11 月推出升级版 LOCO S 售价为 229 美金，2021 年主要销售产品为 LOCO S；
- 2) KAT WALK 万向行动平台是公司的老产品，主要在国内线下销售，经销售商也有零星采购，目前该产品正逐步退出市场，销量逐年减少，由 2019 年的 43 套下降至 2021 年的 3 套。
- 3) KAT WALK mini 主要通过境内线下渠道和海外经销商进行销售，2019、2020 以及 2021 年 1-5 月各渠道 KAT WALK mini 销量和对应收入如下：

	2021年1-5年		2020年		2019年	
	收入	销量	收入	销量	收入	销量
境内线下	1,662,654.87	39	8,025,989.97	205	6,572,107.79	228
境外线上			1,194,788.86	46	940,229.31	29
境外线下	369,028.90	11	1,763,796.37	57	3,601,655.01	137
经销商	1,289,580.75	78	2,044,634.15	141	4,858,679.26	316
总计	3,321,264.52	128	13,029,209.35	449	15,972,671.37	710

2020 年境内线下 KAT WALK mini 销量减少约 20 套，但收入增加了 1,453,882.18 元，主要是由于境内销售 KAT WALK mini 套装中，虚拟现实眼镜套装在 2020 年进行了升级，2019 年售卖的多是 HTC-VIVE-消费版，单价约为 5000 元/套，2020 年多升级为 HTC-HTC_VIVE_Pro 套装，单价约为 12,000 元/套。

KAT WALK mini 针对海外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产品标准, 比如欧标、美标、澳标等。公司对经销商报价为\$1500-\$3000 不等, 对经销商的报价受起订量影响, 起订量越高, 价格越优惠。

2020 年公司推出 WALK C 系列产品, 海外玩家倾向于购买 WALK C 系列产品, 减少了对 KAT WALK mini 产品的购买。;

4) KAT WALK C 是公司 2020 年研发出的新产品, 2020 年 6-7 月份现在 Kickstarter 众筹平台上发起新品众筹活动, 早鸟优惠价格为\$699、后价格恢复至\$799, 随配件内容增加价格随之提高, 有\$899、\$1399 等多个不同的配置, 筹款金额约 147 万美金, 自 2020 年底开始发货, 为公司带来收入增长;

5) KAT WALK 豪华版系 KAT WALK 的更早期版本, 目前该产品已退出市场。

2021 年 1 月-5 月公司硬件销售年化收入为 25,595,073.98 元, 与 2020 年相比基本保持稳定。

(2) 行业解决方案收入

行业解决方案一般项目周期在 1 个月以内。常规流程为接到订单—软件开发(或外采)—设备到货—现场演示—甲方使用—确认无误—现场验收。2021 年 1-5 月行业解决方案收入比重增加, 主要系因国网缙云项目在本期验收完成。国网缙云项目的主要内容包括提供电力安全教育 VR 系统制作、配套硬件维护等, 该项目合同金额 157.5 万, 周期较长, 开始于 2019 年 12 月, 最终在 2021 年 2 月验收。2020 年主要的行业解决方案验收项目为核电项目, 2019 年验收的项目为叶城县娱乐城项目及龙门铁路局项目。

(3)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 点技术开发服务等, 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4)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	3,457,204.63	27.89%	11,068,181.43	41.59%	10,330,186.64	48.75%
境外	8,936,638.54	72.11%	15,542,603.51	58.41%	10,859,206.00	51.25%
合计	12,393,843.17	100.00%	26,610,784.94	100.00%	21,189,392.64	100.00%
原因分析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境外收入占比分别为 51.25%, 58.41%以及 72.11%, 2019 年度以及 2020 年度境内和境外收入占比相对稳定, 2021 年度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大幅提升, 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对 KAT WALK C 众筹订单进行了集中发货, 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所致。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境内境外收入按照类型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硬件销售收入	1,732,877.07	8,279,074.90	7,984,311.51
行业解决方案	1,699,282.75	2,731,802.46	2,243,216.80
技术服务收入	25,044.81	57,304.07	102,658.33
境外			
硬件销售收入	8,931,737.09	15,437,678.25	10,679,333.68
技术服务收入	4,901.45	104,925.26	179,872.32
合计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1) 境内销售收入主要包括硬件销售以及行业解决方案收入：1) 硬件销售产品主要为 KAT WALK mini，2021 年年初由于公司主要集中备货发货众筹订单，国内硬件销售年化收入相比 2019 年和 2020 年大幅降低；2) 2021 年 1-5 月行业解决方案年化收入增加，主要系因国网缙云项目在本期验收完成；

(2) 由于公司的经营策略和产品定位自 2020 年起逐渐偏向海外个人消费者市场，通过疫情催化，境外线上消费的销售规模快速增长，2019 年起公司使用海外众筹平台 Kickstarter 进行新产品推广，相关货物次年发出由终端客户签收确认收入，为 2020 年以及 2021 年境外销售带来较大增长。

境外硬件销售收入按照地区分布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比重 (%)	2020 年度	比重 (%)	2019 年度	比重 (%)
欧洲	4,519,154.41	50.60%	6,716,956.28	43.51%	4,545,973.78	42.58%
北美洲	3,459,259.07	38.73%	3,870,509.93	25.07%	2,962,839.90	27.74%
大洋洲	54,294.92	0.61%	1,126,847.77	7.30%	268,085.91	2.51%
非洲	0.00	0.00%	215,072.46	1.39%	293,514.48	2.75%
南美洲	73,543.10	0.82%	342,603.56	2.22%	459,718.71	4.30%
亚洲	825,485.59	9.24%	3,165,688.24	20.51%	2,149,200.90	20.12%
总计	8,931,737.09	100%	15,437,678.25	100%	10,679,333.68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9 年以及 2020 年，来自欧洲及北美洲的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 70%左右，来源于亚洲（主要是日本及韩国）的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 20%左右，其余收入来自其他地区。2021 年来自欧洲及北美洲的销售收入增加至全部收入的近 90%，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公司对众筹订单集中发货所致，众筹订单客户多集中在北美

	洲及欧洲地区。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公司境外收入整体保持上升趋势，其中收入主要来源地欧洲及北美洲也在报告期内保持了持续上升的态势，未受到疫情或中美贸易战的不利影响。
--	---

(5)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线下	3,451,825.88	27.86%	11,060,592.20	41.57%	10,327,383.39	48.74%
境外线上	1,356,092.45	10.94%	3,136,071.55	11.78%	949,065.43	4.48%
境外线下	924,471.90	7.46%	2,725,079.70	10.24%	4,628,378.22	21.84%
经销商	3,038,280.89	24.51%	3,770,405.59	14.17%	5,151,547.41	24.31%
境外众筹	3,612,891.85	29.15%	5,893,443.96	22.15%	52,488.03	0.25%
其他	10,280.20	0.08%	25,191.94	0.09%	80,530.16	0.38%
合计	12,393,843.17	100.00	26,610,784.94	100.00%	21,189,392.64	100.00%
原因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 月-5 月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是境内线下销售，经销商及境外众筹。境内线下客户主要为 B 端客户，采购公司硬件产品或整体行业解决方案。 境内线下销售收入包括硬件销售以及行业解决方案收入：1) 硬件销售产品主要为 KAT WALK mini，2021 年年初由于公司主要集中备货发货众筹订单，国内硬件销售年化收入相比 2019 年和 2020 年大幅降低；2) 当年签订行业解决方案项目周期较长，尚未到验收节点，未确认收入，因此境内线下收入占比有所下降； 境外线上渠道包括公司官网、阿里巴巴、Amazon 等平台。由于公司的经营策略和产品定					

位自 2020 年起逐渐偏向海外个人消费者市场，通过疫情催化，境外线上消费的销售规模快速增长，消费者越来越习惯于转向线上消费，另外公司为规范境外销售及收款流程，也通过加强境外线上营销工作，引导消费者转向线上消费，因此自 2020 年起境外线上销售收入占比大幅提升，境外线下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境外线上销售量较大的官网以及阿里巴巴销售订单中，单个用户绝大部分订购数量为 1 个，少部分 2-4 个的为后期增加的配件订单，或重复购买的价值较低的 KAT Loco 订单。

境外线上和众筹各渠道销量和销售收入参见下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套)	销售金额 (单位：元)	数量 (套)	销售金额 (单位：元)	数量 (套)	销售金额 (单位：元)
阿里巴巴	67	261,677.78	91	1,550,979.23	29	940,229.31
KAT Loco	44	48,768.68	19	22,362.84		
KAT WALK mini			46	1,194,788.86	29	940,229.31
KAT WALK C	23	212,909.11	26	291,802.65		
配件				42,024.88		
官网订单	750	1,094,414.67	940	1,585,092.32	-	8,836.12
KAT Loco	750	1,094,414.67	940	1,573,919.76		
配件				11,172.56	-	8,836.12
境外众筹	344	3,612,891.85	1,857	5,893,443.96	66	52,488.03
KAT Loco		-	1,382	1,325,440.41	66	52,488.03
KAT WALK C	344	3,612,891.85	475	4,568,003.55		
总计	2,255	4,968,984.30	5,776	9,029,515.51	190	1,001,553.46

KAT WALK mini 自 2017 年在阿里巴巴平台销售。2020 年公司在阿里巴巴曾进行促销，销量有所上升。2021 年公司主推 KAT WALK C 系列，KAT WALK mini 则主要通过经销商渠道销售。

公司在 2019 年 11 月左右开始接受官网订单，经试运营后逐步进入正轨。官网销售的产品主要为 Loco、Loco S 及一些配件。2020 年官网初始售价为 159 美金，后逐步恢复正常零售价 199 美金，2020 年 11 月推出升级版 Loco S 售价为 229 美金，2021 年主要销售产品为 Loco S。受经营策略和产品定位影响，2020 年开始公司逐渐偏向海外个人消费者市场，大力发展官网等线上平台业务，销量显著上升。

公司于 2019 年 6、7 月份在 KS 众筹平台发起 KAT Loco 的众筹活动，筹集金额 17.77 万美元，2019 年 11 月开始陆续发货。于 2020 年 6、7 月份发起 KAT walk C 的众筹活动，筹款

金额 159.58 万美元，2020 年 9 月开始陆续发货。KS 平台的筹款时间一般在 40 天左右，即每年的 6-7 月份发起活动筹集资金，第一批发货时间为 3-4 个月，后根据下单时间陆续发货。故 loco 的收入主要确认在 2020 年，walk C 的收入确认集中在 2020 年和 2021 年。

2019 年公司在 Kickstarter 网站上进行的 KAT LOCO 产品众筹项目，报告期内单个客户在众筹网站上的订单情况如下：

套餐	单价	付款成功数量	付款成功人数
1 美金支持	1 美金	23	23
KAT 文化衫	29 美金	1	1
单套 KAT LOCO	根据下单时间先后 价格由 79 美金上 涨至 139 美金	1,222	1,222
2 套 KAT LOCO	129 美金	124	62
4 套 KAT LOCO	119 美金	44	11
10 套 KAT LOCO	109 美金	60	6
20 套 KAT LOCO	99 美金	60	3
100 套 KAT LOCO	90 美金	100	1
产品合计		1,634	1,347

因 KAT LOCO 单价较低，购买多套的用户较多，购买 10 套及以上套餐的用户中，包含三名经销商——Phillips Lighting Solutions LLC（100 台）、BIMO Virtual Adventures（10 台）、NPH VR + Pte Ltd（20 台），公司新品发布渠道为 Kickstarter 平台，三名经销商因认可公司产品，在众筹网站购买公司新品，其余两名购买 20 台产品的客户均为对 VR 产品较为热衷的客户，其中一名 Danh Cong Nguyen 在众筹平台购买公司产品后认可公司产品质量及前景，在 2021 年成为公司的丹麦独家经销商，大额购买订单不存在异常。

2020 年公司在 Kickstarter 网站上进行的 KAT WALK C 产品众筹项目，报告期内单个客户在众筹网站上的订单情况如下：

套餐	单价	付款成功数量	付款成功人数
1 美金支持	1 美金	172	172
单套 KAT WALK C	根据下单时间先后价 格由 699 美金上涨至 999 美金	1,104	1,104
2 套 KAT WALK C	1,979 美金	74	37
4 套 KAT WALK C	3,899 美金	8	2
产品合计		1,358	1,315

Walk C 众筹客户不存在大额、异常的消费情况，不存在刷单行为。

2020 年度经销商收入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公司针对境外经销商进行了整理，清退了一些不符合要求的经销商，收入有所下降；

2019 年起公司使用境外众筹平台进行新产品推广，相关货物次年发出确认收入，因此 2020 年及 2021 年境外众筹平台收入占比大幅上涨。

(7)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硬件产品

硬件产品生产成本的归集和分配方法：①原材料按照实际领用计入各产品生产成本—直接材料成本；②人工费用按照生产订单最终产成品领料金额进行分配；③制造费用按照生产订单最终产成品领料金额进行分配；按上述的方法进行归集分配后，期末将已完工的产品根据产品类型结转至半成品、库存商品等项目。④委托加工费按照委外订单归集到库存商品等项目入库成本。

硬件产品成本的结转方法：报告期内各月末，财务人员在用友 U8 系统根据各类销售商品移动加权平均价格进行成本结转。

(2) 行业解决方案

行业解决方案成本根据项目客户名称进行归集，项目验收后结转成本。

(3) 技术服务

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 点技术开发服务等，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客户在公司官网上购买 K 点后消费，由于官网维护等支出已经费用化，因此技术服务几乎无直接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硬件销售	5,949,930.32	81.75%	12,864,419.4	87.34%	9,171,298.07	86.74%
行业解决	1,328,079.14	18.25%	1,864,496.06	12.66%	1,402,133.52	13.26%

方案							
技 术 服 务	0.00	0%	574.08	0%	33.00	0%	
合计	7,278,009.46	100%	14,729,489.54	100%	10,573,464.59	100%	
原因 分析	硬件销售成本波动分析： 硬件销售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大于 80%，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维持在接近 90%， 硬件销售成本按照具体产品可进一步分类如下：						
	产 品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成本	比重 (%)	成本	比重 (%)	成本	比重 (%)
	KAT Loco	540,681.84	9.09%	2,324,252.18	18.07%	33,854.37	0.37%
	KAT WALK	32,274.90	0.54%	129,252.21	1.00%	632,755.82	6.90%
	KAT WALK mini	2,038,831.24	34.27%	6,921,606.86	53.80%	7,743,079.12	84.43%
	KAT WALK C	3,296,024.84	55.40%	3,199,104.42	24.87%	-	-
	KAT WALK 豪 华 版	-	-	184,416.55	1.43%	261,475.73	2.85%
	配件	42,117.49	0.71%	105,787.18	0.82%	500,133.03	5.45%
	总计	5,949,930.32	100%	12,864,419.4	100%	9,171,298.07	100%
	不同产品成本占比与收入占比整体趋同，收入与成本匹配。行业解决方案成本主要为外部采购软件和技术服务，按照项目归集，与相应的收入配比。技术服务主要是公司提供的少量安装服务收入以及官网上购买 K 点后消费确认的收入，由于官网维护等支出已经费用化，因此技术服务几乎无直接成本。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4,198,043.43	57.68%	10,749,121.63	72.98%	9,111,817.71	86.18%
人工费用	167,155.54	2.30%	360,709.08	2.45%	501,354.44	4.74%
制	20,443.31	0.28%	210,988.96	1.43%	239,717.31	2.27%

造费用						
外购	1,167,515.55	16.04%	726,498.62	4.93%	720,575.13	6.81%
运费	1,724,851.63	23.70%	2,682,171.25	18.21%	0	0
合计	7,278,009.46	100%	14,729,489.54	100%	10,573,464.59	100%

原因分析

2021年1-5月、2020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外购软件以及运费，合计占比大于95.00%，2019年度运费不在营业成本科目核算。

公司硬件产品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自主生产加工量较少导致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占比较低。

外购软件主要为行业解决方案成本，其中2021年1-5月外购成本占比较高的原因主要为2021年验收的丽水跟缙云项目外包成本较高。

2021年1-5月、2020年度运费成本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成本以直接材料及运费成本为主，关于报告期内及期后主要原材料价格、海运价格变动趋势，与公司相关成本及毛利变动的匹配关系如下：

由于Walk和Walk豪华版系公司老产品，正逐步退出市场，报告期内销售量较低且呈下降趋势，因此主要分析loco、Walk_C、Walk_mini。

报告期内及期后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	2021年6-10月	2021年1-5月	2020年	2019年
loco/loco s	PCBA 组件	518.74	343.95	298.93	257.96
Walk C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	815.23	822.83	880.27	-
WALK C	PCBA 组件	552.21	415.37	297.83	-
Walk mini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	3,228.12	3,130.74	3,099.91	3,411.30

注：1个loco的PCBA组件包括2个脚部传感器、1个腰部传感器、1个接收器；Walk_C的PCBA组件为传感器+接收器。

报告期内及期后Loco的主要原材料PCBA组件、Walk C的PCBA组件采购价格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芯片类产品价格逐年增长；Walk C的主要原材料ODT行动平台机械结构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波动的原因为其采购价格主要包括两种：700元（不含税、供应商：王德胜、高密滕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1100元（含税、供应商：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潍坊安泰玛钢有限公司），因此平均采购价格在800-900元波动；报告期内Walk mini的主要原材料ODT行动平台

机械结构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达到一定的采购量以后可以获得较优惠的阶梯结算价格，期后采购价格略有增长；整体而言 ODT 行动平台机械结构采购单价波动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运费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运费	1,724,851.63	2,682,171.25	1,270,287.45
收入金额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占比	13.92%	10.08%	5.99%

注：2019 年运费在销售费用核算。

报告期内及期后，各类产品单位运费及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21 年 6-10 月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单位运费	变动比例	单位运费	变动比例	单位运费	变动比例	单位运费
Loco	198.31	-0.37%	199.04	-21.50%	253.54	-35.15%	390.95
WALK C	2,536.61	37.72%	1,841.88	7.53%	1,712.95	-	-
WALK mini	4,605.95	71.69%	2,682.71	124.75%	1,193.64	-19.19%	1,477.16

报告期内 KAT Loco 单位运费逐渐降低，主要原因：1、发货渠道调整，前期主要通过快递方式，运费较高，速度较快，后期发专线较多，运费较低；2、2020 年起公司开展海外仓业务，由于 Loco 体积较小，部分 Loco 与 WALK C 一起整柜发往海外仓，这部分运费在 WALK C 处统计。

报告期内 WALK C 单位运费逐渐增长，主要系海运价格上升导致。

报告期内 WALK MINI 单位运费先降低再增长，主要系 WALK MINI 并没有通过海外仓发货，运输方式多样，如果为整柜运输，则海运费较高，但客户需另外支付的目的港费用较低，如果为拼箱运输，海运费较低，但客户需另外支付的目的港费用较高，整体对客户而言，整柜运输的平均费用较低；目的港口的不同也导致单位运费的差异较大；2021 年运费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主要系海运价格上升。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变动、海运价格变动与相关成本及毛利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WALK C	单位售价	8,856.80	11.46%	7,946.22	-	-
	单位总成本	4,888.93	10.05%	4,442.59	-	-
	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	1,238.20	5.10%	1,178.10	-	-

	单位运费	1,841.88	7.53%	1,712.95	-	-
	毛利率	44.80%	1.61%	44.09%	-	-
WALK mini	单位售价	19,079.05	-8.94%	20,951.12	13.79%	18,412.61
	单位总成本	8,417.56	21.89%	6,905.84	-15.88%	8,209.53
	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	3,130.74	0.99%	3,099.91	-9.13%	3,411.30
	单位运费	2,682.71	124.75%	1,193.64	-19.19%	1,477.16
	毛利率	55.88%	-16.64%	67.04%	20.99%	55.41%
Loco	单位售价	1,373.41	28.72%	1,066.98	35.48%	787.57
	单位总成本	626.48	1.62%	616.47	-17.80%	750.01
	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	343.95	15.06%	298.93	15.88%	257.96
	单位运费	199.04	-21.50%	253.54	-35.15%	390.95
	毛利率	54.39%	28.80%	42.22%	785.34%	4.77%

注：公司于2020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2019年，公司运费在销售费用列报，为保证报告期单位成本可比性，上述2019年单位总成本包含运费。

报告期内Loco的主要原材料PCBA组件采购价格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芯片类产品价格逐年增长；单位运费有所下降。报告期内Loco的销售价格逐步提高：2019年众筹平台发售loco，特别早鸟价为79及99美金，2020年发货的loco主要为2019年众筹对应标的，单台售价99/119/139美金不等，2020年官网初始售价为159美金，后逐步恢复正常零售价199美金，2020年11月推出升级版LOCO S售价为229美金，销售渠道主要为海外线上以及经销商。综上，报告期内Loco毛利率逐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销售价格的提高和单位运费的下降。

Walk C为公司2020年新发售的产品，报告期内Walk C的毛利率比较稳定，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基本同步增长，整体毛利率变动不大。

报告期内2021年1-5月和2020年Walk mini的主要原材料ODT行动平台机械结构采购价格基本稳定，比2019年下降，主要系公司达到一定的采购量以后可以获得较优惠的阶梯结算价格；2020年毛利率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原材料采购单价和运费的降低，2021年起境外客户多倾向于采购新产品Walk C系列产品，Walk mini销售客户主要是境内线下长期合作客户，售价较低；另外海运费成本的增长也导致2021年毛利率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与相关成本及毛利变动相匹配。

根据公司销售条款及销售实际情况，针对原材料等材料成本的上涨，公司可以通过产品版本升级、调整销售折扣力度等措施调整销售单价，向客户转嫁部分

上涨的生产成本。针对海运费，经销商等海外线下销售，公司针对每笔订单报价，向客户收取海运费，海运费的上涨基本可以向客户转嫁；官网等线上订单，由于公司采取促销策略以及个人客户对运费较为敏感，目前收取较为固定的运费金额，若运费价格上涨较多，则公司需要承担部分海运费价格上涨带来的损失。结合上表公司产品毛利率分析，报告期内 WALK 类产品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比较稳定，芯片类原材料、海运费价格涨势的影响可以通过采取措施向客户转嫁，公司产品仍然具有一定的利润空间。

量化分析主要原材料及海运价格变动对公司经营状况影响的影响：

以 2020 年度为基数，对公司各类主要产品主要原材料及运费分别上涨 5%、10% 进行敏感性分析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		运费价格变动幅度	
		5%	10%	5%	10%
WALK C	模拟测算毛利率	43.35%	42.61%	43.01%	41.94%
	2020 年毛利率	44.09%	44.09%	44.09%	44.09%
	毛利率变动	-0.74%	-1.48%	-1.08%	-2.16%
WALK MINI	模拟测算毛利率	66.30%	65.56%	66.75%	66.47%
	2020 年毛利率	67.04%	67.04%	67.04%	67.04%
	毛利率变动	-0.74%	-1.48%	-0.28%	-0.57%
Loco	测算毛利率	40.82%	39.42%	41.03%	39.85%
	2020 年毛利率	42.22%	42.22%	42.22%	42.22%
	毛利率变动	-1.40%	-2.80%	-1.19%	-2.38%

注：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原材料价格波动、运费波动均无法及时通过售价传导给客户；（2）主要原材料、运费占单位总成本的比例不变。

根据上表，各类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每增长 5%，毛利率将下降 0.74%-1.40%，运费每增长 5%，毛利率将下降 0.28%-1.19%；原材料采购价格每增长 10%，毛利率将下降 1.48%-2.80%，运费价格每增长 10%，毛利率将下降 0.57%-2.38%。再结合公司对产品和海运费的定价政策和实际情况，若价格进一步上涨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其他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1年1月—5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技术服务	29,946.26	0	100.00%																																																
行业解决方案	1,699,282.75	1,328,079.14	21.84%																																																
硬件销售	10,664,614.16	5,949,930.32	44.21%																																																
合计	12,393,843.17	7,278,009.46	41.28%																																																
原因分析	1) 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咨询、线下运营、K点技术开发服务等，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由于官网维护等支出已经费用化，因此技术服务几乎无直接成本； 2) 行业解决方案在报告期内毛利波动较大，系因行业解决方案收入金额总体较低，受个别项目毛利影响较大。因公司主要为行业解决方案客户提供硬件设备，而解决方案中软件开发主要依靠外包，导致解决方案议价能力较弱。对于行业解决方案项目，软件开发才是核心，这块的成本拉低了项目的毛利，2021年行业解决方案收入主要来源于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有限公司以及丽水永道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电力解决方案项目，因项目系公司有意打造的电力标杆项目，因此让渡了较大的利润空间； 3) 硬件销售毛利在2020年度以及2021年度基本保持稳定，维持在45%左右。2021年1-5月硬件销售境内境外毛利率分别列示如下： <table> <tr> <th>硬件销售</th><th>收入</th><th>成本</th><th>毛利率</th></tr> <tr> <td>境内</td><td>1,732,877.07</td><td>987,606.16</td><td>43.01%</td></tr> <tr> <td>境外</td><td>8,931,737.09</td><td>4,962,324.16</td><td>44.44%</td></tr> <tr> <td>合计</td><td>10,664,614.16</td><td>5,949,930.32</td><td>44.21%</td></tr> </table> 2021年1-5月境内境外毛利率较为接近，均在45%左右，2021年1-5月境外硬件销售按地区分布毛利率列示如下： <table> <tr> <th>地区</th><th>收入</th><th>成本</th><th>毛利率</th></tr> <tr> <td>欧洲</td><td>4,519,154.41</td><td>2,537,689.56</td><td>43.85%</td></tr> <tr> <td>北美洲</td><td>3,459,259.07</td><td>1,858,203.89</td><td>46.28%</td></tr> <tr> <td>大洋洲</td><td>54,294.92</td><td>25,317.20</td><td>53.37%</td></tr> <tr> <td>非洲</td><td>-</td><td>-</td><td>-</td></tr> <tr> <td>南美洲</td><td>73,543.10</td><td>31,977.64</td><td>56.52%</td></tr> <tr> <td>亚洲</td><td>825,485.59</td><td>509,135.87</td><td>38.32%</td></tr> <tr> <td>总计</td><td>8,931,737.09</td><td>4,962,324.16</td><td>44.44%</td></tr> </table>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地欧洲及北美洲的毛利率在45%左右，因海运成本上升，2021年1-5月毛利率相比2020年略有下降；亚			硬件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1,732,877.07	987,606.16	43.01%	境外	8,931,737.09	4,962,324.16	44.44%	合计	10,664,614.16	5,949,930.32	44.21%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欧洲	4,519,154.41	2,537,689.56	43.85%	北美洲	3,459,259.07	1,858,203.89	46.28%	大洋洲	54,294.92	25,317.20	53.37%	非洲	-	-	-	南美洲	73,543.10	31,977.64	56.52%	亚洲	825,485.59	509,135.87	38.32%	总计	8,931,737.09	4,962,324.16	44.44%
硬件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1,732,877.07	987,606.16	43.01%																																																
境外	8,931,737.09	4,962,324.16	44.44%																																																
合计	10,664,614.16	5,949,930.32	44.21%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欧洲	4,519,154.41	2,537,689.56	43.85%																																																
北美洲	3,459,259.07	1,858,203.89	46.28%																																																
大洋洲	54,294.92	25,317.20	53.37%																																																
非洲	-	-	-																																																
南美洲	73,543.10	31,977.64	56.52%																																																
亚洲	825,485.59	509,135.87	38.32%																																																
总计	8,931,737.09	4,962,324.16	44.44%																																																

	洲地区毛利率较低，约为 38.32%，主要是由于亚洲地区境外硬件销售主要针对经销商，经销商毛利较低；大洋洲及南美洲销售额占比极小，且主要销售产品为官网销售 LOCO S，2021 年提价后毛利率较高。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技术服务	162,229.34	574.08	99.65%																
行业解决方案	2,731,802.46	1,864,496.06	31.75%																
硬件销售	23,716,753.14	12,864,419.40	45.77%																
合计	26,610,784.94	14,729,489.54	44.65%																
原因分析	1）行业解决方案毛利率自 2020 年起大幅下降，公司针对境内业务发展，大力开拓行业解决方案方向，客户大多规模较大，公司本身议价能力有限，又在开拓业务初期，因此项目毛利较低，收入金额总体较低，受个别项目毛利影响较大。																		
	2）2020 年度硬件销售的毛利率为 45.77%，相比 2019 年的毛利率下降了 5.10%，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公司应用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产品直接相关的运费成本计入成本，另外材料成本也有所上涨。																		
	2020 年硬件销售境内境外毛利率分别列示如下：																		
	<table><tr><td>硬件销售</td><td>收入</td><td>成本</td><td>毛利率</td></tr><tr><td>境内</td><td>8,279,074.90</td><td>4,306,323.10</td><td>47.99%</td></tr><tr><td>境外</td><td>15,437,678.24</td><td>8,558,096.30</td><td>44.56%</td></tr><tr><td>合计</td><td>23,716,753.14</td><td>12,864,419.40</td><td>45.77%</td></tr></table>			硬件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8,279,074.90	4,306,323.10	47.99%	境外	15,437,678.24	8,558,096.30	44.56%	合计	23,716,753.14	12,864,419.40	45.77%
	硬件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8,279,074.90	4,306,323.10	47.99%															
	境外	15,437,678.24	8,558,096.30	44.56%															
	合计	23,716,753.14	12,864,419.40	45.77%															
	① 2020 年境内硬件销售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境内硬件销售产品类型主要为 KAT WALK mini 系列产品，mini 系列自 2019 年起以套装形式出售，从境内长期合作伙伴推广至其他新开发客户，初始推广价格较低，导致后期毛利率较高，另外，2020 年公司升级了 mini 配套虚拟现实眼镜套装，进一步提高了售价，也为毛利率带来一定增长；																		
	② 2020 年度境外硬件毛利率相比 2019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境外硬件产品销售结构的改变，2019 年度境外硬件销售产品主要为 KAT WALK mini 系列产品，而 2020 年由于 WALK c 众筹项目的上线，海外用户更多选择 WALK c 产品，WALK c 产品早鸟价毛利较低，因此拉低了境外硬件销售毛利，同时境外产品销售运费较高，2020 年起运费计入销售成本，进一步降低了境外硬件产品销售的毛利率。																		
2020 年境外硬件销售按地区分布毛利率列示如下：																			
<table><tr><td>地区</td><td>收入</td><td>成本</td><td>毛利率</td></tr></table>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欧洲	6,716,956.28	3,526,720.25	47.50%
	北美洲	3,870,509.93	2,047,316.60	47.10%
	大洋洲	1,126,847.77	655,297.85	41.85%
	非洲	215,072.46	114,087.46	46.95%
	南美洲	342,603.56	197,536.83	42.34%
	亚洲	3,165,688.24	2,017,137.30	36.28%
	总计	15,437,678.25	8,558,096.30	44.5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地欧洲及北美洲的毛利率在47%左右，因2020年起运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相比2019年大幅下降；2020年来自大洋洲的收入对应毛利率显著低于2019以及2021年1-5月，主要是由于公司发出并确认了2020年WALK C众筹订单，其对应价格多为早鸟价，公司毛利较低，另外2020年公司新增澳大利亚以及新西兰的经销商提货，拉低了毛利率；亚洲地区境外硬件销售主要针对经销商，经销商毛利较低。

2019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技术服务	282,530.65	33.00	99.99%
行业解决方案	2,243,216.80	1,402,133.52	37.49%
硬件销售	18,663,645.19	9,171,298.07	50.86%
合计	21,189,392.64	10,573,464.59	50.1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收入来源于硬件销售，因此整体毛利率与硬件销售毛利率基本持平，约为50%。境内硬件销售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给予一些长期合作的客户较高的销售折扣。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包括万向行动平台、虚拟现实眼镜套装和控制中心和其他配件根据客户需求组成。

2019年硬件销售境内境外毛利率分别列示如下：

硬件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7,984,311.51	4,406,402.57	44.81%
境外	10,679,333.68	4,764,895.50	55.38%
合计	18,663,645.19	9,171,298.07	50.86%

2019年境外硬件销售按地区分布毛利率列示如下：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欧洲	4,545,973.78	1,892,943.77	58.36%
北美洲	2,962,839.90	1,348,902.98	54.47%

大洋洲	268,085.91	137,389.80	48.75%
非洲	293,514.48	89,285.22	69.58%
南美洲	459,718.71	240,747.72	47.63%
亚洲	2,149,200.90	1,055,626.01	50.88%
总计	10,679,333.68	4,764,895.50	55.38%

各地区毛利率分布主要与主要销售产品类别、客户群体与销售渠道相关，2019 年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欧洲、北美洲毛利率较为接近，主要包括线下硬件销售、众筹 LOCO 订单以及经销商订单，总体毛利率为 55 左右；亚洲主要客户为经销商，毛利率较低；2019 年非洲地区毛利率很高，非洲地区为线下零星订单，受单个订单毛利影响较大，2019 年实现 4 台 KAT mini 销售，毛利率约为 70%。

虚拟现实眼镜套装和控制中心公司主要部件采取外部采购方式获取，公司基本平价卖出，以下以硬件产品套装中万向行动平台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不考虑运费影响）：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KAT Loco	1,243.72	430.41	65.39%	913.23	362.93	60.26%	603.55	359.06	40.51%
KAT WALK	17,550.30	5,803.97	66.93%	15,833.32	5,582.46	64.74%	20,107.77	4,846.79	75.90%
KAT WALK mini	17,085.66	5,772.98	66.21%	20,366.64	5,698.75	72.02%	17,954.17	5,135.77	71.40%
KAT WALK C	6,431.34	2,712.28	57.83%	6,536.38	2,728.34	58.26%		-	-
KAT WALK 豪华版	-	-		29,306.56	6,419.40	78.10%	39,371.65	6,388.98	83.77%

1、2019 年众筹平台发售 loco，特别早鸟价为 79 及 99 美金，2020 年发货的 loco 主要为 2019 年众筹对应标的，单台售价 99/119/139 美金不等，2020 年官网初始售价为 159 美金，后逐步恢复正常零售价 199 美金，2020 年 11 月推出升级版 LOCO S 售价为 229 美金，销售渠道主要为海外线上以及经销商。Loco 主要原材料为四组 PCBA 组件，采购成本占总成本的 75%-80%，其采购价格自 2019 年的 64.49 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85.99 元，单位成本逐年小幅上升；

2、KAT WALK 系公司老产品，正逐步退出市场，销售量逐年减少。2020 年 WALK 销售客户主要是长期合作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合作价格 17,000 元，价格较低导致毛利率偏低；

3、KAT WALK mini 主要通过境内境外线下渠道和海外经销商进行销售。KAT WALK mini 有多种型号，针对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产品标准，比如欧标、美标、澳标等，其中经销商报价为\$1500-

\$3000 不等，对经销商的报价受起订量影响，起订量越高，价格越优惠。2018-2019 年 KAT WALK mini 尚处于推广阶段，价格较低；2020 年起价格上涨，毛利较高；2021 年起境外客户多倾向于采购新产品 WALK C 系列产品，WALK mini 销售客户主要是境内线下长期合作客户，售价较低，因此毛利率较低；

4、KAT WALK C 产品自 2020 年推出，毛利较为稳定。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1.28%	44.65%	50.10%
奋达科技	21.42%	17.44%	16.91%
天堰科技	-	59.03%	59.69%
原因分析	注：奋达科技为上市公司，表中所列毛利率为 2021 年一季度毛利率。 天堰科技（833047）是新三板挂牌公众公司，其产品主要是运用于医药教育行业，主要从事医学教学模型、教学仪器和训练管理软件等医学教育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经营的产品包括基础模拟器、智能仿真模拟器、虚拟现实模拟器、训练与管理软件、训练辅助配套等。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各级医院、医学院校、医疗健康机构及部队医疗机构等。因为天堰科技主要面向医疗行业，其总体毛利率水平和虚拟现实模拟器的毛利率水平都高于虚拟现实科技。从可比公司天堰科技的产品毛利率水平也反映了虚拟现实硬件或软件产品行业当前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奋达科技（002681）是深交所上市公司，公司主营消费电子整机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是智能硬领域垂直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声产品、智能可穿戴、健康电器、精密金属结构件等。奋达科技智能可穿戴产品主要包括了智能手环、智能手表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其整体毛利率水平和智能穿戴产品毛利率水平基本在 20%左右，远低于虚拟现实科技 VR 产品的毛利率水平。 因 VR 行业属于较为前沿的互联网科技型产业，其产业的规模化发展尚未建立，国内外大量的 VR 细分领域公司在各自硬件、软件产品上都有其自身的特点，公众公司中与虚拟现实科技产品较为类似的公司仍没有，当前 VR 行业的快速发展已经得到了市场的认可，行业整体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销售方式分类		
2021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线下	3,451,825.88	2,315,685.31	32.91%
境外线上	1,356,092.45	580,723.37	57.18%
境外线下	924,471.90	511,369.90	44.69%
经销商	3,038,280.89	1,882,779.87	38.03%
海外众筹平台	3,612,891.85	1,987,451.01	44.99%
其他	10,280.20	-	100.00%
合计	12,393,843.17	7,278,009.46	41.28%
原因分析	（1）2021 年 1-5 月境内线下订单毛利率相比 2020 年进一步下滑，主要是由于行业解决方案订单受单个项目影响较大，本期行业解决方案的毛利仅为 21.84%，造成了境内线下订单的整体毛利下滑； （2）2021 年 1-5 月境外线上订单毛利情况与 2020 年相比较为稳定； （3）2021 年 1-5 月境外线下以及经销商订单毛利率相比 2020 年度大幅下滑，主要是由于 2021 年材料成本大幅上升，导致毛利下滑； （4）2021 年 1-5 月海外众筹平台订单毛利相比 2020 年小幅上升，主要是由于 2020 年确认收入的订单多为众筹初期 WALK C 早鸟价，毛利较低，而 2021 年确认收入的订单多为中后期众筹订单，毛利相比 2020 年小幅上升。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线下	11,060,592.20	6,366,487.50	42.44%
境外线上	3,136,071.55	1,441,171.99	54.05%
境外线下	2,725,079.70	1,346,600.75	50.58%
经销商	3,770,405.59	2,132,768.00	43.43%
海外众筹平台	5,893,443.96	3,440,353.15	41.62%
其他	25,191.94	2,108.15	91.63%
合计	26,610,784.94	14,729,489.54	44.65%
原因分析	（1）2020 年度境内线下订单整体毛利率与 2019 年保持一致，其中境内硬件产品销售毛利率因 KAT WALK mini 产品套装提价有较大幅度增长，但与此同时，行业解决方案毛利的下降抵消了硬件销售带来的毛利增长； （2）2020 年度境外线上、线下、经销商以及海外众筹订单毛利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新收入准则应用，运费计入销售成本，加之疫情影响，海外运费大幅上升。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线下	10,327,383.39	5,930,305.51	42.58%
境外线上	949,065.43	229,383.15	75.83%
境外线下	4,628,378.22	1,804,510.99	61.01%
经销商	5,151,547.41	2,581,041.07	49.90%
海外众筹平台	52,488.03	25,883.56	50.69%
其他	80,530.16	2,340.31	97.09%
合计	21,189,392.64	10,573,464.59	50.10%
原因分析	(1) 其他主要为 K 点服务收入，毛利率接近 100%； (2) 境外线上订单总体毛利较高，境外线上订单包括官网订单和阿里巴巴订单等，线上订单多为个人玩家消费者，价格敏感度不高，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 9 折左右，2019 年毛利较高系不包括运费，考虑境外运费后毛利较为稳定； (3) 境外线下订单及经销商订单毛利率整体低于境外线上订单，海外线下 B 端买家以及经销商一般订购量较大，且在当地具有一定的品牌推广的效力，因此定价一般为官方零售价的 6-7 折； (4) 2019 年海外众筹平台推广产品为 KAT LOCO 系列产品； (5) 境内线下订单包含硬件销售和行业解决方案订单，行业解决方案订单整体毛利较低，因此综合来看，境内线下订单毛利较低。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销售费用（元）	2,094,668.51	6,317,684.99	8,180,067.55
管理费用（元）	1,365,993.12	1,768,045.01	1,910,058.21
研发费用（元）	1,851,607.15	5,416,680.87	5,972,049.48
财务费用（元）	40,132.00	-128,886.25	178,954.14
期间费用总计（元）	5,352,400.78	13,373,524.62	16,241,129.3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90%	23.74%	38.6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02%	6.64%	9.0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94%	20.36%	28.1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2%	-0.48%	0.8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43.18%	50.26%	76.63%
原因分析	1、2020 年度公司因受到新冠疫情影响，销售费用在当		

	年显著下降,而VR硬件设备逐渐受到海外客户的青睐,通过线上销售,2020年度公司收入不降反升,致使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9年度下降明显; 2、2020年公司在疫情期间适当降低了管理费用的支出,当年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下降,同期收入增长导致了2020年度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较上年显著下降; 3、报告期内公司作为VR硬件行业的科技型企业,始终重视产品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较为稳定,因2020年度收入有所上升,因此研发费用占同期营收比重有所下降; 4、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节省期间费用,降低不必要的费用支出,同时不断提高营业收入水平,开源节流,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当期营收比重呈现显著下降趋势。
--	--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研发、销售、管理等各类人员报告期内的平均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5月	2020年	2019年
生产人员月人均薪酬	6,701.85	6,109.57	6,263.80
研发人员月人均薪酬	11,846.13	11,103.85	10,869.45
销售人员月人均薪酬	12,473.69	13,743.95	13,075.80
管理人员月人均薪酬	12,188.38	10,534.68	11,194.86
月人均薪酬	10,802.51	10,373.01	10,350.98

同行业可比公司月平均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杰美特(300868)月人均薪酬	10,456.41	9,571.77
极米科技(688696)月人均薪酬	10,718.30	12,284.90
奋达科技(002681)月人均薪酬	6,842.77	10,305.96
可比公司平均数	9,339.16	10,720.88
公司月人均薪酬	10,373.01	10,350.98
差额	-1,033.85	369.90

当地月平均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杭州市月人均薪酬	10,692.33	9,778.25
公司当地月人均薪酬	11,794.16	11,713.37
差额	-1,101.83	-1,935.12
山东省月人均薪酬	7,312.42	6,787.17
公司当地月人均薪酬	6,109.57	6,263.80
差额	1,202.85	523.37

注：公司销售人员、研发人员、管理人员主要在杭州市，生产人员主要在山东省。

月平均薪酬与公司业务发展及业绩变动匹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月人均薪酬	10,802.51	10,373.01	10,350.98
营业收入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类人员报告期内的月平均薪酬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当地月平均薪酬之间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报告期内的月平均薪酬持续上涨，与公司业务发展及业绩变动相匹配。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资薪金	1,209,948.33	3,174,851.31	3,517,912.22
推广费	514,385.00	1,044,148.47	1,776,293.07
运费	31,509.83	38,478.54	1,270,287.45
服务费	34,614.72	1,201,020.60	403,767.08
租赁费	73,373.01	252,263.18	321,259.04
差旅交通费	81,526.17	158,485.17	300,726.14
折旧与摊销	36,326.44	149,857.26	236,698.99
安装维修费	15,406.14	44,125.86	91,046.43
业务招待费	57,850.89	73,217.43	86,046.78
办公费	14,475.12	45,574.99	54,030.59
水电物业费	21,746.86	86,154.03	80,063.06
其他	3,506.00	49,508.15	41,936.70
合计	2,094,668.51	6,317,684.99	8,180,067.55
原因分析	1、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呈逐步下降的趋势，2020 年度		

较 2019 年度销售费用下降明显，其中主要原因是公司运费显著下降，运费大幅下降的原因是：根据新的会计准则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为销售商品发生的运输费用计入当期成本。

- 2、2020 年服务费较 2019 年度有明显上涨，其主要原因是众筹平台手续费，根据平台规则，众筹平台手续费按照项目收集总金额的 5%收取。另外平台打款至公司账户时，平台合作的支付平台 Stripe 会收取总金额的 3%-5%的手续费。2020 年众筹项目总金额为 147 万美金，因此手续费显著增加。
- 3、2020 年度公司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适当控制了费用支出，是导致销售费用下降的原因。
- 4、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8.60%、23.74%以及 16.90%，考虑可比公司公开数据可比期间，取 2019 年以及 2020 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如下：

报告期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率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费用率	营业收入（万元）
奋达科技（002681）	2.74%	353,800	2.35%	353,600
天堰科技（833047）	16.63%	20,810	18.69%	19,250
虚现科技	23.74%	2,661	38.60%	2,118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虚现科技销售费用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处于开拓市场期，营销费用的投入远高于已处于成熟运营、业绩稳定的上市公司奋达科技，略高于规模较大的挂牌公司天堰科技。

- 5、销售费用-推广费主要系由展位费、各大流量平台以及搜索引擎的广告推广费用组成。其中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通过百度平台支付的推广费为 53.56 万**

	元、27.97 万元、12.71 万元，对应的销售收入为 412.41 万元、928.25 万元、428.02 万元；通过谷歌平台支付的推广费为 80.03 万元、62.10 万元、24.78 万元，对应的销售收入为 557.74 万元、586.12 万元、228.06 万元。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资薪金	658, 172. 30	1, 296, 373. 35	1, 502, 297. 83															
租赁费	84, 274. 75	148, 256. 93	148, 650. 38															
中介机构服务费	436, 624. 46	164, 017. 54	92, 972. 49															
办公费	28, 203. 79	37, 974. 35	28, 100. 24															
折旧与摊销	17, 428. 43	29, 566. 39	32, 427. 76															
水电物业费	20, 500. 78	43, 279. 30	34, 363. 21															
差旅交通车辆费	17, 366. 40	32, 932. 20	53, 965. 36															
业务招待费	33, 068. 94	15, 644. 95	17, 280. 94															
其他	70, 353. 27	0. 00	0. 00															
合计	1, 365, 993. 12	1, 768, 045. 01	1, 910, 058. 21															
原因分析	1、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9 年度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和 2020 年管理人员人数均为 11 人，工资薪酬下降的原因为 2020 年因公司扁平化管理，减少了财务总监岗位导致管理人员工资薪金较上年有所下降外，除此之外，其他管理费用与 2019 年度基本相当； 2、2021 年 1-5 月公司管理费用显著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股改和申请挂牌新三板支付了较大金额的中介机构服务费，除此以外 2021 年 1-5 月公司管理费用支出较为平稳； 3、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9. 01%、6. 64%以及 11. 02%，考虑可比公司公开数据可比期间，取 2019 年以及 2020 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如下： <table><tr><th>报告期</th><th colspan="2">2020 年</th><th colspan="2">2019 年</th></tr><tr><th>可比公司</th><th>管 理 费 用 率</th><th>营 业 收 入 （ 万 元）</th><th>管 理 费 用 率</th><th>营 业 收 入 （ 万 元）</th></tr><tr><td>奋 达 科 技</td><td>4. 48%</td><td>353, 800</td><td>5. 88%</td><td>353, 600</td></tr></table>			报告期	2020 年		2019 年		可比公司	管 理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 万 元）	管 理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 万 元）	奋 达 科 技	4. 48%	353, 800	5. 88%	353, 600
报告期	2020 年		2019 年															
可比公司	管 理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 万 元）	管 理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 万 元）														
奋 达 科 技	4. 48%	353, 800	5. 88%	353, 600														

	(002681)				
	天堰科技 (833047)	16.23%	20,810	14.95%	19,250
	虚拟现实	6.64%	2,661	9.01%	2,118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虚拟现实的管理费用率与奋达科技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天堰科技的管理费用率远高于其他两家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天堰科技处于医学模拟教育行业，主要为各类医学院校、医院、医疗健康机构等提供产品和服务，终端客户主要为各类医学院校和医院等机构，天堰科技所处行业特性要求公司需要大量的维护管理人员，管理费用率较高。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人工费	1, 374, 151. 28	3, 031, 349. 83	3, 564, 745. 09										
材料费	110, 115. 98	1, 118, 091. 11	560, 814. 74										
租赁费	99, 451. 93	325, 782. 95	298, 469. 84										
设计、检测、认证费	13, 458. 78	319, 226. 37	178, 558. 56										
折旧摊销	51, 514. 57	133, 577. 51	141, 740. 95										
技术服务费	86, 724. 27	107, 324. 71	470, 343. 28										
其他	116, 190. 34	381, 328. 39	757, 377. 02										
合计	1, 851, 607. 15	5, 416, 680. 87	5, 972, 049. 48										
原因分析	1、 公司作为 VR 行业的科技型企业，报告期内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支出，VR 行业发展较快，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研发投入持续开发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并产生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最主要的就是研发人员的人工费用， 和一定的研发材料费用。VR 行业产品更新迭代较快，公司持续投入研发紧跟市场发展是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基本保证； 3、 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28. 18%、20. 36%以及 14. 94%，考虑可比公司公开数据可比期间，取 2019 年以及 2020 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如下： <table><tr><td>报告期</td><td colspan="2">2020 年</td><td colspan="2">2019 年</td></tr><tr><td>可比公司</td><td>研 发 费 用 率</td><td>营 业 收 入 (万元)</td><td>研 发 费 用 率</td><td>营 业 收 入 (万元)</td></tr></table>			报告期	2020 年		2019 年		可比公司	研 发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万元)	研 发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万元)
报告期	2020 年		2019 年										
可比公司	研 发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万元)	研 发 费 用 率	营 业 收 入 (万元)									

奋达科技 (002681)	6.00%	353,800	7.40%	353,600
天堰科技 (833047)	12.56%	20,810	15.61%	19,250
虚现科技	20.36%	2,661	28.18%	2,118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虚现科技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保持了最高的研发费用投入，主要是由于虚现科技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新兴行业，技术发展迅猛，更新迭代较快，行业特点要求公司需要保持高研发投入以保持公司在行业发展大潮中处于领先地位。

4、公司研发人员的认定标准系根据员工所属部门及具体工作职责来进行认定。公司研发人员包括从事产品及工艺研发设计的专业人员、负责试验检测等辅助人员。专业人员均为研发中心员工，辅助人员任职于生产管理中心、技术服务中心、产品中心等技术岗位，主要提供项目不同阶段的研发试样、产品检测、设备调试等辅助支持性工作。

5、研发活动领用原材料包含直接材料和模具费，2019年、2020年、2021年1-5月直接材料金额为536,051.53元、95,173.66元、80,027.49元，主要为研发需要的物料如头显、显卡、芯片等；模具费金额为24,763.21元、1,022,917.45元、30,088.49元，2020年模具费金额较大的原因为2020年KAT Walk C项目模具费支出50万和KAT WALK PRO项目模具费支出30万。研发费用中的原材料按研发领用单所列项目归集到研发项目，实际领用时根据研发项目、存货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填写出库单，由研发物料转入研发费用，据此与生产用材料进行区分。

6、2019年、2020年、2021年1-5月研发费用-技术服务费金额为470,343.28元、107,324.71元、86,724.27元，具体业务内容如下：在研发阶段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提供的云服务器、云存储、域名等费用；成都维京互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VR游戏项目《Bullet Sorrow VR 跑步机版》，在研发阶段将该游戏软件嵌入到公司的KAT WALK产品，合同总额70万；南京妖灵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VR游戏项目《合金突击》，在研发阶段将该游戏软件嵌入到公司的KAT WALK产品，合同总额20万；杭州开耳科技有限公司开发VR插件模拟系统12万；杭州伊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KAT LOCO的UE4引擎的SDK定制项目2.5万元等。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835.96	3,919.43	2,555.56
银行手续费			
汇兑损益	-28,071.22	-268,259.08	118,876.74
其他支出	69,039.18	143,292.26	62,632.96
合计	40,132.00	-128,886.25	178,954.14
原因分析	报告对公司财务费用影响最大的是汇兑损益，因报告期公司有超过半数产品是销售给境外客户，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变动将造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波动，2020 年度公司因汇率变动产生了当期汇兑收益 26.83 万元，致使当期财务费用为负值。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311,379.75	2,075,814.44	2,267,885.40
增值税即征即退	80,755.42	470,441.58	372,811.61
合计	392,135.17	2,546,256.02	2,640,697.0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 VR 行业的科技型企业，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31.14 万元、207.58 万元和 226.79 万元。具体政府补助内容见本节（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除此以外因公司向境外销售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返还，报告期 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增值税返还金额分别为：8.07 万元、47.04 万元和 37.28 万元。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6.96	-62,164.19	-31,280.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77,054.31	211,404.67	295,800.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78,091.27	149,240.48	264,519.6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主要有，公司持有参股的子公司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使用权益法核算，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产生投资收益分别为：0.10 万元、-6.22 万元和-3.13 万元，公司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产生投资收益分别为：7.71 万元、21.14 万元和 29.58 万元。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16,497.10	52,813.80	14,409.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旧准则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新准则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旧准则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16,497.10	52,813.80	14,409.3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发生变动，计入当期价值变动损益。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162,325.26	-36,589.63	-12,552.47
合计	-162,325.26	-36,589.63	-12,552.4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信用减值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导致，2021年1-5月、2020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各期计提坏账损失分别为16.23万元、3.66万元和1.26万元。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00	0.00	-478,985.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379.75	2,075,814.44	2,267,88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551.41	264,218.47	310,209.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289.28	16,933.37	24,321.7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8,220.44	2,356,966.28	2,123,430.6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8,220.44	2,356,966.28	2,123,430.64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和企业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分别为：31.14 万元、207.58 万元和 226.79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处理固定资产产生固定资产处理收益-17.65 万元。报告期 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46.82 万元、235.70 万元和 212.34 万元。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 1 月—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人工智能小镇补助			1,106,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未来科技城管理

款						委员会
增值税即征即退			372,811.61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金库余杭市支库
国外发明专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技创新券			29,196.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
2017 年度上云师范企业			19,885.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
著作权奖励补助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著作权奖励补助专款
中小微企业研发投入补助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
未来科技城研发、房租补贴款			672,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研发奖励			12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
余杭区商务局境补展会补贴			82,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
境补自主品牌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
代扣代缴个税、社保补贴等			19,404.40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余杭区税务局\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处
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		1,348,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增值税即征即退		470,441.58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金库余杭市支库
外经贸补助		225,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
工业新产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房租减免		124,408.23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专利补助与奖励款		65,1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国外发明专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稳岗补贴		21,604.81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科技创新券		18,538.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单位零余额账户
两直资金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零星补助		11,863.4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处/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	285,55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市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增值税即征即退	80,755.42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金库余杭市支库
专利补助与奖励款	22,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杭州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29.75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余杭区税务局
合计	392,135.17	2,546,256.02	2,640,697.01	与收益相关	是	-

注：备注内容为补助来源情况。

政府补助中“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和“未来科技城研发、房租补贴款”的获取条件均为：在未来科技城范围内完成工商注册及纳税登记，在未来科技城范围内有固定办公场所，人员正常办公，鉴定人工智能小镇项目企业发展任务书的企业。政策依据均为《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杭科（创）管〔2017〕80号）、《余杭区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创目扶持政策指导意见》（余财政〔2019〕21号）、《余杭区企业租赁补助政策指导意见（试行）（余财政〔2019〕22号）》，2019年、2020年、2021年1-5月“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补助金额分别为1,106,300.00元、1,348,400.00元、285,550.00元，2019年“未来科技城研发、房租补贴款”补助金额为672,200.00元。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即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公

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税收优惠。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增值税即征即退”补助金额分别为 372,811.61 元、470,441.58 元、80,755.42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公司申请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主要明细项目为办公用房租金补助、研发费用补助、云服务补助，均根据已经发生的费用进行申请，与增值税即征即退均未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因此可以一次性计入其他收益，无需进行递延。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政府补助金额为 2,640,697.01 元、2,546,256.02 元、392,135.17 元，占同期归属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8.67%、291.82%及 500.67%，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程度较大。政府补助中“人工智能小镇补助款”补助期限为 3 年，即 2018 年 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该类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其他主要政府补助如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该类政府补助在国家政策持续下具有可持续性。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2605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率为 15%。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率 13%。

本公司产品享受增值税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税收优惠，即按 13%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0.00	0.00	0.00
银行存款	3,857,830.30	6,415,164.36	2,544,698.68
其他货币资金	1,138,203.41	1,480,760.55	688,101.44
合计	4,996,033.71	7,895,924.91	3,232,800.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在第三方平台	1,017,383.41	1,480,760.55	688,101.44
银行保函保证金	120,820.00	-	-
合计	1,138,203.41	1,480,760.55	688,101.44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放在支付宝、oceanpayment、paypal、pingpong 和一达通等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以及杭州银行保函保证金，存放于第三方平台的资金均以公司名义开立账户。

公司通过支付宝进行的付款遵守公司费用审批制度和内部资金管理规定，相关付款需经由适当权限审批。公司财务和出纳会每月核对第三方支付平台余额和公司账面余额，若有差异，编制余额调节表，报告期内未出现过余额不一致情形。

支付宝是服务全球 12 亿用户的数字生活开放平台，支付宝上有支付、理财、生活服务、政务服务、公益等多个场景与行业的服务，服务类别超过一千种。公司在支付宝上开立的账户主要用于淘宝小额材料采购。

Oceanpayment 是总部设在香港的第三方支付平台，Oceanpayment 钱海长期与 Visa、MasterCard、American Express、UnionPay International、WeChat Pay、Alipay、Google Pay、Apple Pay 等近百家国际金融机构保持战略合作或业务关系，系统平台支撑全球 500 多种支付产品，覆盖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服务全球电子商务网站数万个。虚拟现实在 Oceanpayment 上开立的账户，绑定杭州银行美金户，主要用于官网收款。Oceanpayment 收款需后台能追踪到客户已收，且累计金额达到 5000 美金会自动转入公司银行账户，自入账时起算满 180 天可自动结算。

PayPal 是全球使用最为广泛的第三方支付工具之一，快捷支付并接收包括美元、加元、欧元、英镑、澳元和日元等 25 种国际主要流通货币。虚拟现实在 Paypal 上开立的账户，绑定工商银行美金户，主要用于官网、海外线下、众筹订单的配件税金等收款。Paypal 收款是一半冻结、一半可支配，最少 180 天解冻，公司财务在 Paypal 余额达到 50,000 美金时转入工商银行美金户。

阿里巴巴一达通，是阿里巴巴旗下外贸综合服务平台，通过整合各项外贸服务资源和银行资源，一达通目前已成为中国国内进出口额排名第一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专业、低成本的通关、外汇、退税及配套的物流和金融服务。虚拟现实在一达通上开立的账户，分为一达通人民币户以及一达通美金户，绑定工商银行人民币户以及工商银行美金户，主要用于阿里巴巴订单的结

算，通过一达通代理报关的订单结算金额会由一达通自动结汇进入一达通人民币户，通过虚拟现实科技自主报关出口的订单结算金额会进入一达通美金户。一达通人民币户金额达到 100,000 人民币，一达通美金户金额达到 50,000 美金时，公司将转入对应对公账户。

PingPong 隶属于杭州呼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国本土的跨多区域收款品牌，致力于为中国跨境电商卖家提供低成本的海外收款服务，收款币种包括美元、英镑、欧元、日元、澳元、加元。PingPong 绑定工商银行欧元户。报告期内亚马逊订单仅 18 单，共计约 1500 欧元，公司未将余额转入公司对公账户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如下：

项目	2021. 5. 31账面价值	2020. 12. 31账面价值	2019. 12. 31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3,947.58	664,149.34	251,277.84	第三方支付平台冻结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843,947.58	664,149.34	251,277.84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1,144.69	9,667,302.65	6,814,550.7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4,231,144.69	9,667,302.65	6,814,550.7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4,231,144.69	9,667,302.65	6,814,550.78

公司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全部是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100,000.00

期末无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600.00	20.40	187,6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883.58	79.60	68,040.32	9.30%	663,843.26
合计	919,483.58	100.00	255,640.32	-	663,843.26

续：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7,582.69	100.00	74,381.25	8.99	753,201.44
合计	827,582.69	100.00	74,381.25	8.99	753,201.44

续：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0,156.66	100.00	56,366.48	5.87	903,790.18
合计	960,156.66	100.00	56,366.48	5.87	903,790.18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5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安宣传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87,600.00	187,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187,600.00	187,600.00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1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81,200.78	79.41%	29,060.04	5%	552,140.74
1-2年	31,122.80	4.25%	3,112.28	10%	28,010.52
2-3年	119,560.00	16.34%	35,868.00	30%	83,692.00
合计	731,883.58	100.00	68,040.32	9.30%	663,843.26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67,180.00	80.62%	33,359.00	5.00%	633,821.00
1-2年	35,492.80	4.29%	3,549.28	10.00%	31,943.52
2-3年	124,909.89	15.09%	37,472.97	30.00%	87,436.92
合计	827,582.69	100.00	74,381.25	8.99%	753,201.4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92,983.78	82.59	39,649.19	5%	753,334.59
1-2年	167,172.88	17.41	16,717.29	10%	150,455.59
合计	960,156.66	100.00	56,366.48	5.87%	903,790.18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Very Good at IT Ltd	非关联方	271,497.00	1年以内	29.53%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2,700.00	1年以内	28.57%
安宣传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600.00	1-2年	20.40%
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190.00	2-3年	12.53%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00.00	1年以内	3.36%
合计	-	867,887.00	-	94.39%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8,300.00	1年以内	36.04%
安宣传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600.00	1年以内	22.67%
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190.00	2-3年	13.92%
大连伟岸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40.00	1年以内	8.39%
武汉市晋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00.00	1年以内	4.74%
合计	-	709,730.00	-	85.76%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1,900.00	1年以内	25.19%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龙门车务段	非关联方	203,940.00	1年以内	21.24%
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190.00	1-2年	14.08%
郑州恒泽通健康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900.00	1年以内	13.11%
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9,150.98	1年以内	9.29%

合计	-	796,080.98	-	82.91%
----	---	------------	---	--------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较小。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公司境外收入大部分是先收款后发货因此应收账款余额在报告期内金额较小。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金额较小，且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基本保持稳定，变动不大，报告期公司有部分销售收入是先收到客户款项再发货，因此相对公司各期收入水平，公司各期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比例较低。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虚拟现实科技	奋达科技 (002681)	天堰科技 (833047)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和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挂牌公司规模尚小，不区分单项金额重大与否，若预计无法收回，则计提单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	未披露

			似信用风险特征的 应收款项组合中进 行减值测试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虚现科技			奋达科技（002681）			天堰科技（833047）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 的依据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的计提 方法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 的依据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的计提 方法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 的依据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的计提 方法
账龄组合	基于应收 账款交易 对象关系 作为共同 风险特征	以应收款 项的账龄 为基础评 估预期信 用损失	账龄分析 法	基于应收 账款交易 对象关系 作为共同 风险特征	以应收款 项的账龄 为基础评 估预期信 用损失	账龄分析 法	基于应收 账款交易 对象关系 作为共同 风险特征	以应收款 项的账龄 为基础评 估预期信 用损失
不存在无风险组合			无风险组 合	基于应收 账款交易 对象关系 作为共同 风险特征		纳入合并 报表范围 内的关联 方组合	基于应收 账款交易 对象关系 作为共同 风险特征	

组合中，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

虚现科技		奋达科技（002681）		天堰科技（833047）	
账龄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年以内	3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1-2 年	10	1-2 年	10
2-3 年	30	2-3 年	30	2-3 年	30
3-4 年	50	3 年以上	100	3-4 年	50
4-5 年	8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5 年以上	100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不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83,234.01	100.00	816,680.54	100.00%	475,242.84	100.00%
合计	1,683,234.01	100.00	816,680.54	100.00	475,242.84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618.71	67.35%	1年以内	采购传感器等材料预付款
深圳市中科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989.08	15.45%	1年以内	采购一体机集成走线支架、控制中心外壳组件预付款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23.19	4.34%	1年以内	采购电脑主机预付款
杭州零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90.00	3.04%	1年以内	采购软件预付款
宁海兴杰模塑厂	非关联方	25,689.39	1.53%	1年以内	采购配件预付款
合计	-	1,543,410.37	91.71%	-	-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安迪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477.11	74.87%	1年以内	采购传感器等材料预付款
广州互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20.00	6.44%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42.12	5.76%	1年以内	采购机械结构配件预付款
高密瑞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	3.23%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青岛骏伟鑫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72.00	2.51%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合计	-	758,011.23	92.81%	-	-
----	---	------------	--------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海兴杰模塑厂	非关联方	156,729.00	32.98%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深圳市多与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	17.89%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涿州品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4.73%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深圳市中科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40.00	6.43%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陈波	非关联方	27,040.00	5.69%	1年以内	采购原材料
合计	-	369,309.00	77.72%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98,514.71	327,385.95	444,906.55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合计	298,514.71	327,385.95	444,906.55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2021 年 5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	账面金	坏账准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准 备	额	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781.55	7,966.40	92,699.56	0.00			306,481.11	7,966.40
合计	213,781.55	7,966.40	92,699.56	0.00			306,481.11	7,966.40

续: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2,477.56	1,117.14	311,808.60	25,783.07			354,286.16	26,900.21
合 计	42,477.56	1,117.14	311,808.60	25,783.07			354,286.16	26,900.21

续:

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149.80	3,457.49	282,808.60	8,594.36			456,958.40	12,051.85
合计	174,149.80	3,457.49	282,808.60	8,594.36			456,958.40	12,051.85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1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213,781.55	69.75%	7,966.40	3.73%	205,815.15
1-2年	1,000.00	0.33%	0.00		1,000.00
2-3年	0.00	0%	0.00		0.00
3-4年	91,699.56	29.92%	0.00		91,699.56
合计	306,481.11	100%	7,966.40	-	298,514.7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2,477.56	11.99%	1,117.14	2.63%	41,360.42
1-2年	50,000.00	14.11%	0.00	0.00%	50,000.00
2-3年	261,808.60	73.90%	25,783.07	9.85%	236,025.53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54,286.16	100%	26,900.21	-	327,385.9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174,149.80	38.11%	3,457.49	1.99%	170,692.31
1-2年	282,808.60	61.89%	8,594.36	3.04%	274,214.24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56,958.40	100%	12,051.85		444,906.55
----	------------	------	-----------	--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暂借款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押金保证金	147,153.06	0.00	147,153.06
备用金	37,693.85	1,884.69	35,809.16
代扣代缴	21,634.20	1,081.71	20,552.49
合计	306,481.11	7,966.40	298,514.7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暂借款	85,943.56	25,783.07	60,160.49
押金保证金	245,999.90	0.00	245,999.90
备用金	11.50	0.58	10.92
代扣代缴	22,331.20	1,116.56	21,214.64
合计	354,286.16	26,900.21	327,385.9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暂借款	85,943.56	8,594.36	77,349.20
押金保证金	301,865.04	0.00	301,865.04
备用金	42,685.60	2,134.28	40,551.32
代扣代缴	26,464.20	1,323.21	25,140.99
合计	456,958.40	12,051.85	444,906.5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指挥家（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32.63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99.56	3-4年	29.92

司				
杭州人工智能小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53.50	1 年以内	13.85
赵磊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3.26
速卖通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3.26
合计	-	254,153.06	-	82.92%

注: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对指挥家(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000 元。
该款为指挥家(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申请暂借款所产生, 该笔借款已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归还;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对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91,699.56 元, 为公司在人工智能小镇在租办公面积的房租押金, 将在公司退租时收回;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对杭州人工智能小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2,453.50 元, 该款为 2021 年 3 月支付的大门拆改押金, 此押金将在公司退租时收回;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对赵磊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0,000 元, 款项性质为备用金, 用于山东处生产部门的日常支出备用, 该款项将于 2021 年底之前收回;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对厦门速卖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0,000 元, 款项性质为押金, 公司原计划在速卖通开通线上销售平台, 后计划取消, 该项押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4 日归还公司。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65.04	2-3 年	49.64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关联方	85,943.56	2-3 年	24.2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14.11
速卖通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2.82
Lili	非关联方	9,134.86	1 年以内	2.58
合计	-	330,943.46	-	93.41

续:

注: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175,865.04 元, 为公司在人工智能小镇在租办公面积的房租押金, 将在公司退租时收回;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85,943.56 元, 该款项为公司与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的往来借款。该款项已于 2021 年 4 月收回;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00 元。该款为公司与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防城港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该保证金已于 2021 年 4 月收回；

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厦门速卖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0,000 元，款项性质为押金，公司原计划在速卖通开通线上销售平台，后计划取消，该项押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4 日归还公司；

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 lili 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134.86 元，款项为公司未收回的众筹款项 1400 美金，该款项已于 2021 年 3 月收回。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未来科技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65.04	1-2 年	38.49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关联方	85,943.56	1-2 年	18.81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10.94
徐金叶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6.57
南京大洋百货有限公司江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1-2 年	4.60
合计	-	362,808.60	-	79.41%

注：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杭州未来科技城管理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75,865.04 元。该款为公司办公场地的房屋押金。2021 年房屋租赁合同到期后，退租 779.31 平方后，押金已于 2021 年 4 月退回 84,165.48 元，剩余押金 91,699.56 元将在退租时收回；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85,943.56 元，该款为公司与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之前的往来借款。该款已于 2021 年 4 月收回；

3、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00 元。该款为公司与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防城港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该保证金已于 2021 年 4 月收回；

4、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徐金叶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30,000 元，款项性质为备用金，该借款已于 2020 年 1 月收回；

5、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员工公积金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21,000.00 元，账龄 1-2 年。该款为公司开线下运营店时付与商场的租金保证金，该款已于 2020 年 12 月收回 20800 元，剩余 200 元对方不予退还，已于确认不能收回时作为营业外支出处理。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仅有一笔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系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拆借给公司股东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5,943.56 元，该笔款项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到期收回。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7,333.74	0.00	1,137,333.74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2,710,491.74	0.00	2,710,491.7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成本	1,453,575.11	0.00	1,453,575.11
半成品	227,756.00	0.00	227,756.00
发出商品	1,132,330.51	0.00	1,132,330.51
委托加工物资	860,924.68	0.00	860,924.68
合计	7,522,411.78		7,522,411.78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3,417.93	0.00	453,417.93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30,049.93	0.00	430,049.9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成本	1,868,730.33	0.00	1,868,730.33
半成品	290,554.62	0.00	290,554.62
发出商品	814,473.17	0.00	814,473.17
委托加工物资	949,145.36	0.00	949,145.36
合计	4,806,371.34		4,806,371.34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720.07	0.00	250,720.07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17,645.60	0.00	417,645.60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成本	1,322,992.64	0.00	1,322,992.64
半成品	455,609.12	0.00	455,609.12
发出商品	400,566.33	0.00	400,566.33
委托加工物资	1,167,770.08	0.00	1,167,770.08
合计	4,015,303.84	-	4,015,303.84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存货的类型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主要为电子元器件、外壳、贴纸、螺钉、包装材料等，半成品主要为传感器、组件等，库存商品主要为 VR 万向行动平台、虚拟现实眼镜套装、专用鞋等，委托加工物资为在受托加工方处存放的尚未加工完毕的原材料、半成品等物资，发出商品为期末已销售发出但客户尚未签收或提货的商品，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公司为履行国际关系学院、金华消防项目、陆军航空兵学院项目等尚未完成验收的项目合同义务发生的成本支出。

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末及 2019 年末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7,522,411.78 元、4,806,371.34 元及 4,015,303.84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79%、18.97%、22.88%。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存货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为生产和销售保持适当的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数量金额，2021 年 5 月末，公司存货有显著增加，主要原因：部分电子元器件、外壳等材料价格上涨，供应较为紧张，公司为应对材料市场变动情况对部分原材料进行储备，另外公司为 2021 年下半年海外销售旺季做好存货储备，这样可以在 2021 年下半年加快产品出货量，扩大营业收入。

2020 年起公司与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M. B. B Logistics Sp. Zo. o 合作，使用其提供的海外仓仓储、订单操作、第三方配送等运输代理服务，在美国、加拿大和欧洲分别使用海外仓存储货物。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海外仓的运行方式如下：公司营销中心外销部门根据在手订单、销售计划、海外仓库存量等因素确定向海外仓发货的产品种类及数量，在易达云海外仓系统添加入库单，易达云到公司仓库提货并安排报关、海运、清关、送仓、上架手续，货物上架后海外仓系统就显示库存数量，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在海外仓系统创建销售订单，由易达云安排物流派送并上传运单号，公司销售人员进行物流跟踪。

M. B. B Logistics Sp. Zo. o. 海外仓运行方式与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类似，

区别为公司确定向海外仓发货的产品种类及数量后,由公司委托货运代理公司到公司仓库提货并安排报关及海运手续, M. B. B Logistics Sp. Zo. o. 负责清关及后续流程。

公司经由海外仓发货主要针对的客户群体为海外 C 端客户, 包括阿里巴巴/官网/众筹平台客户。

经由海外仓发货模式下的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2019 年
经由海外仓发货模式下的销售金额(元)	3,696,444.14	2,465,706.62	0.00
当期营业收入(元)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9.82%	9.27%	0%

同时存在直接发货或海外仓发货的原因为公司硬件产品境外销售的客户类型包括 B 端用户、经销商和 C 端用户, 销售渠道也包括线下和线上。B 端用户或经销商的单笔订单销售量较大, 往往采用直接发货的方式, 而 C 端用户的单笔订单销售量较低、订单数量多、用户分布比较分散, 直接发货的成本更高, 因此采用先批量集中发往海外仓再由海外仓进行本地派送的方式。选择方式主要考虑客户类型、客户所在区域、订单销售数量、海外仓库存等因素后综合决定。

公司有 3 个海外仓, 分别是美国、加拿大和欧洲海外仓。公司并非直接租赁海外仓库, 而是由易达云或 M. B. B 提供海外仓服务, 无固定的使用面积, 公司向海外仓发货前与易达云或 M. B. B 提前预约, 使用面积取决于每批次发货产品类型和数量。

报告期内的出入库及结存情况:

美国海外仓位于美国的 Ontario, 由易达云管理, 其仓储内容及收发存如下:

仓储内容	2020 年入库	2020 年发出	2020 年底结存	2021 年 1-5 月入库	2021 年 1-5 月发出	2021 年 5 月底结存
WALK C (台)	200	200	0	214	189	25
Loco (套)	195	0	195	0	0	195
LOCOS PSVR 适配器 (套)	20	0	20	0	0	20
loco S (套)	0	0	0	108	44	64
LOCOS PSVR 适配器 (套)	0	0	0	20	1	19
地垫 (件)	25	0	25	85	25	85

加拿大海外仓位于加拿大的 Oakville, 由易达云管理, 其仓储内容及收发存如

下:

仓储内容	2020 年入库	2020 年发出	2020 年底结存	2021 年 1-5 月入库	2021 年 1-5 月发出	2021 年 5 月底结存
PSVR 适配器 (套)	0	0	0	12	0	12
专用鞋 (双)	0	0	0	116	4	112
WALK C (台)	0	0	0	82	40	42

欧洲海外仓位于波兰的 Slubice, 由 M.B.B 管理, 其仓储内容及收发存如下:

仓储内容	2020 年入库	2020 年发出	2020 年底结存	2021 年 1-5 月入库	2021 年 1-5 月发出	2021 年 5 月底结存
专用鞋 (双)	0	0	0	158	21	137
WALK C (台)	100	88	12	145	137	20
Loco (套)	86	0	86	0	0	86
loco S (套)	0	0	0	50	16	34
PSVR 适配器 (套)	18	0	18	10	0	28
地垫 (件)	66	0	66	0	17	49

公司向运营方的支付金额及定价、结算方式:

公司与易达云签订的服务协议书约定易达云应按合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 按其公开承诺的服务内容及标准提供国际运输服务。相关订单中包含的货物品种、数量、配送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信息, 以公司在易达云客户端操作系统上的指示为准, 易达云有权按照选择的服务对应的计费规则收取费用。易达云主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如下: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头程服务费用	实时报价, 无固定标准
查验服务	查验服务包括查获费、验货费, 根据服务所在地和单品重量作为计费标准
订单操作	订单操作包括入库处理费、出库处理费等, 以物品实重作为计费标准
仓租	仓租以货物型号和库龄为计费标准
尾程派送	尾程派送以实重、尺寸和派送区域为计费标准
转运服务	转运服务以重量和分区为计费标准
海外仓增值服务	包括产品拍照费用、重新包装、商品尺寸重量复核费用、整柜散装卸柜费等
退货回仓服务	退货订单处理费+退货回仓仓租+根据指令操作处理费+其他增值服务费

结算方式为预先充值, 系统实时扣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易达云充值情况如下：

充值时间	充值金额（美元）
2020.12.3	30,000.00
2020.12.18	25,000.00
2021.2.5	20,000.00
2021.4.2	20,000.00
2021.5.28	40,000.00

公司与 M. B. B 签订的海外仓服务合同约定服务项目：海外仓业务，主要包含预报、上架、订单处理、第三方配送、仓储服务、退货处理等。收费项目及标准：包含头程费用（包括进口清关费、税费等）、仓租、人工、本地渠道费用、退换货等。M. B. B 主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如下：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头程服务费用	头程费用实行预付制，预收费用=关税 5% +VAT 税+VAT 使用费 100 欧+ 2%财务服务费+目的港费用预估
仓租及出入库操作费	包括仓储费、转仓费、卸货费、出入库处理费等。仓储费根据体积和天数计算，转仓费根据体积和托数计算，卸货费根据柜型或体积计算，出入库处理费根据重量计算
本地运费	本地运费根据不同的运输渠道（运输区域、尺寸限制不同）、重量计算
退货处理费、增值服务	退货处理费根据退货订单重量计算，增值服务包括代贴条码费、本地销毁处理费用、转仓处理费用等
包装材料费	根据材料名称和尺寸计算

结算方式：预充值，定期发出账单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向 M. B. B 充值情况如下：

充值时间	充值金额（欧元）
2020.12.8	30,000.00
2021.2.4	30,000.00
2021.4.1	10,000.00

发出商品的平均结转周期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项目	2021-5-31	2020-12-31	2019-12-31
发出商品周转天数（天）	20.06	14.85	29.23
发出商品金额（元）	1,132,330.51	814,473.17	400,566.33
期后结转金额（元）	1,043,082.46	791,067.28	377,160.44
期后结转金额占发出商品余额的比例	92.12%	97.13%	94.16%

注：发出商品周转天数=360/发出商品周转率

发出商品周转率=营业成本（年化）/发出商品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为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结转金额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发出商品周转天数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众筹户的 walk c 已发货但客户尚未签收的部分导致发出商品余额增长；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发出商品周转天数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包括：1、2020 年度营业成本包含运费，客观上导致周转率提高，周转天数下降；2、2019 年初发出商品余额较高，拉高了 2019 年发出商品期初期末平均余额导致 2019 年 12 月 31 日周转率较低，周转天数较高。

2019 年底和 2020 年底发出商品中有 2.3 万元尚未结转成本的原因主要有：1、基于战略合作考虑发往中德启锐用于其展厅展示的借出订单；2、上海来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委托广东超级队长科技有限公司代为采购一套 mini 套装，后续由于上述两家公司产生了其它纠纷，公司未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由于金额较低，未进行审计调整。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在手订单及存货主要产品数量和金额变动趋势如下：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金额变动比例	数量（件）	金额（元）	金额变动比例	数量（件）	金额（元）	数量（件）
存货	7,522,411.78	56.51%	1,584.00	4,806,371.34	19.70%	763.00	4,015,303.84	3,694.00
其中：原材料	1,137,333.74	150.84%		453,417.93	80.85%		250,720.07	
半成品	227,756.00	-21.61%		290,554.62	-36.23%		455,609.12	
库存商品	2,710,491.74	530.27%	1,150.00	430,049.93	2.97%	58.00	417,645.60	3,236.00
发出商品	1,132,330.51	39.03%	434.00	814,473.17	103.33%	705.00	400,566.33	458.00
委托加工物资	860,924.68	-9.29%		949,145.36	-18.72%		1,167,770.08	
合同成本	1,453,575.11	-22.22%		1,868,730.33	41.25%		1,322,992.64	
在手订单	10,816,641.49	4.61%	1,240.00	10,339,659.33	71.46%	1,306.00	6,030,476.33	3,859.00

注：上述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手订单数量系主要产品 WALK C、WALK MINI 和 Loco 数量。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在手订单数量较多，主要为 loco 订单，因 loco 单价较低，所以在手订单金额较小。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在手订单数量充足，2019 年末、2020 年末在手订单数量均能覆盖主要产品期末结存数量，2021 年 5 月 31 日存货主要产品数量略高于在手订单数量，主要系 Loco 的主要原材料 PCBA 组件价格上涨，公司对 Loco 产品进行备货，该部分库存已于 2021 年 9 月实现销售，不存在存货积压情形。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总体金额均小于在手订单金额，2021 年 5 月末，存货结存金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56.51%，在手订单金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4.61%，存货增幅高于在手订单增幅，主要系公司对下半年订单进行预测并进行适量备货所致。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9,490.00	3,724.50	65,765.50
合计	69,490.00	3,724.50	65,765.5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28,530.00	11,426.50	217,103.50
合计	228,530.00	11,426.50	217,103.5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	-	-
合计	-	-	-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426.50	0.00			7,702.00	3,724.50
合计	11,426.50	0.00			7,702.00	3,724.5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726.50	7,700.00	0.00	0.00	0.00	11,426.50
合计	3,726.50	7,700.00	0.00	0.00	0.00	11,426.50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摊费用	169,366.87	159,422.91	235,939.96
待抵扣进项税	278,247.18	68,913.69	152,435.75
合计	447,614.05	228,336.60	388,375.7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0,756.37	1,036.96	0.00	121,793.33
小计	120,756.37	1,036.96	0.00	121,793.3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0,756.37	1,036.96	0.00	121,793.33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2,920.56	0.00	62,164.19	120,756.37
小计	182,920.56	0.00	62,164.19	120,756.3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82,920.56	0.00	62,164.19	120,756.3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9,331.01	53,589.55	0.00	182,920.56
小计	129,331.01	53,589.55	0.00	182,920.5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9,331.01	53,589.55	0.00	182,920.56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年5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	5.00%	33.33%	120,756.37	0.00	0.00	1,036.96	121,793.33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	5.00%	33.33%	182,920.56	0.00	0.00	-62,164.20	120,756.37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	5.00%	33.33%	129,331.01	0.00	0.00	53,589.55	182,920.56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杭州西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顾科技”）章程约定，西顾科技设董事会，董事会决定公司一切重大事宜。董事会设3个席位，两名董事由持股90%的股东NICHOLAS MITCHELL委派，虚拟现实科技派驻一名董事庞晨，认定对西顾科技具有重大影响，因此采用权益法进行长投核算。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9,988.97	18,041.30	358,936.47	1,199,093.80
电子设备	874,528.00	3,346.90	-	877,874.90
家具器具	66,407.92	-	3,240.00	63,167.92
其他	599,053.05	14,694.40	355,696.47	258,050.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933,648.74	87,686.79	175,326.15	846,009.38
电子设备	586,900.44	65,349.31	-	652,249.75
家具器具	42,048.32	4,785.59	2,562.36	44,271.55
其他	304,699.98	17,551.89	172,763.79	149,488.0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06,340.23	193,367.45	446,623.26	353,084.42
电子设备	287,627.56	3,346.90	65,349.31	225,625.15
家具器具	24,359.60	2,562.36	8,025.59	18,896.37
其他	294,353.07	187,458.19	373,248.36	108,562.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177,492.03	-	177,492.03	-
电子设备	-	-	-	-
家具器具	-	-	-	-
其他	177,492.03	-	177,492.03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8,848.20	370,859.48	446,623.26	353,084.42
电子设备	287,627.56	3,346.90	65,349.31	225,625.15
家具器具	24,359.60	2,562.36	8,025.59	18,896.37
其他	116,861.04	364,950.22	373,248.36	108,562.90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20,644.15	25,421.36	6,076.54	1,539,988.97
电子设备	871,068.00	3,460.00	-	874,528.00
家具器具	66,407.92	-	-	66,407.92
其他	583,168.23	21,961.36	6,076.54	599,053.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0,248.71	284,648.16	1,248.13	933,648.74
电子设备	424,404.05	162,496.39	-	586,900.44
家具器具	29,530.74	12,517.58	-	42,048.32
其他	196,313.92	109,634.19	1,248.13	304,699.9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70,395.44	26,669.49	290,724.70	606,340.23
电子设备	446,663.95	3,460.00	162,496.39	287,627.56
家具器具	36,877.18	-	12,517.58	24,359.60
其他	386,854.31	23,209.49	115,710.73	294,353.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177,492.03	-	177,492.03
电子设备	-	-	-	-
家具器具	-	-	-	-
其他	-	177,492.03	-	177,492.03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70,395.44	26,669.49	468,216.73	428,848.20
电子设备	446,663.95	3,460.00	162,496.39	287,627.56
家具器具	36,877.18	0.00	12,517.58	24,359.60
其他	386,854.31	23,209.49	293,202.76	116,861.04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了更好的集中精力在研发端和销售端，选择轻资产型发展模式，公司对自主研发的硬件产品，主要采取了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将加工生产环节委托给外协加工商，因此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电子设备、家具器具、其他设备，其中其他设备主要为展厅运营展示设备。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如下：

虚拟现实科技：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电子设备	5	5	19.00
2	家具器具	5	5	19.00
3	其他设备	5	5	19.00

奋达科技（002681）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75、4.50
2	机器设备	5、10	5、10	19.00、9.50、9.00
3	办公设备	3、5	5、10	18.00、19.00、30.00
4	运输设备	4、10	5、10	9.50、22.5
5	其他设备	5	5	19.00

天堰科技（833047）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4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公司无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等资产，公司固定资产与可比公司办公设备、其他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属于同一种类资产，折旧年限及预计残值率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谨慎、合理。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5,100.00	-	-	385,100.00
软件	350,100.00	-	-	350,100.00
商标	35,000.00	-	-	3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3,803.42	17,582.65	-	321,386.07
软件	278,803.26	15,499.32	-	294,302.58
商标	25,000.16	2,083.33	-	27,083.4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1,296.58	-	17,582.65	63,713.93
软件	71,296.74	-	15,499.32	55,797.42
商标	9,999.84	-	2,083.33	7,916.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商标	-	-	-	-
五、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1,296.58	-	17,582.65	63,713.93
软件	71,296.74	-	15,499.32	55,797.42
商标	9,999.84	-	2,083.33	7,916.5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5,100.00	-	-	385,100.00

软件	350,100.00	-	-	350,100.00
商标	35,000.00	-	-	3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1,605.06	42,198.36	-	303,803.42
软件	241,604.90	37,198.36	-	278,803.26
商标	20,000.16	5,000.00	-	25,000.1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3,494.94	-	42,198.36	81,296.58
软件	108,495.10	-	37,198.36	71,296.74
商标	14,999.84	-	5,000.00	9,999.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商标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3,494.94	-	42,198.36	81,296.58
软件	108,495.10	-	37,198.36	71,296.74
商标	14,999.84	-	5,000.00	9,999.84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	74,381.25	181,259.07				255,640.32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	26,900.21		18,933.81			7,966.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7,492.03				177,492.03	0
合计	278,773.49	181,259.07	18,933.81		177,492.03	263,606.72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	56,366.48	18,014.77				74,381.25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	12,051.85	14,848.36				26,900.2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	177,492.03				177,492.03
合计	68,418.33	210,355.16				278,773.4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4,148.78	99.85%	1,445,484.37	99.86%	2,617,902.39	100%
1-2年	-	-	1,956.25	0.14%	-	-
2-3年	1,956.25	0.15%	-	-	-	-
合计	1,266,105.03	100%	1,447,440.62	100%	2,617,902.39	1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氧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259,025.00	一年以内	20.46%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169,081.99	一年以内	13.35%
高密市长荣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167,845.12	一年以内	13.26%
义乌市旭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124,525.00	一年以内	9.84%
高密市孚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117,713.99	一年以内	9.30%
合计	-	-	838,191.10	-	66.21%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262,226.62	一年以内	18.12%
浙江创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	融资服务费	177,358.48	一年以内	12.25%
WALK C 运费	供应商	运费	152,963.97	一年以内	10.57%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108,400.00	一年以内	7.49%
上海乾若铝制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96,031.55	一年以内	6.63%
合计	-	-	796,980.62	-	55.06%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创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566,037.72	一年以内	21.62%
高密瑞进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369,123.60	一年以内	14.10%
杭州飞驰压力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316,656.71	一年以内	12.10%
浙江氧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300,000.00	一年以内	11.46%
广州科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采购款	263,200.00	一年以内	10.05%
合计	-	-	1,815,018.03	-	69.33%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	-	-	-	5,389,141.78	84.85%
1-2年	-	-	-	-	962,297.55	15.15%
合计	-	-	-	-	6,351,439.33	1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销售款	9,782,309.48	14,202,131.39	0.00
合计	9,782,309.48	14,202,131.39	0.00

报告期公司合同负债，主要是因为公司海外销售，先收取了客户的款项，然后再安排发货，形成了报告期的合同负债。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合同负债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FRONTIS Corporation	货款	984,584.06	1年以内:801,010.50元; 1-2年:183,573.56元	10.06%
金华市公安消防支队	货款	700,653.13	2-3年	7.16%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航空兵学院	货款	672,651.67	1年以内	6.88%
Mixed Reality	货款	506,325.55	1年以内	5.18%

Systems, Inc				
国际关系学院杭州校区	货款	497,437.73	1年以内:175,132.08元; 1-2年:164,013.19元; 2-3年:158,292.46元	5.09%
合计		3,361,652.14		34.36%

2020年合同负债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浙江缙云县供电有限公司	货款	1,438,599.02	1-2年	10.13%
FRONTIS Corporation	货款	1,037,560.56	1年以内:961,493.68元; 1-2年:76,066.88元	7.31%
金华市公安消防支队	货款	700,653.13	2-3年	4.93%
Mixed Reality Systems, Inc	货款	564,981.22	1年以内	3.98%
iMedia 德国意向代理	货款	424,843.42	1年以内	2.99%
合计		4,166,637.35		29.34%

2019年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金华市公安消防支队	货款	700,653.13	1-2年	11.03%
FRONTIS Corporation	货款	562,307.09	1年以内	8.85%
国际关系学院杭州校区	货款	336,792.46	1年以内	5.30%
Vrulez/Harley Ho	货款	271,313.60	1年以内	4.2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253,290.00	1年以内	3.99%
合计		2,124,356.28		33.45%

公司业务的主要结算模式为款到发货,或者合同签订后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在发货前要求客户支付剩余款项,境内部分客户会要求预留5%-10%的货款作为质保,质保期满后结算。其中境内个别客户因业务量大,从商业谈判的角度公司给与一定的信用期,故公司应收账款中存在少量的余额。行业解决方案项目根据合同约定付款进度付款,通常会预留5%的质保金。在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动。

各期预收货款占收入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的比例情况:

项目	2021 年 5 月末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末/2019 年度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元）	9,782,309.48	14,202,131.39	6,351,439.33
营业收入（元）	12,393,843.17	26,610,784.94	21,189,392.64
占营业收入比重（%）	32.89	53.37	29.9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元）	8,576,926.72	36,716,108.02	23,512,396.06
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比（%）	47.52	38.68	27.01

注：2021 年 1-5 月与营业收入比和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比按照 12 个月换算。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5 月，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9.97%、53.37%和 32.89%。其中 2020 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 2020 年末公司 KAT WALK C 众筹项目对应货物大部分尚未发出，合同负债金额较高所致。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5 月，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占比分别为 27.01%、38.68%和 47.52%，该比例逐年升高。公司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收款模式，因此预收账款的余额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呈正相关趋势，比例逐渐升高。2020 年起公司经营策略逐渐倾向海外个人消费者市场，境外线上和众筹销售占比逐年升高，此两类销售模式需最终客户签收才可确认收入，因此预收款项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的比重逐年升高。

（六）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28,222.00	15.31%	46,146.52	22.12%
1-2 年	-	-	12,355.83	6.71%	162,499.65	77.88%
2-3 年	62,736.40	37.68%	143,716.80	77.98%	-	-
3-4 年	103,765.38	62.32%	-	-	-	-
合计	166,501.78	100%	184,294.63	100%	208,646.17	10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166,501.78	100.00	169,122.43	91.77	208,646.17	100.00
代扣代缴	0.00		15,172.20	8.23	0.00	
合计	166,501.78	100%	184,294.63	100%	208,646.17	1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FRONTIS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41,393.30	3-4年	24.86%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3年	12.01%
北京宏宇全展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3年	12.01%
PAAN ZHAO PTY. LTD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19,104.60	3-4年	11.47%
LLC Corporation VADA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12,736.40	2-3年	7.65%
合计	-	-	113,234.30	-	68.00%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FRONTIS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42,411.85	1040元 1-2年, 41,371.85元 2-3年	23.01%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3年	10.85%
北京宏宇全展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3年	10.85%
PAAN ZHAO PTY. LTD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19,574.70	480元 1-2年, 19,094.70元 2-3年	10.62%
张嫣	非关联方	职工生育补贴	15,172.20	1年以内	8.23%
合计	-	-	117,158.75	-	63.56%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FRONTIS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45,345.30	1-2年	21.73%
Laurens Wessin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928.60	1-2年	10.03%
PAAN ZHAO PTY.LTD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928.60	1年以内	10.03%
北京中德启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1-2年	9.59%
北京宏宇全展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1-2年	9.59%
合计	-	-	127,202.50	-	60.97%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12,726.59	3,271,185.21	3,716,697.21	867,214.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1.32	134,342.24	108,130.42	26,483.14
三、辞退福利	0.00	3,900.00	3,90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12,997.91	3,409,427.45	3,828,727.63	893,697.73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22,642.52	7,694,928.55	7,404,844.48	1,312,726.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902.96	29,852.26	57,483.90	271.32
三、辞退福利	90,000.00	33,700.00	123,70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40,545.48	7,758,480.81	7,586,028.38	1,312,997.91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1,757.17	2,974,068.67	3,416,704.16	849,121.68
2、职工福利费	0.00	96,453.24	96,453.24	0.00
3、社会保险费	20,323.55	89,722.45	92,579.97	17,466.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10.27	77,510.50	80,859.93	15,060.84
工伤保险费	0.00	1,674.76	1,345.12	329.64
生育保险费	1,913.28	10,537.19	10,374.92	2,075.55
4、住房公积金	0.00	107,887.00	107,887.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87	3,053.85	3,072.84	626.8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312,726.59	3,271,185.21	3,716,697.21	867,214.5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5,782.77	7,105,306.09	6,809,331.69	1,291,757.17
2、职工福利费	0.00	123,041.44	123,041.44	0.00
3、社会保险费	21,622.42	185,960.43	187,259.30	20,323.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045.71	167,875.22	168,510.66	18,410.27
工伤保险费	354.88	348.24	703.12	0.00
生育保险费	2,221.83	17,736.97	18,045.52	1,913.28
4、住房公积金	0.00	273,341.80	273,341.8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37.33	7,278.79	11,870.25	645.8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022,642.52	7,694,928.55	7,404,844.48	1,312,726.59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6,730.88	52,983.00	65,764.22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	-	-
个人所得税	11,639.65	20,911.17	19,51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83.67	23,427.65	4,603.50

印花税	744.40	1,590.70	1,042.30
教育费附加	2,435.86	10,040.42	1,972.93
地方教育附加	1,623.91	6,693.61	1,315.28
合计	118,858.37	115,646.55	94,209.39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129,776.43	69,114.75	-
合计	129,776.43	69,114.75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6,743,080.00	6,743,080.00	6,743,080.00
资本公积	1,268,502.23	33,076,037.80	33,076,037.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8,322.34	-31,807,535.57	-32,680,079.60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8,089,904.57	8,011,582.23	7,139,038.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9,904.57	8,011,582.23	7,139,038.2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2、公司关联法人包括：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本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与上述第2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庞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64%	5.09%
王博	一致行动人	20.41%	0.12%
周骏	一致行动人	2.96%	0.12%
虚拟现实	一致行动人	11.93%	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控创投	持股5%以上公司股东
硅谷天堂	持股5%以上公司股东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金控创投间接持有公司10.98%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易方达资产10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
西顾科技	庞晨担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慕欧服饰有限公司	周骏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馨儿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周骏配偶包蓉颖控制的企业
杭州深尘科技有限公司	徐星怡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湖州仁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星怡控制的企业
杭州辉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星怡控制的企业
杭州创客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星怡曾控制的企业
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控制的企业、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丰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嘉兴创辉丰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健康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徐星怡担任董事的企业
嘉兴硅谷天堂丰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担任董事的企业
转多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浙江碧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顾好家家装（北京）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纪中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江大安装饰件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梁祝婚庆集团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优先家居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我们家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曾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丰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曾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吉时语科技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嘉兴硅谷天堂丰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星怡之父徐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舟山晓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徐迅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杭俗遗风文化有限公司	屠明珏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明珏智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屠明珏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凯青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屠明珏曾控制的企业
杭州侨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屠明珏控制的企业
杭州皇饭儿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屠明珏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湖南海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屠明珏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皇饭儿云江阁餐饮有限公司	屠明珏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屠明珏之母姜兰娣控制的企业、屠明珏曾控制的企业
杭州皇饭儿王润兴酒楼有限公司	屠明珏之父屠荣生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满江红大酒店有限公司	屠明珏之父屠荣生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厨工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屠明珏之父屠荣生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皇饭儿门板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屠明珏之父屠荣生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成华区诚荣旭餐饮管理咨询服务部	屠明珏之父屠荣生控制的企业
杭州名点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屠明珏之母姜兰娣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皇饭儿饮食文化有限公司	屠明珏曾控制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杭州五和贸易有限公司	屠明珏曾控制的企业
------------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徐迅	公司董事
徐星怡	公司董事
屠明珏	公司监事
张科	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金桥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雪婷	公司董事会秘书
汪晓红	公司财务总监
石峰	原公司董事
周晶	原公司监事
胡军	原公司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月—5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周骏	公司向关联方周骏租赁房屋	—	—	38,500
王博	公司向关联方王博租赁汽车	9,000	21,600	21,600
小计	—	9,000	21,600	60,10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王博租赁乘用小汽车，每个月租金1800元，租用汽车是为了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租赁价格为市场价格，较为公允。公司2019年度向关联方周骏租用48.62平方米居住用房作为员工宿舍租赁费每月3500元，2019年共租赁11个月租金共3.85万元，租赁价格较为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 月—5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43.56		85,943.56	0
合计	85,943.56		85,943.56	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43.56			85,943.56
合计	85,943.56			85,943.56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43.56			85,943.56
合计	85,943.56			85,943.56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杭州虚拟现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5,943.56	85,943.56	关联方借款
小计		85,943.56	85,943.56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5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创辉(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77,358.48	566,037.72	融资服务费
小计	-	177,358.48	566,037.72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小计	-	-	-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2021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股东均作出《关于规范管理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

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对关联交易的规定执行，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承诺真正执行到位，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2021年8月16日，虚拟现实于召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虚拟现实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689.4765 万元，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5.1685 万元，由新余若信认缴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本次增资实际缴付金额（万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万元）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1	新余若信	15.1685	550.0000	15.1685	534.8315
合计		15.1685	550.0000	15.1685	534.8315

2021年9月24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1年8月2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实缴出资 689.4765 万元。

2021年9月2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庞晨	238.8117	净资产	34.64
2	王博	140.7207	净资产	20.41
3	虚拟现实投资	82.2503	净资产	11.93
4	金控创投	79.3304	净资产	11.51
5	硅谷天堂	39.6655	净资产	5.75
6	九合云腾	33.4971	净资产	4.86
7	周骏	20.4344	净资产	2.96
8	丽驰投资	17.2665	净资产	2.50
9	新余若信	15.1685	货币	2.20
10	璞程投资	11.1657	净资产	1.62
11	金复创业	11.1657	净资产	1.62
合计		689.4765	—	100.00

2021年9月30日，新余若信与王博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新余若信将其持有的虚拟现实 2.20% 股份（对应 15.1685 万元注册资本）以 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博。同日，虚拟现实召开股东大会，本次股份转让后的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2021年10月9日，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除上述事项外，虚拟现实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即股份制改造时涉及的净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2021年4月30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21）第10325号”《杭州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其净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223.52万元。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主要内容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杭州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223.52万元”。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1、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制订利润分配政策应关注并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根据股东大会的决定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并支付股东股利，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

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按照国家规定做相应的调整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 （1）依法缴纳所得税；
- （2）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3）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4）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决定；
- （5）支付股东红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 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7.83 万元、87.25 万元和-335.67 万元，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46.82 万元、235.70 万元和 212.34 万元，扣非后净利润报告期各期分别为-38.99 万元、-148.44 万元和-548.01 万元。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主营业务和产品的销售，扩大销售收入，提高经营性营业利润的水平，逐步降低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过半数收入来源于海外客户。公司与国际客户之间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由于产品外销订单签订与交付存在时间差以及货款结算的账期，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报告期内，2021 年 1-5 月、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2.81 万元、26.83 万元和-11.89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89%、30.75%、3.54%。若未来人

民币对美元等其他外币的汇率在短期内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加大国内市场的开发力度，扩大境内销售规模，降低公司境外销售比例过大，缩小汇率波动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报告期内，根据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批准，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公司持有编号为 GR2020330026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至 2022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存在不确定性。一旦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应对措施：作为科技型企业，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开发 VR 行业的先进硬件产品，保持高新技术的研发能力，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4、报告期存在现金收款和个人卡收款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现金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8%、0.01%、0.00%；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个人卡收款占当期收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93%、27.85%、0.00%。随着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建设与完善，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逐年下降，个人卡已于 2021 年度关停，不再使用个人卡，但若公司在日常经营实际回款中无法彻底杜绝现金收款和个人卡收款的情形，仍可能存在因对管控不力而导致销售回款环节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未来将进一步规范收款方式，杜绝现金收款和个人卡收款的情况，严格按照财务规范使用公司账户收款。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晨直接持股比例为 34.6367%。同时，2019 年 8 月 8 日庞晨、王博、周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021 年 5 月 31 日庞晨、王博、周骏、虚现投资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上各方为一致行动人，王博、周骏、虚现投资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一切事项行使表决权时均与庞晨保持一致。王博直接持股比例为 22.6098%，虚现投资直接持股比例为 11.9294%，周骏直接持股比例为 2.9638%，庞晨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72.1397%。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命、经营管理、投资决策等进行控制和干预，使公司作出可能不符合其他股东最佳利益的决定，对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影响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和三会议事规则，做好公司治理工作，防止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6、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14%、52.33%及 39.67%，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管理措施：在保证原材料品质及供货速度的前提下，公司逐步拓宽供应商选择渠道，逐步降低对单一供应商依赖。

7、海外仓存货管理风险

为及时响应海外客户的产品需求、降低运输成本等，公司于 2020 年 9 月起委托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达云”）、M.B.B Logistics Sp. Zo. o.（以下简称“M.B.B”）开展海外仓业务，对海外仓存货进行管理，海外仓分布于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公司营销中心外销部门根据在手订单、销售计划、海外仓库存量等因素确定向海外仓发货的产品种类及数量，在海外仓系统添加入库单，易达云、M.B.B 或货运代理公司到公司仓库提货并安排报关、海运、清关、送仓、上架手续，货物上架后海外仓系统就显示库存数量，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在海外仓系统创建销售订单，由易达云或 M.B.B 安排物流派送并上传运单号，公司销售人员进行物流跟踪。由于海外仓存货由第三方进行管理，因此存在由于第三方管理不善等导致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此外，海外仓业务还面临着海外仓所在国家地缘政治、法律、市场方面的合作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已与海外仓服务主体签署了合同，约定了海外仓服务主体的责任义务、赔付标准等，同时公司定期与海外仓进行对账，若发现差异及时寻找原因并处理。另外，在海外仓选址时，公司也将做好充分的政治、法律、市场调查与分析，综合评估后选择海外仓布局。

8、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保持在虚拟现实设备产品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长期以来高度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597.20 万元、541.67 万元、185.16 万元，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如果相关研发投入不能转化为技术成果或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未达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创新投入，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立业之本，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从增强自身创新能力出发，以自身力量为主体，应用创新的知识和新技术、新工艺，紧随行业发展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力。

9、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了自主创新能力及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在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对产品性能、品质改进、适应特殊行业场景化等方面有深刻理解。如果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会给公司带来技术支撑不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才对公司的运营和发展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高级管理人才的流失将对公司短期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才的引进力度，规划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制定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促进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性；为员工提供更多培训机会，更优厚有保障的企业福利；公司未来也可以通过股权激励的方式，给予骨干员工发展所需要的空间和支持，满足骨干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的需要。

10、持续亏损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虚拟现实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48.01 万元、-148.44 万元、-38.99 万元，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如未来公司的经营业绩无法得到有效改善，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扩大行业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也加强新产品的开发，通过新产品开拓市场应用领域，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三到五年，会持续加大在万向行走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保持垂直领域的全球技术领先性，持续对技术与产品进行迭代，满足日益更新的市场需求。以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业务与线下娱乐业务为基础，以全球消费者市场为爆发式增长点，成为细分领域的独角兽公司。

公司目前采取“储备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资金利用率和订单交付及时性。对于公司销量占比较高、需求较大的常规产品，公司结合往年销售量及销售预测保持一定的库存；此外，公司根据客户个性化的需求，由生产管理中心按照营销中心的订单组织生产，确保准确、快速地响应和满足客户需求。因此，公司经营目标与现有商业模式保持一致性。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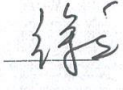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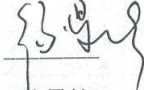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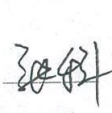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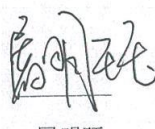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庞晨 王博 周骏 徐迅 徐星怡

全体监事（签字）：

  
张科 屠明珏 方金桥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庞晨 陈雪婷 汪晓红

法定代表人（签字）：


庞晨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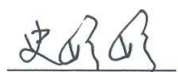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王昭凭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奕均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史婷婷



张婧靓



顾建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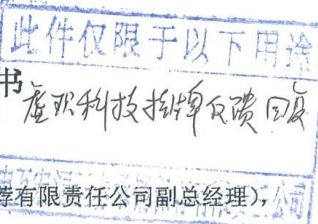
李阳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王昭凭 (职务: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对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 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协议相对方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的除外):

一、分管部门项目, 以公司名义对外签订的标准协议、非标准协议 (含各类补充协议)。

二、分管范围内, 法律法规、监管法规规定可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且未禁止概括授权的文件, 包括作为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推荐业务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文件等。

以上授权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 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如授权人、被授权人高管职务发生变更, 授权将自行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授 权 人:

被授权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朱洪鹤 杨鑫
朱洪鹤 杨鑫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赵洋
赵洋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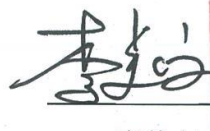
2021年11月19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美文
卞圆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2021 年 11 月 19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